

唯識學探索月刊

唯識學探索

Consciousness-only Magazine Monthly

唯
識

經典

科學與唯識

唯識十一論

2016 · 7月號 NO.007



七月號

JULY

2016

NO.007

封面設計概念

～以散文詩的形式傳述



創作者／鄭秉忠

作品名稱：心花朵朵・唯識無盡

散文詩：忠順

超越大與小的概念
芥子亦可包須彌
讓心穿越宇宙時空的束縛
純淨無瑕的悲智之光
如甘露澆灌心田
綻放琉璃光彩般的璀璨蓮花
呼應分秒的內在善良慈悲

微觀須彌，宏觀芥子
琉璃香氣，七彩蓮華
心界無限，宇宙太虛
空花妙有，善良慈悲

於有以慈悲契入
於空以智慧昇華
綻放生命之花的每一刻
用悲智澆灌心田
在每個可能的當下機緣
喚醒自他內在的真如實相
唯識之心，善美無盡。

總編輯用箋——

唯識是生命科學

唯識學探索雜誌7月號於此陽光燦美，繁花送香的盛夏時節出版發行，令人心生歡喜啊！

本期仍推出十大小靈饗宴，即～

- (一) 唯識心要、(二) 唯識經典、(三) 唯識之論、(四) 唯識名相、
- (五) 唯識實修、(六) 唯識理則學、(七) 法相唯識宗探究、
- (八) 量子物理學與唯識、(九) 唯識與養生、(十) 唯識與人間淨土。

“唯識心要”將艱深的唯識學，用淺白易懂的白話文字精要簡潔的陳述要點，再搭配新的美學設計，令人耳目一新。

“唯識經典”係唯識六經中除了未譯的如來出現功德經、大乘阿毘達磨經以外，解深密經、楞伽經、大乘密嚴經與大方廣佛華嚴經，全部納入宏麗的每月一期一會的經典專修研讀計劃之中。

除了譯本失傳的集量論與中土未譯的分別瑜伽論二論之外，唯識十一論中的九論全部都編寫完功；即～瑜伽師地論、顯揚聖教論、大乘莊嚴經論、攝大乘論、十地經論、辯中邊論、唯識二十論、觀所緣緣論以及阿毘達磨集論，可謂創舉與壯舉，每月同時研讀各論，齊頭並進！

“唯識名相”的特色則在於總編認真整理而較易記誦的唯識表格；值得下些功夫去背誦。

“唯識實修”則兼具觀想實修與行善實修，本期觀想八識田中慢的種子消失了；敬請常練習啊，尤其是行善的部份！

“唯識理則學”，研讀唯識，因明也必須有所理解，才能更加得心應手。因明入正理論的研讀，也成為不可或缺的下功夫；並且開始新的連載～因明學說研究之概說。

“法相唯識宗探究”研習了本宗的代表著作成唯識論，本期仍有新增的法相唯識宗實修法門——唯識五位，並且延伸研賞法相唯識宗開創人物玄奘大師的精彩傳記。

“量子物理學與唯識”生動活潑的將古典的唯識與現代科學，以深睿的智慧觀察為相互輝映的交集經緯。本期探索的主題是宇宙是空的與佛法的色即是空。

“唯識與養生”傳遞了佛家養生的三個良方，有助於健康與長壽，敬請試行之！

“唯識與人間淨土”以一切唯心造的堅實立論，殷誠的與眾生一起繁榮我們的地球村。

願與眾生一起作唯識生命科學家！



——唯識學探索月刊總編輯·郭韻玲

工作名錄



創辦人暨總編輯／郭韻玲

顧問／朱靜珍

郭伯達

社長／鄭鴻祺

資深長／周玉卿

主編／鄭秉忠

秘書／蔡承訓

美學監督／鄭博文

總務部經理／郭曉蓮

副經理／彭庭光

護持會會長／蔡定彥

護持會副會長／張寶桂

管理部經理／賴信仲

和樂部經理／李銘泰

協力部經理／黃連盛

影音部經理／黃連春

推廣部經理／陳麗敏

人資部經理／李初春

推廣部／徐美齡

事務副經理／陳麗卿

總務部／穆少萍

素食部經理／李初升

資深經理／周育正

學習部經理／邱炳煌

音樂部經理／林淑靖

推廣部／李秋鴻

推廣部／駱麗娟

推廣部／賴秀曼

總務部／彭聖芬

美學部／李秀英

網路部／李哲賢

推廣部／徐千芬

推廣部／林雪雲

推廣部／毛志宏

推廣部／陳艷秋

宣傳部／林義憲

服務部／陳馥苓

服務部／廖美慧

服務部／趙永富

服務部／賴明鑑

服務部／李惠娟

服務部／陳淑霞

服務部／魏月琴

服務部／彭聖晏

服務部／毛柏歲

服務部／毛柏森

服務部／丁相云

服務部／謝婕縵

服務部／葉思維

服務部／葉思菡

唯識學探索 雜誌

讀者心線：886-2-2731-0099

社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153號5樓

5F, No. 153, Sec. 4, Chung Hsiao

E. Rd, Taipei, Taiwan

網址／<http://www.glotus.com.tw>

每本定價／NT. 220元

製版印刷／福慧文物印刷有限公司

國內經銷／高見文化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郵政台北雜字第1686號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

「唯識學探索」

本期結構大綱

探索之一～唯識心要

探索之二～唯識經典

探索之三～唯識之論

探索之四～唯識名相

探索之五～唯識實修

探索之六～唯識理則學

探索之七～法相唯識宗探究

探索之八～量子物理學與唯識

探索之九～唯識與養生

探索之十～唯識與人間淨土

目錄

——心靈地圖・璀璨路途

封面——

心花朵朵・唯識無盡

～創意設計：鄭秉忠

封面裡——

封面設計概念

1 總編輯用箇

2 工作名錄——

誠懇的態度・精密的構思

3 結構大綱

4 目錄

唯識心要

7	■ 唯識與靜坐	43
8	■ 唯識與靜坐的關連	58
9	■ 唯識真理至關重要！	66
		74

唯識經典

11	■ 解深密經	88
20	■ 華嚴經	94
26	■ 楞伽經	104
32	■ 密嚴經	108
40	■ 實用篇	

唯識之論

■ 瑜伽師地論
■ 顯揚聖教論
■ 大乘莊嚴經論
■ 攝大乘論
■ 十地經論
■ 辭中邊論
■ 唯識二十論
■ 觀所緣緣論
■ 阿毘達磨集論

唯識名相

■ 各家佛學辭典之解釋
■ 便於了解與記憶之整理
■ 背誦之重點

	唯識實修		唯識與養生
125	■ 唯識靜坐觀想法	171	■ 行善大格局，一同享長壽
126	■ 唯識行善	172	■ 行善養身，把握時機
127	■ 唯識行善延伸篇	173	■ 唯心求法，長壽無盡
	唯識理則學		唯識與人間淨土
129	■ 因明學說研究	175	■ 心夢之旅・唯識無盡
134	■ 因明入正理論	176	■ 雲光妙境・心映唯識
138	■ 從唯識理則學→六度萬行	177	■ 輪迴夢醒・唯識心田
	法相唯識宗探究		唯識法語
141	■ 唯識無境	179	■ 離惑亂相・入唯識理
143	■ 成唯識論	181	■ 相真如・唯識真如
150	■ 唯識五位	183	■ 相第一義諦・唯識第一義諦
156	■ 法相唯識宗開創人物—— 玄奘大師傳記	184	■ 我說識所緣・唯識所現故
		185	■ 若知唯識現・離於心所得
		187	■ 內外之境界・了達皆唯識
	量子物理學與唯識		
159	■ 宇宙是空的	188	■ 讀者按讚心聲
162	■ 色即是空／佛經如是說	190	■ 學習心得
168	■ 宇宙是空的與色即是空		

唯識心要

本期介紹 “唯識心要”
上篇～唯識學精華
第七章：唯識與靜坐

著作／郭韻玲

(一) 本文～

唯識與靜坐

(二) 文章重點～

唯識與靜坐的關連

(三) 延伸觀點～

唯識真理至關重要！



〈一〉本文——

唯識與靜坐

八識田清淨的人，就是成就者。

靜坐也是清淨八識田相當有效的方法。為什麼呢？因為當我們在靜坐時，由於心繫於正念，妄念不再種入八識田，這已經是止惡，也就是不再污染八識田。而正念有降伏妄念的功能，故八識田中的妄念種子也漸漸被正念所降伏，也就是消失了。

故靜坐對於清淨意識有很好的效益，只是一定要日久天長的下功夫，才會看出效果來。最明顯的效果就是心情的平穩，一個八識田清淨的人，由於少受到妄念的干擾，腦波多半顯現相當平穩的狀態，而腦波平穩，心情一定也就是如是。

而心情平穩對一個修行人來說，是非常重要的一件事，因為只有心情平穩，才不會對外境的一切“反應過度”。

怎麼說呢？就是心情平穩的人，待人處事相當有條不紊，不會因為別人的一句話就臉紅脖子粗，或為了一件小事傷心落淚。

「平常心是道」，其實這平常二字還真不容易作到，我們對事對人多半都是反應過度，不該講的話講一大堆，不該作的動作作了又作……。全來自於心情的不平穩，一旦激起漣漪，當然就是水波大興了。

故靜坐不但是幫助心情平穩的有效良方，更是清淨八識田的重要修行方法，修行人一定要多多靜坐、常常靜坐，才能成就。

〈二〉文章重點——

唯識與靜坐的關連

- ✿ 八識田清淨的人，就是成就者。
- ✿ 靜坐是清淨八識田相當有效的方法。
- ✿ 靜坐對於清淨意識有很好的效益，只是一定要日久天長的下功夫，才會看出效果來。
- ✿ 靜坐不但是幫助心情平穩的有效良方，更是清淨八識田的重要修行方法，修行人一定要多多靜坐。



攝影・照片處理／忠勤

〈三〉延伸觀點——

唯識真理至關重要！

只要對於修行下過實修功夫的佛子都會知曉——修行修心！而心最難調伏的就是妄念；但最終需達成的修行境界也就是自淨其意。

所以，有名的佛教偈語～“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自淨其意，是諸佛教。”真的三歲小孩唸得，八十老翁行不得啊！

因為，只要靜坐過的佛子皆知，平常忙東忙西的還不知妄念到底有多麼龐雜、紛亂與快速；一旦上座靜坐，就會發現妄念紛飛，快速生滅；真的如佛陀在“佛遺教經”中的開示，妄念真的就如猿猴與野馬，一秒也不肯停止跳躍，一刻也不肯停止奔馳；所以，我們的心猿意馬就這樣跳躍奔馳了無量劫！

然而妄念止息，輪迴止息！

只有妄念淨除了，八識田才會清淨，才會擁有一個清淨的意識，也才是擁有清淨菴摩羅識的成就者。



攝影・照片處理／忠勤

唯識經典

深入唯識經典

直探佛陀本懷

經典之一 ~

解深密經

經典之二 ~

大方廣佛華嚴經

經典之三 ~

楞伽經

經典之四 ~

大乘密嚴經

經典之五 ~

如來出現功德經(未譯)

經典之六 ~

大乘阿毘達摩經(未譯)

美學編輯／李秀英 攝影／鄭秉忠

經典之一～

解深密經

解深密經各品名稱

第一品：序

第二品：勝義諦相

第三品：心意識相

第四品：一切法相

第五品：無自性相

第六品：分別瑜伽

第七品：地波羅蜜多

第八品：如來成所作事

〔經文〕 講經／釋迦牟尼佛 解讀／郭韻玲

解深密經卷第一

勝義諦相品第二

大唐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經文接上回]

如是
若有眾生
是愚夫類
是異生類

此所得者
決定實有
有為無為

未得諸聖
出世間慧

如其所見
如其所聞

於一切法
離言法性

堅固執著
隨起言說

不能了知

唯此諦實

彼於一切
有為無為

餘皆癡妄
彼於後時

見已聞已
作如是念

若有眾生
非愚夫類

已見聖諦

已得諸聖
出世間慧
於一切法
離言法性
如實了知
彼於一切
有為無為
見已聞已
作如是念
此所得者
決定無實
有為無為
然有分別
所起行相
猶如幻事
迷感覺慧
於中發起
為無為想
或為無為
差別之想
不如所見

不如所聞
堅固執著
隨起言說
唯此諦實
餘皆癡妄
為欲表知
如是義故
亦於此中
隨起言說
彼於後時
不須觀察
如是
善男子
彼諸聖者
於此事中
以聖智聖見
離名言故
現等正覺
即於如是
離言法性

為欲令他
現等覺故

假立名想
謂之有為
謂之無為

爾時
解甚深義密意菩薩

欲重宣此義
而說頌曰：

佛說離言無二義
甚深非愚之所行
愚夫於此癡所惑
樂著二依言戲論

彼或不定或邪定
流轉極長生死苦
復違如是正智論
當生牛羊等類中

(勝義諦相品第二
經文待續)



〔白話譯文〕

解甚深義密意菩薩繼續說道：
如果有眾生，
是愚鈍的，
屬於凡夫眾生之類，
沒有得到一切聖者的出世間智慧；
所以對於一切法離開一切言詮的法性，
不能了然知曉。

他於一切有為法、無為法，
當他見聞之後，

便這樣想：
這些所得決定是實有，
有為或無為，
如其所見聞，
相當的堅固執著；
於是便隨著這樣的想法說：
只有這個才是真的，
其他都是愚鈍虛妄的！
那麼他在後來，
應該更進一步的觀察。



又如果有眾生，
並非愚夫之類，
已照見第一義諦，
已得到同一切聖者的出世間智慧；
所以對於一切法離開一切言詮的法性，
能夠如實的了然知曉。

他於一切有為法、無為法，
當他見聞之後，
便這樣想：
這些所得決定是不實，
然而有為法與無為法有所分別，
所生起的行相，
猶如虛幻之事，
能夠迷惑覺慧。
而於其中發起了有為法與無為法的想法，
或有為法與無為法差別的想法。

但是對於外相不如所見聞，
也相當的堅固執著；
於是便隨著這樣的想法說：
只有這個才是真的，
其他都是愚鈍虛妄的！

而且為了表達知道這樣的義理，
也於此中隨起言說，
此時聖者就勸這樣善慧根器的眾生
不需要繼續觀察，
因為他的智力如實知的緣故。

解甚深義密意菩薩
又對如理請問菩薩說道：
善男子！
一切的聖者於此事中，
以他聖者之智與聖者之見，
離開了一切的名字語言等外相，
實修實證的示現出無上正等正覺。

而就在這樣的離開一切言詮的法性之中，
慈悲的也想令他人證入而示現無上正等正覺，
於是就方便善巧的假名安立名相，
稱之為——有為或無為。

此時，
解甚深義密意菩薩想再次整理宣說此中要義，
於是宣說了一首偈頌道：

佛陀所開示離開一切語言文字的無二奧義
甚為深奧非愚夫之所能行
愚夫眾生被這樣的愚癡所迷惑
樂於耽著於有為或無為而言說戲論

這樣的眾生無法禪定甚至入邪定
將輾轉流浪生死苦海非常的長久
又違背這樣正確的智慧之論
會誕生在牛羊等愚痴畜生道中

〔解讀〕

解深密經第二品勝義諦相，有四個大段，都是以宣說偈語為結，整理如下——

(亦可說，第二品的結構就是此四個大段。)

本段經文中出現的就是表中的第一個偈語。

解深密經四偈語：

大 段	宣說偈語者	偈 語	主旨大意
一	解甚深義密意菩薩	佛說離言無二義 甚深非愚之所行 愚夫於此癡所惑 樂著二依言戲論 彼或不定或邪定 流轉極長生死苦 復違如是正智論 當生牛羊等類中	佛陀所說的無二奧義，非愚夫所能行，大部份的人都被癡所惑，耽溺於有為或無為；而空言與解脫無關的戲論，這是我們要非常警惕的啊！
二	世 尊	內證無相之所行 不可言說絕表示 息諸諍論勝義諦 超過一切尋思相	聖者內證的無相所行，言語道斷；而能夠平息一切諍論的空義，超過了一切尋思相，值得我們努力修行取證啊！
三	世 尊	行界勝義相 離一異性相 若分別一異 彼非如理行 眾生為相縛 及彼麁重縛 要勤修正觀 爾乃得解脫	眾生都易被外相所束縛，沉迷於其中難以脫離；但是啊！世尊在此非常清晰的告知了我們——只要勤修定慧，我們一樣可以解脫啊！
四	世 尊	此遍一切一味相 勝義諸佛說無異 若有於中異分別 彼定愚癡依上慢	佛說的勝義諦，遍一切都一如，所以我們不要愚昧的去妄加分別，這才是聽話且易成就的乖佛子啊！

本段經文充分的說明了，一切的法，無論是有為或無為，都只是佛陀的權宜方便；事實上，一切本空；有為法的本質是空，無為法的本質亦是空，無論有為或無為皆空，所以，一切畢竟空。



〔相關名相〕

(1) 異生(=凡夫)

此在佛經中指「凡夫」而言，謂不同於聖者的生類，亦稱「異生類」。又、凡夫造作種種善惡之業，造善業者生人天善趣，造惡業者生三途惡趣，以其趣生的場所不同，故亦名異生。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2) 踵實(=諸法真如)

瑜伽七十八卷二十頁云：蹠實者：謂諸法真如。

——法相辭典

(3) 聖蹠(=聖者所知一切寂靜境界)

所謂蹠，乃真實不虛之理；聖蹠即指聖者所知一切寂靜之境界，係佛教之根本大義，故又稱第一義、真蹠；乃屬出離世間法中之究竟深義。據碧巖錄第一則所載，梁武帝曾以「聖蹠」一語向達磨祖師請益宗要。參閱「第一義蹠」

——佛光大辭典

(4) 行相

行事的相狀。行相有粗有細，如前六識的行相粗而易知，第八識的行相細而難明。

——佛學常見辭彙

指心及心所所具有的認識作用。心、心所以各自的性能，遊履於所緣境相上，此稱為行相。唯識宗以「萬法唯識，識外無境」立論，不承認心外有可直緣之境，而主張一切影像必於心內顯現，以之為所緣，更生起能緣之相，即心內有能緣、所緣之二相，所緣之相稱為相分，能緣之相稱為見分，此見分即所謂之行相。所以見分行相，屬於心識的認識作用，而非影像等物。見《成唯識論》卷二。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瑜伽七十八卷二十頁云：行相者：當知宣說八行觀故。云何名為八行觀耶？一者、蹠實故，二者、安住故，三者、過失故，四者、功德故，五者、理趣故，六者、流轉故，七者、道理故，八者、總別故。如彼卷二十頁至二十三頁廣釋。

二解 瑜伽八十一卷四頁云：行相者：謂諸蘊相應，諸界相應，諸處相應，緣起相應，處非處相應，念住相應；如是等相應語言，或聲聞說，或如來說，或菩薩說；是名行相。

三解 如道蹠四行中說。



四解 無性釋八卷十二頁云：於所緣中，相似而行；故名行相。

五解 法蘊足論九卷二十二頁云：云何行界？謂六思身。即眼觸所生思，乃至意觸所生思。是名行界。

六解 大毘婆沙論七十九卷十頁云：問：言行相者，自性是何？答：自性是慧。應知此中慧是行相。亦是能行，亦是所行。與慧相應心心所法，雖非行相；而是能行，亦是所行。與慧俱有不相應行，及餘有法，雖非行相；亦非能行；而是所行。有作是說：言行相者，總以一切心心所法為其自性。若作是說：諸心心所，皆是行相，亦是能行，亦是所行。餘一切法，雖非行相，亦非能行；而是所行。復有說者。所言行相，以一切法為其自性。若作是說：諸相應法、亦是行相，亦是能行，亦是所行。不相應法、雖是行相，亦是所行；而非能行。評曰：應作是說：言行相者，自性是慧。如初所說。如是名為行相自性我物自體相分本性。已說自性；所以今當說。問：何故名行相？行相是何義？答：於諸境相、簡擇而轉；是行相義。

——法相辭典

(5) 差別

<一>別異之意。為「平等」之對稱。指個個之性類。入楞伽經卷七法身品（大一六・五五〇中）：「大慧！如來法身五陰異者，則有二法，不同體相，如牛二角，相似不異，見有別體，長短似異。大慧！若如是一切諸法應無相異而有相異，如牛左角異右角，右角異左角。如是長短相待各別，如色種種彼此差別。」〔大寶積經卷八十五授幻師跋陀羅記會、大智度論卷三十五、起信論疏卷上〕 <二>殊勝、別異之意。即諸法所有之特種異點。俱舍論卷三十（大二九・一五九上）：「即此轉變於最後時，有勝功能無間生果勝餘轉變，故名差別。」順正理論卷三十五（大二九・五四一下）：「何名轉變？何名差別？（中略）即此無間，能生果時功力勝前，說名差別。」〔顯揚聖教論卷十一、佛地經論卷六、俱舍論光記卷四、卷三十〕 <三>因明用語。（一）因明中，謂宗（主張、命題）之後陳（述詞）為差別，宗之前陳（主詞）為自性。如立一「聲為無常」之宗，「聲」即為自性，「無常」即為差別；蓋「無常」作為述詞，係用以發揮界定主詞「聲」之特殊意義。（二）指宗之前陳所隱藏之意思（意許）。

——佛光大辭典

(6) 執著（＝固著事物不離）

固著於事物而不離也。大般若七十一曰：「能如實知一切法相而不執著故，復名摩訶薩。」菩提心論曰：「凡夫執著名聞利養資生之具務以安身。」行事鈔下四曰：「大德順佛聖教依教而修，內破我倒，外遣執著。」 ——佛學大辭典

經典之二～

華嚴經

大方廣佛華嚴經各品名稱

第一品：世主妙嚴
第二品：如來現相
第三品：普賢三昧
第四品：世界成就
第五品：華藏世界
第六品：毘盧遮那
第七品：如來名號
第八品：四聖諦
第九品：光明覺
第十品：菩薩問明
第十一品：淨行
第十二品：賢首
第十三品：昇須彌山頂
第十四品：須彌頂上偈讚
第十五品：十住
第十六品：梵行
第十七品：初發心功德
第十八品：明法
第十九品：昇夜摩天宮
第二十品：夜摩宮中偈讚

第二十一品：十行
第二十二品：十無盡藏
第二十三品：昇兜率天宮
第二十四品：兜率宮中偈讚
第二十五品：十迴向
第二十六品：十地
第二十七品：十定
第二十八品：十通
第二十九品：十忍
第三十品：阿僧祇
第三十一品：壽量
第三十二品：諸菩薩住處
第三十三品：佛不思議法
第三十四品：如來十身相海
第三十五品：如來隨好光明功德
第三十六品：普賢行
第三十七品：如來出現
第三十八品：離世間
第三十九品：入法界

〔經文〕 講經／釋迦牟尼佛 解讀／郭韻玲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第一
世主妙嚴品第一之一

于闐國三藏寶又難陀奉 制譯

[經文接上回]

見佛無礙

方便願海

爾時	如是皆以	所行之行
如來道場	毘盧遮那如來	具足清淨
眾海悉已雲集	往昔之時	於出離道
無邊品類	於劫海中	已能善出
周匝遍滿	修菩薩行	常見於佛
形色部從	以四攝事	分明照了
各各差別	而曾攝受	
隨所來方	一一佛所	以勝解力
親近世尊	種善根時	入於如來
一心瞻仰	皆已善攝	功德大海
此諸眾會	種種方便	
已離一切	教化成熟	得於諸佛
煩惱心垢	令其安立	解脫之門
及其餘習	一切智道	遊戲神通
摧重障山	種無量善	
	獲眾大福	
	悉已入於	(經文待續)



〔白話譯文〕

此時，如來的莊嚴道場，皆已眾會雲集；只見無量無邊的各類眾生，周匝遍佈充滿。

形形色色的部別從屬，各有不同；但都隨所來方親近佛陀，並且一心一意的禮敬瞻仰。

這些與會的大眾，都已遠離了一切煩惱（煩惱障）心垢（所知障）及餘習，摧毀如山沈重的二障，親見如來無礙涅槃身。

這些大眾都是曾被法身佛如來在過去於無量劫海中修六度菩薩行之時，以菩薩四攝法而攝受過。

而且在世尊於一一無量佛所廣種善根之時，皆已善於攝受之。並以種種方便善巧教導度化令其成熟，更令他們安立一切智道。

而且，這些大眾皆已廣種無量善法，獲得眾多廣大的功德福報；並且皆悉已經証入一切方便願海。

所行之行全部清淨圓滿具足，並且於所謂的出離道，皆能善巧的出離。

而且常常以証量與福報感召而面見世尊，分明照了無遺。

更且以勝解力進入無邊的如來功德大海；並得以於一切諸佛的解脫之門遊戲神通。



〔解讀〕

本段經文主要是說明凡是前來聽佛宣講華嚴經的與會大眾，皆是証量非凡，功德深厚，福報廣大，非同小可！那麼，這些大眾都擁有那些証量、功德、福報呢？

就是～

- | | |
|-----------------------|---------------|
| * 已離一切煩惱心垢及餘習 | * 獲眾大福 |
| * 摧重障山 | * 入方便願海 |
| * 見佛無礙 | * 所行清淨 |
| * 被法身佛以四攝事攝受 | * 善出出離道 |
| * 被佛陀方便善攝、教化成熟、安立一切智道 | * 分明照了常見佛 |
| * 種無量善 | * 以勝解力入如來功德大海 |
| | * 於諸佛解脫門遊戲神通 |

以上可以整理成下表，有助於吸收與理解～

華嚴經・與會大眾証量、功德、福報表：

內容 分類	說明
証量	已離一切煩惱心垢及餘習 摧重障山 見佛無礙 被法身佛以四攝事攝受 被佛陀方便善攝、教化成熟、安立一切智道 種無量善 入方便願海 所行清淨 善出出離道 分明照了常見佛 於諸佛解脫門遊戲神通
功德	以勝解力入如來功德大海
福報	獲眾大福

〔相關名相〕

(1) 雲集

多集之貌。又如雲之集於無心之貌。言他方來之大眾也。八十華嚴經二曰：「爾時如來道場眾海，悉已雲集。」大疏二曰：「多數大身，重重無礙，雲之象也。又浮雲無心。龍吟則起，菩薩無住，佛現爰來。」——佛學大辭典

(2) 心垢

煩惱為心之垢穢，故曰心垢。無量壽經下曰：「開神悅體，蕩除心垢。」憬興疏曰：「心垢者，煩惱之名。」——佛學大辭典

(3) 餘習

又曰殘習，餘氣，習氣。既斷煩惱，猶存殘餘之習氣也。二乘不能斷此餘習，獨佛斷之。唐華嚴經二曰：「離一切煩惱心垢及其餘習。」智度論二曰：「阿羅漢辟支佛雖破三毒，氣分不盡，譬如香在器中。香雖去，餘氣故在。又如草木薪，火煙燒出，炭灰不盡，火力薄故。佛三毒永盡無餘，譬如劫盡火燒須彌山一切地都盡，無煙無炭。如舍利弗瞋恚餘習，難陀姪欲餘習，畢陵伽婆蹉慢餘習，譬如人被鎖初脫時，行猶不便。」——佛學大辭典

(4) 重障

為佛道重障者。大要有三種，一切之無明煩惱，謂之惑障，五逆十惡等謂之業障，三途八難等謂之報障。眾生為此等障礙不能開悟佛道也。唐華嚴經二曰：「摧重障山，見佛無礙。」——佛學大辭典

(5) 毘盧舍那

又作毘盧遮那，是佛真身的通稱。佛有三身，就有三個名號，毘盧舍那是釋迦牟尼佛法身的名號，盧舍那是釋迦牟尼佛報身的名號，釋迦牟尼是應身的名號。毘盧舍那華譯為遍一切處，是光明遍照一切的意思。盧舍那華譯為淨滿，是清淨圓滿的意思。——佛學常見辭彙

Vairocana，又作毘盧遮那，鞞盧杜那，毘盧折那，吠嚧遮那。佛真身之尊稱也。解此者諸家不一。準天台以毘盧舍那與盧舍那及釋迦，如其次第配於法報應三身。毘盧舍那，譯曰遍一切處。盧舍那，翻曰淨滿。法華文句會本二十五曰：「法身如來名毘盧，此翻遍一切處。報身如來名盧遮那，此翻淨滿。應身如來名釋迦。」法華玄義六曰：「境妙究竟顯，名毘盧遮那。智妙

究意滿，名盧舍那。行妙究竟滿，名釋迦牟尼。」已上天台之釋義，以毘盧舍那與盧舍那分配於法報之二身，即理智之二者也。華嚴則以此二者為梵名之具略，而為報身佛之稱號，譯曰光明遍照，或單譯遍照。因舊經（晉譯）說盧舍那，新經（唐譯）說毘盧遮那故也。華嚴探玄記三曰：「盧舍那者，古來譯或云三業滿，或云淨滿，或云廣博嚴淨。今更勘梵本，具言毘盧舍那。盧舍那者，此翻名光明照。毘者，此云遍。是謂光明遍照也。」慧苑音義上曰：「按梵本：毘字應音云無廢反，此云種種也。盧遮那，云光明照也。言佛於身智以種種光明照眾生也。或曰：毘遍也。盧遮那，光明也。謂佛以身智無礙光明遍照理事無礙法界也。」法相家亦如天台，主張三身配屬之說。義林章七末曰：「瓔珞經云：毘盧舍那佛是受用身，釋迦牟尼佛是化身也。」密家以毘盧舍那為理智不二之法身佛稱號，或翻大日，或翻遍照，或翻最高顯廣眼藏。大日經疏一曰：「梵音毘盧遮那者，是日之別名，即除闇遍明之義也。」同十六曰：「所謂毘盧那者，日也。如世間之日，能除一切暗冥，而生長一切萬物，成一切眾生事業。今法身如來亦復如是，故以為喻也。」即身成佛義冠註下曰：「金剛頂義訣上云：毘盧遮那，此翻最高顯廣眼藏。毘者，最高顯也。盧遮那者，廣眼也。先有翻為遍照王如來（指玄奘十一面經），又有翻為大日如來。」然密教中亦有分不兩說。千臂千鉢大教王經一曰：「說教之根宗，本有三：一者毘盧遮那法身，本性清淨出一切法，金剛三摩地為宗。二者盧遮那法身，出聖性普賢願行力為宗。三者千釋迦化現千百億釋迦，顯現聖慧身，流出曼殊室利身，作般若母為宗。」此二身分屬之義也。般若理趣釋上曰：「毘盧遮那如來名遍照報身佛，於色界頂第四禪色究竟天成等正覺。」此是二身不分之義也。——佛學大辭典

(6) 劫海

劫數之多好像大海的水量。

——佛學常見辭彙

劫數之多譬如大海之水量。華嚴經二曰：「佛於無邊大劫海，為眾生故求菩提。」

——佛學大辭典

(7) 四攝事

四攝法也。

——佛學大辭典

(8) 摄受

又叫做攝取，就是佛以慈悲心去攝取眾生。

——佛學常見辭彙

經典之三～

楞伽經

楞伽經各品名稱

第一卷：一切佛語心品之一

第二卷：一切佛語心品之二

第三卷：一切佛語心品之三

第四卷：一切佛語心品之四

[經文] 講經／釋迦牟尼佛 解讀／郭韻玲

楞伽阿跋多羅寶經 卷第一

一切佛語心品之一

宋天竺三藏求那跋陀羅譯

[經文接上回]

僧伽有幾種？

演說真實義

而復為眾生

分別說心量？

云何為壞僧？

何因男女林

訶梨阿摩勒

雞羅及鐵圍

金剛等諸山

無量寶莊嚴

仙闡婆充滿？

何故大牟尼

無上世間解

唱說如是言

聞彼所說偈

迦葉、拘留孫

大乘諸度門

拘那含是我？

諸佛心第一

何故說斷常

(經文待續))

及與我無我？

何不一切時



〔白話譯文〕

所謂出家眾的僧寶共有幾種？

什麼是破壞和合僧？

是什麼因緣而有五明論之一的醫方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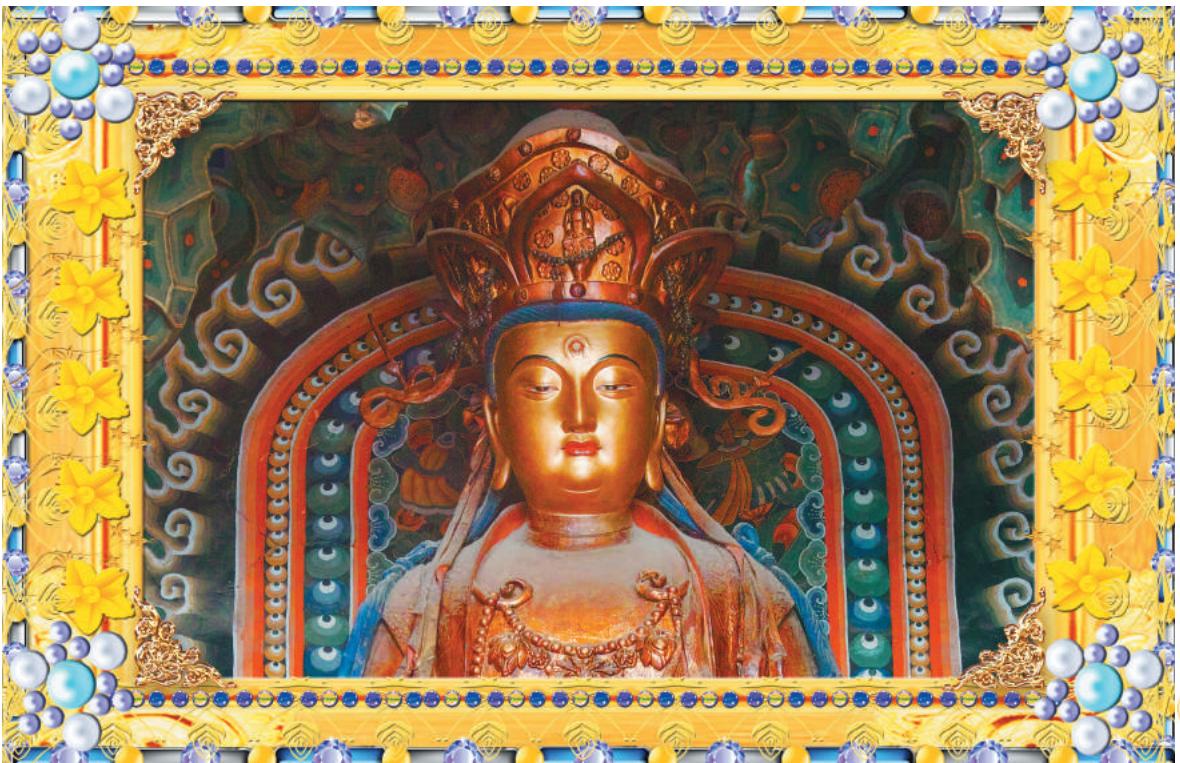
為何世尊大牟尼要高聲宣說：迦葉、拘留孫佛與拘那含佛是我呢？

為何說斷常以及我無我？

為何不一切時皆宣說真實勝義諦，並為眾生分別清楚說明所謂的心量？

為何充滿了男女眾生、訶梨阿摩勒、雞羅、鐵圍、金剛山、莊嚴無量寶以及仙闡婆？

那麼，根據無上世間解（即佛陀）所說的偈誦言明，在大乘一切度化門之中，是以一切諸佛心為第一！



〔解讀〕

本段經文是大慧菩薩向佛陀請教問題的最後一段，佛陀即將回答大慧菩薩一長串的問題；而本段既是最後一段問題的經文，那麼，除了把問題問完，本段還有些所問總結的意味。

總結了什麼呢？

茲歸納整理如下表，以利理解～

楞伽經・無上世間解之偈・釋義表：

序	偈	偈之白話	分句解釋
第一句	無上世間解	無上尊貴的佛陀	無上 = 無有過於此 = 諸法無能勝 = 此道窮理盡性，更無過者 = 大師 = 於所知障，得清淨 = 出世間善得圓滿 = 無為一分，是無上義 = 法界法處一分是無上 = 如世尊告苾芻眾言：一切和合部類眾中，佛弟子眾，最為第一，最尊最勝，最上無上；故名無上。
第二句	聞彼所說偈	聽聞他所說偈	世間解 = 佛十號之一 = 佛了解世出世間的一切情狀，故號為世間解 = 淨影大經疏：世間解者，是化他智。善解世間，名世間解。
第三句	大乘諸度門	在大乘中的所有度門	度門 = 小乘分修六度 = 菩薩兼修六度 = 一念之中圓修六度（體中圓） = 菩薩法界，行六度門。 = 八萬四千諸度門等

第四句	諸佛心第一	是以覺悟佛心為第一	佛心 = 如來之心 = 覺悟之心 = 大慈悲 = 無住心 = 佛心勝義 = 第一義心
總義～向世尊請教大乘微妙諸佛之心最上法門！			



〔相關名相〕

(1) 僧伽

和合眾的意思。比丘三人以上，身和同住，口和無諍，意和同悅，戒和同修，利和同均，見和同解，以這六和的和諧合聚的精神，團結生活在一起，叫做和合眾。

——佛學常見辭彙

梁云小師子，又云狻猊。爾雅曰：狻猊如[羨*虎]（在奸切）貓，食虎豹。註云：即師子。出西域。大論問：何以名師子座？答：是號名師子，非實師子。佛為人中師子，佛所坐處，若床若地，皆名師子座。

——翻譯名義集

samgha，又作僧侶，僧加，僧企耶。譯曰眾和會。常略曰僧。比丘之眾多和合者。參見：僧。木穗子經曰：「至心稱南無佛陀、南無達磨、南無僧伽。」

【又】譯曰師子。孔雀王咒經上曰：「僧伽，梁言師子。」之轉也。【又】人名。僧伽不知何國人何姓。唐龍朔初年來西涼府，次歷江淮，隸名於山陽龍興寺。屢現神異。中宗景龍二年於內道場召問法要。同四年終於薦福寺，壽八十二。見宋高僧傳。【又】付法藏第十七祖僧侶耶舍之略稱。

——佛學大辭典

大論：秦言眾多比丘，一處和合，是名僧伽。譬如大樹叢林，是名為林。淨名疏云：律名四人已上，皆名眾。律鈔曰：此云和合眾。和合有二義：一理和，謂同證擇滅故；二事和，別有六義：戒和同修，見和同解，身和同住，利和同均，口和無諍，意和同悅。什師云：欲令眾和，要由六法：一以慈心起身業；二以慈心起口業；三以慈心起意業；四若得食時，減鉢中飯，供養上座一人，下座一人；五持戒清淨；六漏盡智慧。肇曰：非真心無以具六法，非六法無以和群眾。如眾不和，非敬順之道也。又僧名良福田者，報恩經云：眾僧者，出三界之福田，謂比丘具有戒體，戒為萬善之根。是故世人歸信，供養種福，如沃壤之田，能生嘉苗，故號良福田。大論云：是僧四種：一有羞僧，持戒不破，身口清淨，能別好醜，未得道；二無羞僧，破戒，身口不淨，無惡不作；三啞羊僧，雖不破戒，根鈍無慧，不別好醜，不知輕重，不知有罪無罪。若有僧事，二人共諍，不能斷決，默然無言，如白羊人殺，不能作聲；四實僧，若學無學，住四果中，行四向道，是名實僧。唐太宗嘗問玄奘三藏：欲樹功德，何最饒益？法師對曰：眾生寢惑，非慧莫啟；慧芽抽植，法為其資；弘法由人，印度僧為最。

——翻譯名義集

(2) 醫方論

五明論之一。說醫術之論。

——佛學大辭典

(3) 大牟尼

成唯識論十卷十四頁云：大覺世尊成就無上寂默法故；名大牟尼。

——法相辭典

二乘所得二轉依果，唯永遠離煩惱障縛，無殊勝法，故但名解脫身。大覺世尊，成就無上寂默法故，名大牟尼。

——佛學次第統編

(4) 迦葉

梵語迦葉波，華言飲光。謂其身光炎涌，能映餘物故也。如來滅後，集諸大眾，於畢鉢羅窟等處，結集阿毘曇藏。（梵語阿毘曇，華言無比法，即論也。）

——三藏法數

亦稱摩訶迦葉，為佛十大弟子之一，以頭陀第一著稱。身有金光，映蔽餘光使不現，故亦名飲光。在靈山會上，受佛正法眼藏，傳佛心印，為禪宗初祖。生平修頭陀行，遵佛囑於雞足山入滅盡定，待彌勒佛出世時，傳佛僧伽梨衣。

——佛學常見辭彙

又作迦攝。kassapa，迦葉波，迦攝波之略。譯曰飲光。古代之姓氏。玄應音義二十四曰：「梵言迦葉波。迦葉，此云光。波，此云飲。」慧苑音義上曰：「迦葉，具云迦攝波，此曰飲光，斯則一家之姓氏。」佛十大弟子中，有頭陀第一之羅漢，謂之摩訶迦葉，略稱迦葉。參見：飲光及摩訶迦葉。【又】（天部）七大仙，十大仙，並十鉢羅闍鉢底之一。又為韋陀Veda誦出之一人。孔雀王咒經等見其名。在密教與瞿曇，末建擎諸仙皆為配於胎藏外金剛部之一尊。

——佛學大辭典

(5) 拘留孫佛

又作俱留孫佛、鳩樓孫佛、拘留秦等，華譯為所應斷已斷、滅累、成就美妙等，是過去七佛中的第四尊佛名。

——佛學常見辭彙

梵語拘留孫，華言所應斷。謂斷一切煩惱，永盡無餘。於賢劫中第九滅劫，人壽減至六萬歲時，出世成佛，為千佛首。

——三藏法數

經典之四～

密嚴經

大乘密嚴經各品名稱

第一品：密嚴會

第二品：妙身生

第三品：胎生

第四品：顯示自作

第五品：分別觀行

第六品：阿賴耶建立

第七品：目識境界

第八品：阿賴耶微密

[經文] 講經／釋迦牟尼佛 解讀／郭韻玲

大乘密嚴經卷上
密嚴會品第一

唐天竺三藏地婆訥羅奉 制譯

[經文接上回]

善男子！
色無覺知
無有思慮
生已必滅

同於草木
瓦石之類
微塵集成
如水聚沫

受以二法
和合而生

猶如
浮泡瓶衣等

想亦二和合
因緣所生

如熱時焰	如夢中色	幻作於人
譬如盛熱	唯想妄見	及諸象馬
地氣蒸涌	寤即非有	種種形體
照以日光		具足莊嚴
如水波浪	無明夢中	
諸鳥獸等	見男女等	愚幻貪求
為渴所逼	種種之色	非明智者
遠而見之		
生真水解	成於正覺	識亦如是
	即無所見	依餘而住
想亦如是	譬如芭蕉	而異分別
無有體性	皮葉既除	
虛妄不實	中無有實	謂能所取
		二種而生
分別智者	行亦如是	
如有性見	離於身境	若自了知
各別體相	即無體性	即皆轉滅
名字可得		
定者審觀	識如幻事	是故無體
猶如兔角	虛偽不實	同於幻事
石女兒等		
但有假名	譬如幻師	(經文待續)
初無實義	若幻師弟子	
	以草木等物	



〔白話譯文〕

善男子啊！色無覺知可言，亦沒有思慮；既已生則必滅。如同草木瓦石等，是由微塵般細小的元素集成；又如同水之聚集泡沫。

受是由能取、所取二法和合而生成。就好比浮泡、瓶子、衣物等。

想也是能取、所取二法和合所生。好比熱時焰～即在酷熱的天氣裡，地氣由於熱度便蒸湧而出；當太陽光再一照射其上，蒸氣就宛若水的波浪，開始上下起伏；此時眾鳥或野獸，因為口渴便嚮往之，而那蒸氣遠看起來，由於太像水波動盪，所以對鳥獸而言，那就是真的水。

而想也是一樣的，並沒有本體自性可言，是虛妄不實的；而有分別智的人，對於想卻好像有其自性以及各別體相，甚至還有名字可得。

而事實上，由有定心者的角度觀察，這些都如兔角、石女兒般都是不存在的虛妄臆測。只有假名，完全沒有任何的實義可言。

就如同夢中所見的一切色相，只是想之妄見，醒來就什麼也沒有了。

那麼，在眾生的無明大夢中，又何嘗不是一樣的呢；在世間所見的一切男、女等種種色相；當一個人成就了正等正覺，那麼，對於這些世間色相，也就一無所見了。（也就是毫無任何束縛了）

就譬如芭蕉這種植物，一旦把它的莖皮與葉子拔除，那麼就會發現是一無所有的空心狀態。

所以，行也是一樣的；一旦離開了身境，也就完全沒有體性可言了。

識也是一樣，就如同虛幻的事物，虛偽矯誑、完全無實可言。

就好比魔術師與學徒，將草木等不值錢的東西，以魔術示人，變化成象、馬等種種形體，而且莊嚴具足。

那麼，如果愚昧的對於這樣魔術所幻化出來的東西信以為真，甚至進而產生了許多

貪心求取的欲望；那麼，就真的不是一個明智的人啊！

而心意識也是一樣的，依止餘習而住，並且還產生了各種不同的分別；亦與色、受、想、行一樣，由能取與所取二種取而生。

而如同看破了魔術的虛幻不實後，就不會再被魔術的幻化所愚弄；對於心意識的變現也是一樣的，如果能夠自己如實了知一切的森羅萬象皆為心意識所變現，則世間一切的幻化皆會轉而謝滅，不再被幻相欺瞞。

所以，心意識無體，如同幻化。



〔解讀〕

本段經文要導出的結論是——一切都是幻相！

那麼，是如何導出這樣的結論呢？

是由五蘊如幻一層一層逐步推演而來的；也就是～色如幻→受如幻→想如幻→行如幻→識如幻⇒五蘊如幻⇒五蘊既如幻，則一切皆為幻相！

那麼，可以整理為下表，以利理解～

密嚴經・五蘊如幻・整理表：

序	五蘊	特質說明	譬喻	分析	結語
一	色	無覺知 無有思慮 生已必滅	同於草木 瓦石之類 微塵集成 如水聚沫		色如幻
二	受	以二法 和合而生	猶如 浮泡瓶衣等		受如幻
三	想	二和合 因緣所生	如熱時焰 譬如盛熱 地氣蒸涌 照以日光 如水波浪 諸鳥獸等 為渴所逼 遠而見之 生真水解	想亦如是 無有體性 虛妄不實 分別智者 如有性見 各別體相 名字可得	想如幻

四	行	離於身境 即無體性	譬如芭蕉 皮葉既除 中無有實		行如幻
五	識	如幻事 虛偽不實	譬如幻師 若幻師弟子 以草木等物 幻作於人 及諸象馬 種種形體 具足莊嚴	愚幻貪求 非明智者 識亦如是 依餘而住 而異分別 謂能所取 二種而生 若自了知 即皆轉滅 是故無體 同於幻事	識如幻

總結～色如幻→受如幻→想如幻→行如幻→識如幻⇒五蘊如幻⇒一切如幻（一切都是心意識所變現、一切都為幻相！）



〔相關名相〕

(1) 色

指一切有形象和佔有空間的物質。色可分為內色、外色、顯色、表色、形色五種。內色是指眼耳鼻舌身之五根，因屬於內身，故名內色；外色是指色聲香味觸之五境，因屬於外境，故名外色；顯色是指我們常見的各種顏色，如青黃赤白等等；表色是指有情眾生色身的各種動作，如取捨伸屈等等之表相；形色是指物體的形狀，如長短方圓等等。

——佛學常見辭彙

清瑜伽三卷十五頁云：數可示現，在其方所，質量可增；故名為色。

二解 顯揚一卷十二頁云：色、謂眼所行境，眼識所緣，四大所造，若顯色，若形色，若表色，為體。色蘊所攝；有見有對。此復三種。謂妙，不妙，及俱相違。彼復云何？謂青、黃、赤、白，如是等顯色。長、短、方、圓、麤、細、高、下、正、及不正、煙、雲、塵、霧、光、影、明、闇、若空一顯色，若彼影像之色。是名為色。

三解 雜集論一卷七頁云：色者：四大種所造，眼根所行義。謂青黃赤白，長短方圓麤細高下若正不正，光影明闇雲煙塵霧，迴色，表色，空一顯色。此復三種。謂妙，不妙，俱相違色。此青等二十五色建立由六種因。謂相故，安立故，損益故，作所依故，莊嚴故，作相故。如其次第，四、十、八、一、一、一。迴色者：謂離餘礙觸，方所可得。空一顯色者：謂上所見青等顯色。

四解 五蘊論一頁云：云何為色？謂眼境界；顯色，形色，及表色等。

五解 廣五蘊論二頁云：云何色？謂眼之境；顯色，形色，及表色等。顯色有四種。謂青黃赤白。形色，謂長短等。

六解 俱舍論一卷十頁云：何故此蘊，無表為後，說為色耶？由變壞故。如世尊說：茲芻當知，由變壞故，名色取蘊。誰能變壞？謂手觸故，即便變壞。乃至廣說。變壞，即是可惱壞義。故義品中，作如是說。趣求諸欲人，常起於希望。諸欲若不遂；惱壞如箭中。復云何欲所惱壞？欲所擾惱，變壞生故。有說：變礙故名為色。若爾；極微應不名色？無變礙故。此難不然。無一極微，各處而住，眾微聚集，變礙義成。過去未來，應不名色？此亦曾當有變礙故。及彼類故。如所燒薪。諸無表色，應不名色？有釋：表色有變礙故；無表隨彼，亦受色名。譬如樹動，影亦隨動。此釋不然。無變礙故。又表滅時，無表應滅。如樹滅時，影必隨滅。有釋：所依大種變礙，故無表業，亦得色名。若爾；所依有變礙故；眼識等五，應亦名色。此難不齊。無表依止大種轉時，如影依樹，光依寶珠。眼等五識依眼等時，則不如是。唯能為作助生緣故。此影依樹，光依寶珠，且非符順毘婆沙義。彼宗影等顯色極微，各自依止四大種故。設許影、光、依止樹寶；而無表色，不同彼依。彼許所依大種雖滅；而無表色，不隨滅故。是故所言，未為釋難。復有別釋：彼所難言，眼識等五，所依不定。或有變礙。謂眼等根。或無變礙。謂無間意。無表所依，則不如是。故前所難，定為不齊。變礙名色，理得成就。

七解 五事毘婆沙論上三頁云：問：依何義故說之為色？答：漸次積集，漸次

散壞種植生長；會遇怨親，能壞能成；皆是色義。佛說變壞故名為色。變壞即是可惱壞義。有說變礙故名為色。問：過去，未來，極微，無表，皆無變礙；應不名色？答：彼亦是色。得色相故。過去諸色，雖無變礙；而曾變礙。故立色名。未來諸色，雖無變礙；而當變礙。故立色名。如過去眼，雖不能見；而曾當見。故立眼名。得彼相故。此亦應爾。一一極微，雖無變礙；而可積集；變礙義成。諸無表色。雖無變礙；隨所依故；得變礙名。所依者何？謂四大種。由彼變礙，無表名色。如樹動時，影亦隨動。或隨多分。如名段食。或表內心，故名為色。或表先業，故立色名。

八解 此色處色。品類足論一卷二頁云：色云何？謂諸所有色，若好顯色，若惡顯色，若二中間似顯處色。如是諸色，二識所識。謂眼識，及意識。此中一類，眼識先識。眼識受已；意識隨識。

九解 此色蘊色，品類足論一卷一頁云：色云何？謂諸所有色，一切四大種，及四大種所造色，四大種者：謂地界水界火界風界。所造色者：謂眼根耳根鼻根舌根身根，色聲香味所觸一分，及無表色。

十解 入阿毘達磨論上一頁云：色有二種，謂大種及所造色，大種有四，謂地水火風界。能持自共相，或諸所造色；故名為界。此四大種，如其次第，以堅濕緩動為自性。以持攝熟長為業。大而是種，故名大種。由此虛空，非大種攝。能生自果，是種義故。遍所造色，故名為大。如是大種惟有四者；更無用故。無堪能故。如床座足。所造色有十一種。一、眼，二、耳，三、鼻，四、舌，五、身，六、色，七、聲，八、香，九、味，十、觸一分，十一、無表色。於大種有，故名所造。即是依止大種起義。此中眼者：謂眼識所依，以見色為用，淨色為體。耳鼻舌身，準此應說。色有二種。謂顯及形。如世尊說：惡顯惡形。此中顯色，有十二種。謂青黃赤白，雲煙塵霧，影光明闇。形色有八種。謂長短方圓高下正不正。此中霧者：謂地水氣。日燄名光。月星火藥寶珠電等諸燄名明。障光明生，於中餘色可見；名影。翻此名闇。方、謂界方。圓謂團圓。形平等名正。形不平等名不正，餘色易了，故今不釋。此二十種，皆是眼識及所引意識所了別境。

——法相辭典

(2) 二法

〔出楞伽經〕

〔一、自得法〕，謂佛自行證得之法，與十方佛無增無減，是名自得法。

〔二、本住法〕，謂法界之法，本來常住，有佛無佛，性相當然，是名本住法。

。

——三藏法數

(3) 想

心性作用之一。浮事物之相於心上，以為起言語之因者。與一切之心相應而起。俱舍論四曰：「想，謂於境取差別相。」唯識論三曰：「想，謂於境取像為性，施設種種名言為業，謂要安立境分齊相，方能隨起種種名言。」

——佛學大辭典

實用篇～

唯識經典實修

【一】解深密經

(一) 經文開示：

- (1) 出世間慧
- (2) 離言無二義

(二) 實修重點：

- (1) 出世間慧＝離開世間法的空性大智慧
(即時時刻刻遠離世間生滅法、與空相應)
- (2) 離言無二義＝離開言詮、了知無二無別勝義諦
(解脫語言文字的束縛，進入一相。)

【二】華嚴經

(一) 經文開示：

- (1) 離一切煩惱心垢
- (2) 種善根

(二) 實修重點：

- (1) 離一切煩惱心垢＝遠離汙垢般染
(斷除一切煩惱、趨清淨心境)
- (2) 種善根＝一切時地皆行善
(身、口、意皆與善相應)



【三】楞伽經

(一) 經文開示：

- (1) 無我
- (2) 真實義

(二) 實修重點：

- (1) 無我=一切法無我
(時時渾然忘我、刻刻契入空性)
- (2) 真實義=真實勝義諦
(牢記諸法空相為唯一真實義)

【四】密嚴經

(一) 經文開示：

- (1) 無所見
- (2) 實義

(二) 實修重點：

- (1) 無所見=一切皆無所見
(從一切的見解中解脫束縛)
- (2) 實義=真諦之空慧
(記誦萬物背後實義為空)

※以上為本次經典中的實修方法，值得我們二六時中，應用之、活用之；可選擇適合自己程度與根器之方法，勤加修習，日久功深，必得成就！



唯識之論

創舉與壯舉

每月同時研讀十一論中有傳譯之九論

同時俱進！

十一論之一～
瑜伽師地論

十一論之七～
唯識二十論

十一論之二～
顯揚聖教論

十一論之八～
觀所緣緣論

十一論之三～
大乘莊嚴經論

十一論之九～
阿毘達磨集論

十一論之四～
攝大乘論

十一論之十～
集量論（中土譯本失傳）

十一論之五～
十地經論

十一論之十一～
分別瑜伽論（中土未譯）

十一論之六～
辯中邊論

美學編輯／李秀英

十一論之一～

瑜伽師地論

講論／彌勒菩薩 記／無著菩薩 譯／玄奘法師 釋義／郭韻玲

序	分	標題內容		
一	本地	(一)	五識身相應地	之(1)
		(二)	意地	之(1) 之(2) 之(3)
		(三)	有尋有伺等三地	之(1) 之(2) 之(3)
		(四)		之(4) 之(5) 之(6)
		(五)		之(7)
		(六)	三摩呬多地	之(1) 之(2) 之(3)
		(七)	非三摩呬多地	
		(八)	有心、無心二地	
		(九)		
		(十)	聞所成地	之(1) 之(2) 之(3)
		(十一)	思所成地	之(1) 之(2) 之(3) 之(4)
		(十二)	修所成地	

			初瑜伽處	種姓地	之①
				趣入地	之②
				出離地	之③-1 之③-2 之③-3 之③-4
	(十三)	聲聞地		第二瑜伽處	之〔1〕 之〔2〕 之〔3〕 之〔4〕
				第三瑜伽處	之〔1〕 之〔2〕 之〔3〕
				第四瑜伽處	之〔1〕 之〔2〕
(十四)	獨覺地				
			初持瑜伽處	種姓品	之①
				發心品	之②
				自他利品	之③-1 之③之餘
				真實義品	之④
				威力品	之⑤
				成熟品	之⑥
				菩提品	之⑦
				力種姓品	之⑧
				施品	之⑨
					之⑩-1
				戒品	之⑩-2 之⑩-3
				忍品	之⑪
				精進品	之⑫
				靜慮品	之⑬
				慧品	之⑭
				攝事品	之⑮
				供養親近無量品	之⑯
			第二持隨法瑜伽處		之⑰-1
				菩提分品	之⑰-2 之⑰-3
				菩薩功德品	之⑱
				菩薩相品	之①
				分品	之②
				增上意樂品	之③
				住品	之④-1 之④-2

				第三持究竟瑜 伽處	生品	之①
					攝受品	之②
					地品	之③
					行品	之④
					建立品	之⑤-1
						之⑤-2
				第四持次第瑜 伽處	發正等菩提心品	
		(十六)	有餘依地			
		(十七)	無餘依地			
二 摄決擇	(一)				之(1) 之(2) 之(3) 之(4) 之(5) 之(6) 之(7)	
			五識身相應地、意地			
					之(1) 之(2) 之(3) 之(4) 之(5)	
		(二)	有尋有伺等三地			
		(三)	三摩呬多地		之(1) 之(2)	
		(四)	非三摩呬多地			
		(五)	有心地			
		(六)	無心地			
		(七)	聞所成慧地			
		(八)	思所成慧地		之(1) 之(2)	
		(九)	修所成慧地			
		(十)	聲聞地		之(1) 之(2) 之(3) 之(4) 之(5)	

		(十一)	菩薩地	之(1) 之(2) 之(3) 之(4) 之(5) 之(6) 之(7) 之(8) 之(9)
		(十二)	有餘依及無餘依二地	
三	攝釋	(一)	之上	
		(二)	之下	
四	攝異門	(一)	之上	
		(二)	之下	
五	攝事	(一)	契經事行擇攝	之(1) 之(2) 之(3) 之(4)
		(二)	契經事處擇攝	之(1) 之(2) 之(3) 之(4)
		(三)	契經事緣起 食諦界擇攝	之(1) 之(2) 之(3) 之(4)
		(四)	契經事菩提分 法擇攝	之(1) 之(2)
		(五)	調伏事總擇攝	之(1)
			調伏事擇攝	之(2)
		(六)	本母事序辨攝	



〔論之原文〕

卷第一

本地分中

意地

第二之一

〔接上期〕

已說五識身相應地

云何意地

此亦五相應知

謂自性故

彼所依故

彼所緣故

彼助伴故

彼作業故

云何意自性

謂心意識

心謂一切種子所隨依止性

所隨(依附依止)性

體能執受

異熟所攝阿賴耶識

意謂恆行意

及六識身無間滅意

識謂現前了別所緣境界

彼所依者

等無間依

謂意

種子依

謂如前說一切種子阿賴耶識

彼所緣者

謂一切法如其所應

若不共者所緣

即受想行蘊

無為無見無對色

六內處

及一切種子

彼助伴者

謂作意觸受想思

欲勝解念三摩地慧

信慚愧無貪無瞋無癡

精進輕安不放逸捨不害

貪恚無明慢見疑

忿恨覆惱嫉慳詭諂謔惱害

無慚無愧

惛沈掉舉

不信懈怠放逸

邪欲邪勝解忘念散亂不正知

惡作睡眠尋伺

如是等輩

俱有相應心所有法

是名助伴

同一所緣

非同一行相

一時俱有

一一而轉

各自種子所生
更互相應
有行相
有所緣
有所依

彼作業者
謂能了別自境所緣
是名初業

復能了別自相共相
復能了別去來今世
復剎那了別
或相續了別
復為轉隨轉發淨不淨一切法業
復能取愛非愛果
復能引餘識身
又能為因發起等流識身

[待續]



攝影／鄭秉忠 飾圖／李銘泰



〔白話譯文〕

首先來了解一番，到底什麼是意識呢？

可以說是：意 = 意識 = 心意識

心又是什麼呢？

可以說是～

心 = 一切種子所隨依止性

所隨（依附依止）性

體能執受

異熟所攝阿賴耶識

意 = 恒行意

及六識身無間滅意

識 = 現前了別所緣境界

也就是說，雖然廣義來說，心 = 意 = 識；但是狹義而言，還是各自可有其分別之意涵，也就是說以心、意、識各個意義而言，心擁有被一切種子所依止的特性，因為心的本體是能夠執受異熟果所攝的第八識，即阿賴耶識。

而意即恒行意，指末那識，有恒常周遍思維之心理作用；以及第六識身的無間隔不停生滅意識。

至於識則是指能夠在一切境界現前時能夠歷歷分明有所了別之作用。

接著就來探索什麼是意之自性本質？

當然也如同探索五識身一樣，先從意的所依開始～

(一) 意識所依

意識所依止的共有二依～

{ (1) 等無間依：是說意識

{ (2) 種子依：是說一切種子

執受所依止

即是異熟果所持攝的

阿賴耶識，亦即第八識



(二) 意識所緣

意識的所因所緣，是所謂的一切諸法，如其所應，若不共者，所緣即是～

- { (1) 受、想、行蘊
- (2) 無為、無見無對色
- (3) 眼、耳、鼻、舌、身、意六內處
- (4) 一切種子

(三) 意識的助伴

意識的助伴有～

- ① 作意
- ② 觸
- ③ 受
- ④ 想
- ⑤ 思
- ⑥ 欲
- ⑦ 勝解
- ⑧ 念
- ⑨ 三摩地
- ⑩ 慧
- ⑪ 信
- ⑫ 慚愧
- ⑬ 無貪
- ⑭ 無嗔
- ⑮ 無癡
- ⑯ 精進
- ⑰ 輕妄
- ⑱ 不放逸
- ⑲ 捨
- ⑳ 不害
- ㉑ 貪
- ㉒ 惑

- (23) 無明
- (24) 慢
- (25) 見
- (26) 疑
- (27) 怨
- (28) 恨
- (29) 覆
- (30) 懈
- (31) 嫉
- (32) 慳
- (33) 謎
- (34) 謗
- (35) 傷
- (36) 害
- (37) 無慚
- (38) 無愧
- (39) 昏沉
- (40) 掉舉
- (41) 不信
- (42) 懈怠
- (43) 放逸
- (44) 邪欲
- (45) 邪勝解
- (46) 妄念
- (47) 散亂
- (48) 不正知
- (49) 惡作
- (50) 睡眠
- (51) 尋伺

以上如是等等總共五十一心所
俱有相應心所有法
就是意識所謂的助伴



是同一所緣
但非同一行相
一時俱有
而且一一而轉
為各自的種子所生起
更互相應
而且有行相、所緣、所依

(四) 意識的作業

意識的作業能夠了別自境的所緣，也能了別自相與共相；而意地與五識身相應地之所以分開來說明，由此作業之不同即可見端倪；五識皆只能了別自相；意識則可以了別自相，又可以了別共相。（自相為各自所僅有之特殊體相，共相則指不拘限於自相，與其他諸法有共通之義或相。）

而在時間上還能了別過去、現在、未來，又不同於五識只能了別現在、唯一剎那了別；所以意識是自由來去通達去、來、今三際，因此可以剎那了別，也可以相續了別，比五識寬廣多了，例如五識中的眼識，只能看到現在眼前的一切景象，而不能看到過去或未來的景象；並且意識復為轉隨轉發、淨或不淨的一切諸法業；至於能取愛與非愛果則與五識一樣，復能夠引動其他識身，並且能夠為因，發起等流識身。

〔至於等流之意即由因流出果，由本流出末，因果本末相類似，故名等流果；完全符合種如是因得如是果之因果法則；故唯識論九說：「聞法界等流教法。」同述記九末說：「法界性善順惡違，具諸功德。此亦如是，故名等流。等者相似義，流者出義，從彼所出，與彼相似，故名等流。」〕

〔解讀〕

我們已經努力的研讀完瑜珈師地論卷第一的本地分中五識身相應地第一，接著要再接再厲的研讀卷第一的本地分中意地第二之一。

如同論文所說，已經充分說明了五識身相應地的種種，那麼接下來要說明的意地又是什麼內容呢？

其實也與五識身相應地的內容結構一模一樣，也就是～

意識自性 內容重點：

序	原文重點	白話重點
一	彼所依	意識所依止
二	彼所緣	意識所緣境
三	彼助伴	意識的助伴
四	彼作業	意識的作業



攝影／鄭秉忠 飾圖／李銘泰

所以，很清楚的，意識自性本質要討論也就是這四個重點~

- (一) 彼所依/意識所依
- (二) 彼所緣/意識所緣
- (三) 彼助伴/意識助伴
- (四) 彼作業/意識作業

接下來，我們按此之清晰結構，開始好好的探討，內容重點可以整理成下表~

意識自性(本質)：

序	重點	內容
1	所依	二所依～ (1) 等無間依：意 (2) 種子依：一切種子執受所依 異熟所攝阿賴耶識
2	所緣	一切法，如其所應。若不共者，所緣即受想行蘊、無為、無見無對色、六內處，及一切種子。
3	助伴	俱有相應諸心所有法 同一所緣、非同一行相 一時俱有、一一而轉 各從自種子而生 更互相應 有行相 有所緣 有所依
4	作業	※了別自境所緣 ※了別自相、共相 ※了別去、來、今世 ※剎那了別、相續了別 ※為轉隨轉發淨不淨一切法業 ※取愛、非愛果 ※引餘識身 ※為因發起等流識身

總而言之，由於五識身相應地是透過五識身的所依、所緣、助伴、作業來了解；那麼，意識的自性本質，也是透過意識的所依、所緣、助伴、作業來了解。所以“云何意識自性”這一大段論文，如同前表所整理，事實上就是分成這四小段（1）意識所依（2）意識所緣（3）意識助伴（4）意識作業，來充分說明意識之自性本質的。



攝影／鄭秉忠 飾圖／李銘泰



〔相關名相〕

五識身相應地

瑜伽一卷五頁云：云何五識身相應地？謂五識身自性，彼所依，彼所緣，彼助伴，彼作業，如是總名五識身相應地。廣如瑜伽一卷五頁至九頁釋。

二解 瑜伽釋十一頁云：言五識身相應地者：謂眼等根、是眼等識不共所依。眼等不為餘識依故。又是親依。眼等利鈍，識明昧故。又同時依。必俱有故。非如意等。由是五識、用眼等根，標別其名。猶如麥芽，如鼓聲等。故名五識。由所依根，有形礙故；又必不離所依身故；猶如身受。故名為身。又復身者：依義、體義。如六識身、六思身等。依五識身，建立此地；故名相應。如律中說：王相應論，賊相應論。謂依王賊而興言論。此亦如是。雖此地中，分別多法；五識為主，是故偏說。又五識身相應心品，總名相應。於此地中，雖明多法；以心心所勝故，別說。又相應者：是攝屬義。謂此地中，說五識身所攝屬法。即是自性、所依、所緣、助伴、作業。故名相應。地如前說。自後諸地識身相應，隨其所應，亦有通者。略故不說。

——法相辭典

典

意地

瑜伽一卷九頁云：云何意地？此亦五相應知。謂自性故，彼所依故，彼所緣故，彼助伴故，彼作業故。如彼廣說。煩不備錄。

二解 瑜伽釋十二頁云：言意地者，六七八識，同依意根；略去識身相應三語，故但言意。又實義門，雖有八識；然隨機門，但有六識。六七八識，同第六攝。就所依名，故但言意。所依非色，或離於身。猶如心受。故不言身。相應准前，故略不說。又六七八、雖皆同有心意識義；心法意處識蘊攝故；然意義等；故但言意。皆是思量意根攝故。第八持種，心義備偏。第六普遍了別境界，識義偏強。是故不說心地識地。身及相應、略故不說。

——法相辭典

意地五相

如意地中說。

——法相辭典

意自性

瑜伽一卷十頁云：云何意識自性？謂心、意、識。心、謂一切種子所隨依止性，所隨依附依止性，體能執受，異熟所攝阿賴耶識。意、謂恆行意，及六識身無間滅意。識、謂現前了別所緣境界。

——法相辭典

異熟

如菩薩八種異熟中說。

二解 大毘婆沙論十九卷十七頁云：然異熟聲、說多種義。有處等流說名異熟。如說：受是愛支異熟。有處長養說名異熟。如說：飲食及諸醫藥、得樂異熟。有處夢事說名異熟。如說夢見如是如是種類異熟。有處豐儉說名異熟。如說：星宿在此路行，當有如是豐儉異熟。有處梵王說名異熟。如說：大仙！我且未去觀此光明，有何異熟。有處異熟說名異熟。如此中說：色等異熟果、名為異熟。熟有二種。一者、同類。二者、異類。同類熟者：即等流果。謂善生善，不善生不善，無記生無記。異類熟者：即異熟果。謂善不善生無記果。此無記果、從善不善異類因生，故名異熟。

三解 大毘婆沙論五十一卷六頁云：問：何故名異熟？答：異類而熟，故名異熟。熟有二種。一、同類。二、異類。同類熟者：謂等流果。即善生善，不善生不善，無記生無記。異類熟者：謂異熟果。即善不善法、招無記果。

四解 大毘婆沙論一百四十四卷十四頁云：問：何故名異熟？答：異類而熟，故名異熟。熟有二種。一、同類。二、異類。同類熟者：謂等流果。異類熟者：謂異熟果。

——法相辭典

六內處

集異門論十五卷一頁云：六內處者：云何為六？答：一、眼內處。二、耳內處。三、鼻內處。四、舌內處。五、身內處。六、意內處。云何眼內處？答：若眼、於色，或已見，或今見，或當見；或彼同分；是名眼內處。耳鼻舌身意內處，隨所應，當廣說。

——法相辭典

心所有法

顯揚一卷三頁云：心所有法者：謂若法、從阿賴耶識種子所生，依心所起，與心俱轉相應。彼復云何：謂遍行、有五。一、作意，二、觸，三、受，四、想，五、思。別境、有五。一、欲，二、勝解，三、念，四、等持，五慧。善、有十一。一、信，二、慚，三、愧，四、無貪，五、無瞋，六、無癡，七、精進，八、輕安，九、不放逸，十、捨，十一、不害。煩惱、有六。一、貪，二、瞋，三、慢，四、無明，五、見，六、疑。隨煩惱、有二十。一、忿，二、恨，三、覆，四、惱，五、嫉，六、慳，七、誑，八、詭，九、憍，十、害，十一、無慚，十二、無愧，十三、惛沈，十四、掉舉，十五、不信，十六、懈怠，十七、放逸，十八、失念，十九、心亂，二十、不正。知不定、有四。一、惡作，二、睡眠，三、尋，四、伺。

二解 顯揚十八卷四頁云：論曰：心所有法，依止能緣多境八種識故；各各造作自業而起；依心而有；故名心所有法。不應更思彼所緣境。由彼與識，等緣轉故。如經言：若於此受；即於此思。若於此思；即於此想。若於此想；即於此了別。

——法相辭典

十一論之二～

顯揚聖教論

造論／無著菩薩

譯／玄奘法師

釋義／郭韻玲

顯揚聖教論各品標題

第一品：攝事

第二品：攝淨義

第三品：成善巧

第四品：成無常

第五品：成苦

第六品：成空

第七品：成無性

第八品：成現觀

第九品：成瑜伽

第十品：成不思議

第十一品：攝勝決擇

〔論之原文〕

顯揚聖教論卷第一

攝事品第一

〔接上期〕

別境有五

一欲

二勝解

三念

四等持

五慧

〔待續〕



〔白話譯文〕

別境共有五種，即是～

- (一) 欲
- (二) 勝解
- (三) 念
- (四) 等持
- (五) 慧



攝影／鄭秉忠 飾圖／李銘泰



〔解讀〕

本段論文主要是要學習“別境”，茲整理成下表～

顯揚聖教論·第一攝事品·“別境”整理表：

序	論文	解釋說明	
		論述	出處
1	何謂別境有五？	謂欲希望所樂事轉。此識任運無所希望。 勝解 印持決定事轉。此識曾昧無所印持。 念 唯明記曾習事轉。此識昧劣不能明記。 定 能令心專注一境。此識任運剎那別緣。 慧 唯簡擇德等事轉。此識微昧不能簡擇。	成唯識論卷第三
2	一欲		
3	二勝解		
4	三念		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卷第一
5	四定		
6	五慧	云何為 欲 。謂於可愛事希望為性。云何 勝解 。謂於決定事即如所了印可為性。云何 念 。謂於串習事令心不忘明記為性。云何 三摩地 。謂於所觀事令心一境不散為性。云何 慧 。謂即於彼擇法為性。或如理所引。或不如理所引。或俱非所引。	大乘五蘊論一卷
注：定 = 三摩地			

補充說明～

別境在唯識宗五位百法中的位置表：

五位		百法	
序	名稱	序	內容
一 心法 (識的自性) 共 8 種		1	眼 識
		2	耳 識
		3	鼻 識
		4	舌 識
		5	身 識
		6	意 識
		7	末 那 識
		8	阿 賴 耶 識
二 一切法 (宇宙萬有)	心所有法 (識的所屬) 共 51 種	1	作 意
		2	觸
		3	受
		4	想
		5	思
		1	欲
		2	勝 解
		3	念
		4	定
		5	慧
		1	信
		2	精 進
		3	慚
		4	愧
		5	無 貪
		6	無 嘴
		7	無 痴
		8	輕 安
		9	不 放 逸
		10	行 捨
		11	不 害
		1	貪
		2	嗔
		3	慢
		4	無 明
		5	疑
		6	不 正 見

三	色法 (心法、 心所有法所變) 共11種	1	忿	隨煩惱
		2	恨	
		3	惱	
		4	覆	
		5	誑	
		6	諂	
		7	憍	
		8	害	
		9	嫉	
		10	慳	
		11	無 懈	
		12	無 愧	
		13	不 信	
		14	懈 懈	
		15	放 逸	
		16	昏 沉	
		17	掉 舉	
		18	失 念	
		19	不 正 知	
		20	散 亂	
		1	睡 眠	不 定
		2	惡 作	
		3	尋	
		4	伺	
		1	眼	不 定
		2	耳	
		3	鼻	
		4	舌	
		5	身	
		6	色	
		7	聲	
		8	香	
		9	味	
		10	觸	
		11	法處所攝色	

			1 得	
			2 命 根	
			3 眾 同 分	
			4 異 生 性	
			5 無 想 定	
			6 滅 盡 定	
			7 無 想 報	
			8 名 身	
			9 句 身	
			10 文 身	
		心不相應行法 (心法、 心所有法、 色法的分位， 與心、 色皆不相應) 共24種	11 生	
			12 老	
			13 住	
			14 無 常	
			15 流 轉	
			16 定 異	
			17 相 應	
			18 勢 速	
			19 次 第	
			20 方	
			21 時	
			22 數	
			23 和 合 性	
			24 不和合性	
		無為法 (前四法的實性) 共6種	1 虛空無為	
			2 擇滅無為	
			3 非擇滅無為	
			4 不動滅無為	
			5 想受滅無為	
			6 真如無為	
		合 計 總 共 1 0 0 法		



〔相關名相〕

別境

各別不同的境界，也就是別境心所。別境心所有五種，即欲、勝解、念、定、慧，此五種皆與五識心王，次第相應。

——佛學常見辭彙

二、別境五者：一欲、二勝解、三念、四三摩地、五慧。所緣境事多分不同，緣別境而得生故，名為別境。

一、欲 欲者，於所樂境希求冀望，以為體性，精勤依此而生，以為業用。

二、勝解 勝解者，於決定非猶預境，印可任持，而為體性，不可以他緣引誘改轉而為業用。

三、念 念者，於過去曾習之性，令心明審，記憶不忘，而為體性，定之所依，而為業用。

四、三摩地 三摩地者，此翻為定。於所觀境，令心專注不散，而為體性，智依此生，而為業用。

五、慧 慧者，於所觀境，簡別決擇，而為體性，斷疑而為業用。 ——佛學次第統編

欲

瑜伽三卷七頁云：欲云何？謂於可樂事，隨彼彼行，欲有所作性。又云：慾作何業？謂發勤為業。

二解 瑜伽五十五卷三頁云：欲云何？謂於彼彼境界、隨趣希樂。慾作何業？謂發生勤勵為業。

三解 瑜伽八十三卷二頁云：所言欲者，若於是處，樂作、樂得。

四解 瑜伽八十四卷十六頁云：欲者：謂於未得已得，希求獲得、及受用故。

五解 入阿毘達磨論上六頁云：欲：謂希求所作事業，隨順精進。謂我當作如是事業。

六解 顯揚一卷四頁云：欲者：謂於所樂境，希望為體，勤依為業。如經說：欲為一切諸法根本。

七解 成唯識論五卷十八頁云：云何為欲？於所樂境，希望為性。勤依為業。有義、所樂、謂可欣境。於可欣事，欲見聞等，有希望故。於可厭事，希彼不合，望彼別離，豈非有欲？此但求彼不合離時可欣自體，非可厭事。故於可厭及中容境，一向無慾。緣可欣事，若不希望；亦無慾起。有義、所樂、謂所求境。於可欣厭，求合離等、有希望故。於中容境，一向無慾。緣欣厭事、若不希求；亦無慾起。有義、所樂、謂欲觀境。於一切事欲觀察者，有希望故。若不欲觀，隨因境勢任運緣者；即全無慾。由斯理趣，欲非遍行。有說：要由希望境力，諸心心所，方取所緣。故經說欲、為諸法本。彼說不然。心等取境、由作意故。諸聖教說：作意現前，能生識故。曾無處說由欲能生，心心所故。如說諸法愛為根本，豈心心所皆由愛生。故說欲為諸法本者；說欲所起一切事業。或說善欲、能發正勤，由彼助成一切善事。故論說此勤依為業。

八解 集論一卷五頁云：何等為欲？謂於所樂事，彼彼引發所作希望為體；正勤所依為業。



九解 五蘊論二頁云：云何為欲？謂於可愛事，希望為性。

十解 廣五蘊論二頁云：云何欲？謂於可愛樂事，希望為性。愛樂事者：所謂可愛見聞等事。是願樂希求之義。能與精進所依為業。

十一解 如八種斷行中說。

十二解 品類足論一卷三頁云：欲云何？謂樂作性。

十三解 品類足論二卷十六頁云：欲云何？謂欲性、增上欲性、現前欣喜希望樂作，是名為欲。

十四解 界身足論上二頁云：欲云何？謂欲、能欲性、現欲性、喜樂性、趣向性、希欲性、欣求性、欲有所作性，是名欲。

十五解 俱舍論四卷三頁云：欲：謂希求所作事業。

——法相辭典



勝解

瑜伽三卷七頁云：勝解云何？謂於決定事，隨彼彼行，印可隨順性。又云：勝解作何業？謂於所緣，任持功德過失為業。

二解 瑜伽十一卷十二頁云：勝解者：由於是處，不染污轉。於諸煩惱，得離繫故。以於厭等棄背行中，正流轉時，心無罣礙。又復於捨，無有功用。

三解 瑜伽五十五卷三頁云：勝解云何？謂於彼彼境界，隨趣印可。勝解為何業？謂於所緣功德過失，或俱相違，印持為業。

四解 顯揚一卷四頁云：勝解者：謂於決定境，如其所應，印解為體；不可引轉為業。如經說：我等今者，心生勝解；是內六處，必定無我。

五解 成唯識論五卷十九頁云：云何勝解？於決定境，印持為性。不可引轉為業。謂邪正等教理證力，於所取境，審決印持。由此異緣不能引轉。故猶豫境，勝解全無。非審決心，亦無勝解。由斯勝解，非遍行攝。有說：心等取自境時，無拘礙故；皆有勝解。彼說非理。所以者何？能不礙者，即諸法故。所不礙者，即心等故。勝發起者，根作意故。若由此故彼勝發起；此應復待餘。便有無窮失。

六解 雜集論一卷十一頁云：勝解者：於決定事，隨所決定印持為體；不可引轉為業。隨所決定印持者：謂是事必爾；非餘。決了勝解。由勝解故；所有勝緣，不能引轉。

七解 五蘊論二頁云：云何勝解？謂於決定事，即如所了，印可為性。

八解 廣五蘊論四頁云：云何勝解？謂於決定境，如所了知，印可為性。決定境者：謂於五蘊等。如世尊說：色如聚沫，受如水泡，想如陽炎、行如芭蕉，識如幻境。如是決定。或如諸法所住自相。謂即如是而生決定。言決定者，即印持義。餘無引轉為業。此增勝故；餘所不能引。

九解 入阿毘達磨論上六頁云：勝解、謂能於境印可。即是令心於所緣境無怯弱義。

十解 俱舍論四卷三頁云：勝解、謂能於境印可。

十一解 品類足論一卷三頁云：勝解云何？謂心正勝解、已勝解、當勝解性。

十二解 品類足論二卷十六頁云：勝解云何？謂心正勝解、已勝解、當勝解性，是名勝解。

十三解 界身足論上二頁云：勝解云何？謂心勝解性、已勝解、當勝解、是名勝解。

——法相辭典

十一論之三～

大乘莊嚴經論

造論／無著菩薩

譯／波羅頗蜜多羅

釋義／郭韻玲

大乘莊嚴經論各品標題

第一品：緣起	第十三品：弘法
第二品：成宗	第十四品：隨修
第三品：歸依	第十五品：教授
第四品：種性	第十六品：業伴
第五品：發心	第十七品：度攝
第六品：二利	第十八品：供養
第七品：真實	第十九品：親近
第八品：神通	第二十品：梵住
第九品：成熟	第二十一品：覺分
第十品：菩提	第二十二品：功德
第十一品：明信	第二十三品：行住
第十二品：述求	第二十四品：敬佛

〔論之原文〕

成宗品第二

〔接上期〕

偈曰：

非全非不違
非行非教授
是故聲聞乘
非即是大乘

釋曰：

有四因緣
非即以聲聞乘
為大乘體

非全故
非不違故
非行故
非教授故

非全者

聲聞乘無有
利他教授
但為自厭離
欲解脫而教授故
非不違者
若言聲聞乘
以自方便而教授他
即是利教授
是義不然
何以故
雖以自利安他
彼亦自求
涅槃勤行方便
不可以此
得大菩提故
非行者
若汝言

若能久行
聲聞乘行
則得大菩提果
是義不然
非方便故
聲聞乘非大菩提方便
不以久行非方便
能得大乘果
譬如搆角求乳
不可得故
非教授者
如大乘教授
聲聞乘無
是故聲聞乘
不得即是大乘

[待續]





〔白話譯文〕

偈頌說：

非全非不違，非行非教授；
是故聲聞乘，非即是大乘。

解釋說：

有四個因緣的成立，說明了聲聞乘並非是大乘體，是哪四個因緣呢？即是～

- (一) 非全故
- (二) 非不違故
- (三) 非行故
- (四) 非教授故

那麼，首先來了解第一個因緣——非全。

什麼是非全呢？意思就是聲聞乘不夠完全、完整。

為什麼呢？那是因為聲聞乘沒有利他的教法；而只有為了自己厭離三界生死輪迴想解脫的教法。

接著來了解第二個因緣——非不違。

什麼是非不違呢？就是如果說聲聞乘是以自己的方便而教授他人，便是所謂的利他之教授，這樣的道理是不成立的。

為什麼這樣說呢？那是因為聲聞小乘雖然作到了利他，但由於動機還是為了自利，所以即便他自己也非常努力的想得証涅槃、圓滿成就；但由於發心不夠廣大的緣故，所以小乘的修行人最終還是不能得証大菩提！

繼而來了解第三個因緣——非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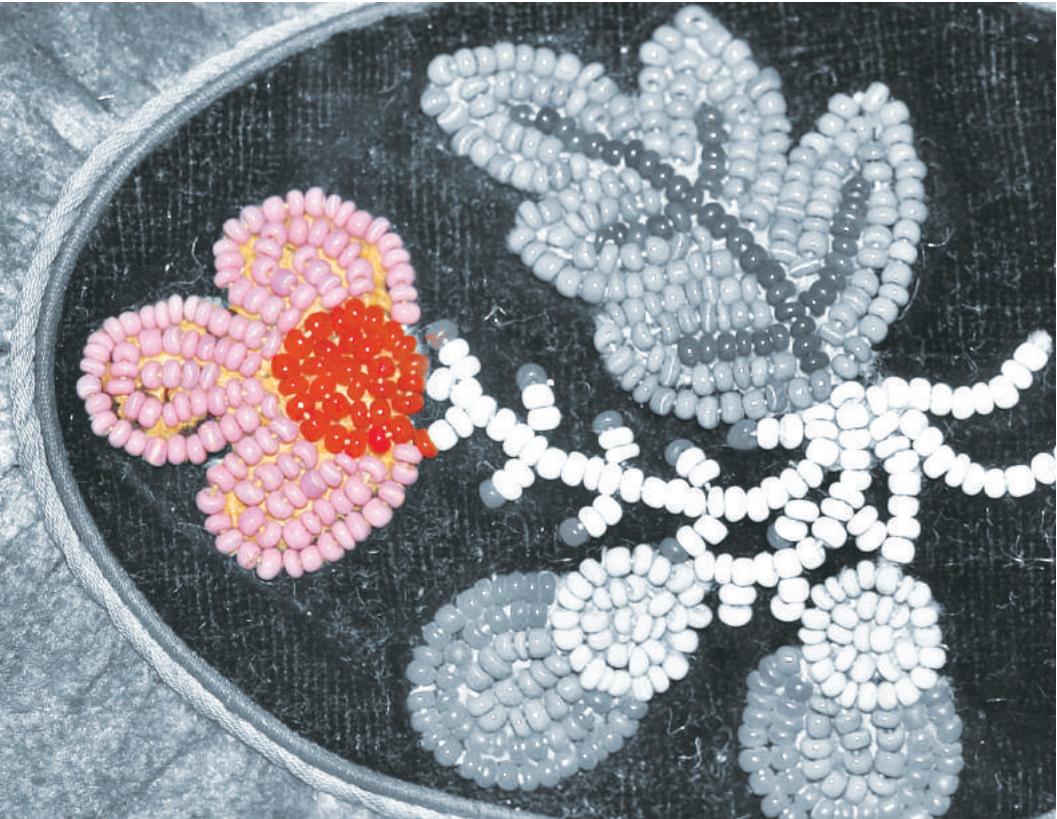
什麼是非行呢？就是指出如果說只要修行小乘，久了一樣可以得到大菩提果。事實上，這是不符合義理的；怎麼說呢？那是因為聲聞乘並沒有大乘大菩提的方便善巧（大悲為上首，方便為究竟。）；所以不論修行了多久，都不會得到大乘的修証成就。

這就好比想得到牛奶，卻拼命的擠牛角，那當然是不可能得到牛奶的；所以搆角求乳與依聲聞乘求大菩提一樣，都是不可能成辦的事。

最後要來了解第四個因緣——非教授。

什麼是非教授呢？就是聲聞乘並沒有像大乘一樣廣大又完全的教法能夠幫助眾生究竟成就。

所以，根據以上的說明，答案已經很清楚了——聲聞乘不等同大乘！



攝影／鄭秉忠 飾圖／李銘泰

〔解讀〕

本段論文要研讀的有“非全非不違”偈語，為了增加理解的清晰，茲整理成下表～

大乘莊嚴經論·第二品成宗·“非全非不違”偈整理表：

偈句序	偈	大乘莊嚴經論中·釋對偈的解釋說明
—	非全非不違	<p>有四因緣 非即以聲聞乘為大乘體～</p> <p>非全故 非不違故 非行故 非教授故</p> <p>非全者 聲聞乘無有利他教授 但為自厭離欲解脫而教授故</p> <p>非不違者 若言聲聞乘 以自方便而教授他 即是利教授 是義不然</p> <p>何以故 雖以自利安他 彼亦自求涅槃 勤行方便 不可以此 得大菩提故</p>

		<p>非行者 若汝言 若能久行 聲聞乘行 則得大菩提果</p> <p>是義不然 非方便故</p> <p>聲聞乘非大菩提方便 不以久行非方便 能得大乘果</p> <p>譬如搆角求乳 不可得故</p> <p>非教授者 如大乘教授 聲聞乘無</p>
二	非行非教授	
三	是故聲聞乘	是故聲聞乘不得即是大乘
四	非即是大乘	



〔相關名相〕

教授

教法授道也。宋譯楞伽經一曰：「現方便而教授。」輔行四之三曰：「宣傳聖言，名之為教。訓誨於義，名之為授。」

——佛學大辭典

如八種教授中說。

二解 瑜伽十三卷二十一頁云：云何教授？謂五種教授。一、教教授，二、證教授，三、次第教授，四、無倒教授，五、神變教授。

三解 瑜伽二十七卷二十一頁云：云何教授？謂四教授。一、無倒教授，二、漸次教授，三、教教授，四、證教授。如彼廣說。

——法相辭典

聲聞乘

顯揚三卷十三頁云：一、聲聞乘。謂住聲聞法性，為令自身證寂滅故；發正願已，修方便行。

——法相辭典

聞佛聲教，故曰聲聞，謂此人以四諦為乘，知苦、斷集、慕滅、修道，由觀四諦，出離生死，至于涅槃，故名聲聞乘。

——三藏法數

謂聲聞之人，聞佛聲教，修生滅四諦之法，而悟真空涅槃之理，以此四諦之法，運出三界，是為聲聞乘。（四諦者，苦諦、集諦、滅諦、道諦也。）

——三藏法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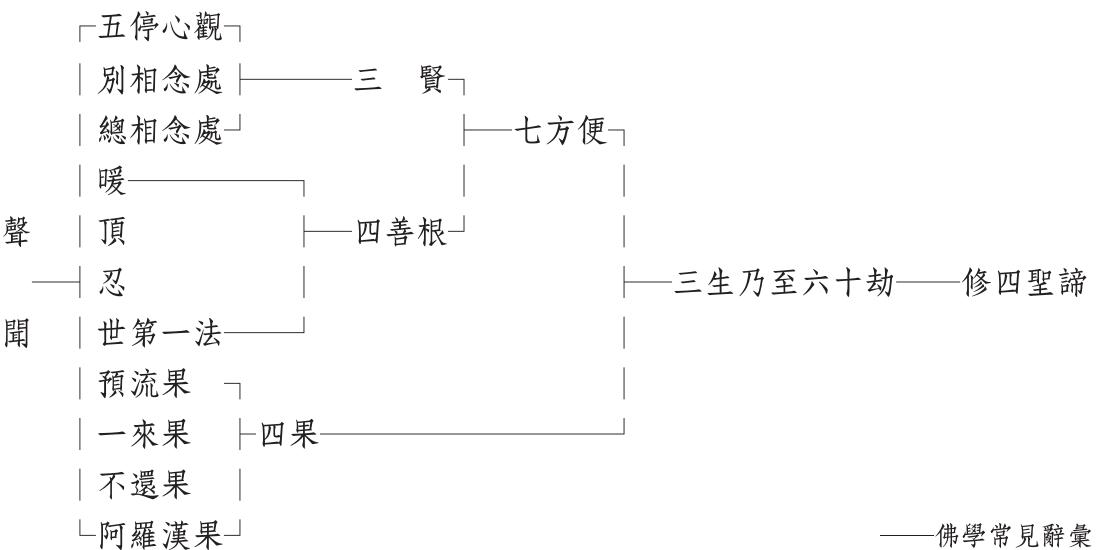
聲聞者，聞如來聲教而得悟道也。謂聲聞以四諦為乘，運出三界，到於涅槃，故名聲聞乘。（四諦者，苦諦、集諦、滅諦、道諦也。三界者，欲界、色界、無色界也。梵語涅槃，華言滅度。）

——三藏法數

為二乘之一，三乘之一，五乘之一。指能成就聲聞果之四諦法門。乘為運載之意，指能乘載眾生至彼岸者；即指佛陀之教法。聲聞之人由觀四諦之理而出離生死，以達涅槃，故稱四諦法門為聲聞乘。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二乘或三乘之一，凡是聞佛音聲和修四諦法門而悟道的人，總稱為聲聞乘。聲聞乘修四諦法，自凡夫至阿羅漢，論時間，速者三生，遲者六十劫，其修行的方便有七（即七方便），得果有四（即四果）。



厭離

瑜伽八十三卷十一頁云：厭離者：增上意樂、於遠離中，起決定故。

——法相辭典

於物厭離也。維摩經佛國品曰：「佛以一音演說法，或有恐畏，或歡喜，或生厭離，或斷疑。」唯識論六曰：「厭謂慧俱無貪一分，於所厭上，不染著故。」

——佛學大辭典



勤行

勤行善法，亦即六波羅蜜中的精進波羅蜜。

——佛學常見辭彙

勤行善法也。六波羅蜜中之精進波羅蜜也。法界次第下之上曰：「毘梨耶，秦言精進。欲樂勤行善法，不自放逸，謂之精進。」【又】僧家定時於佛前讀經禮拜，稱為勤行。定勤行之時，總有一切時，六時，四時，三時，二時等之別。一切時者，不擇行住坐臥，是菩薩之精進波羅蜜也。六時者，晝三夜三也。晨朝日中黃昏為晝三。初夜中夜後夜為夜三。智度論七曰：「菩薩夜三晝三，六時禮請。」又曰：「菩薩法晝三時夜三時，常行三昧。」同二十六曰：「佛以佛眼一日一夜各三時，觀一切眾生誰可度者。」同九十二曰：「佛常晝三時夜三時，以佛眼遍觀眾生，誰可種善根。」然則六時之勤行，略中之本法也。四時者，晨朝日中黃昏夜半也。三時者晝之三時也。二時者晨昏之二時也。自四時已下，今現行之。

——佛學大辭典



大菩提

偉大的正覺。菩提即正覺的意思。聲聞緣覺菩薩都有菩提但不大，唯有佛的智慧偉大而圓滿，故名大菩提。

——佛學常見辭彙

十一論之四～

攝大乘論

造論／無著菩薩

譯／玄奘法師

釋義／郭韻玲

攝大乘論本各分標題

第一分：總標綱要

第二分：所知依

第三分：所知相

第四分：入所知相

第五分：彼入因果

第六分：彼修差別

第七分：增上戒學

第八分：增上心學

第九分：增上慧學

第十分：彼果斷

第十一分：彼果智

〔論文〕

攝大乘論本卷上
所知依第二

[接上期]

此中頌曰：

若不共無明
及與五同法
訓詞二定別
無皆成過失

無想生應無
我執轉成過
我執恒隨逐
一切種無有

離染意無有
二三成相違
無此一切處
我執不應有



真義心當生
常能為障礙
俱行一切分
謂不共無明

此意染污故
有覆無記性

與四煩惱
常共相應

如色無色
二纏煩惱

是其有覆
無記性攝

色無色纏
為奢摩他
所攝藏故

此意一切時
微細隨逐故

〔待續〕



攝影／鄭秉忠 飾圖／李銘泰

〔白話譯文〕

可以歸納前面論文成為偈語，內容即～

如果以我見、我慢、我愛等為含義的不共無明，以及眼根、耳根、鼻根、舌根、身根五根同時依止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的所謂五同法，以及無想定與滅盡定有所差別；在義理言詞方面都定出各自的差別；所以應可成立，都沒有缺失。

另外，按理生於無想天的有情眾生，應該沒有我執轉成過失之事，但其實我執是一直隨逐第七識，但第八識則沒有我執。

所以，以上的狀況都沒有離開染污意；如果不是這樣的話，則前面所說的不共無明與五同法的兩種說法以及無想定與滅盡定不同的第三種說法，都相違於義理而不能成立了。而只要沒有了第七染污意，就不會有我執了。

而所謂的不共無明，常常會障礙真如心的生起；並且常與一切善、不善、無





記，常隨轉俱行。

還有，因為第七意識是染污識的緣故，所以具有染污無記的特性。（無記即非善非惡，共有二種，即有覆無記、無覆無記；而第七識是有覆無記，第八識是無覆無記。）

而且染污識恆常與我見、我慢、我愛、我癡的四煩惱相呼應。

但如果是色界所屬煩惱與無色界所屬煩惱的二種煩惱，則另由第七染污識的染污無記（無記＝非善非惡）的自性所含攝。

因為，色界、無色界所屬煩惱，是由色界、無色界的定境所含攝蘊藏的緣故。

但是，第七染污識還是沒有完全停止染污分別的作用，只是一時由定境所攝，但其實還是在一切的時刻中，微細的隨逐不離的運作著。（不曾停止，只是變成微細運作。）

〔解讀〕

無著菩薩在此段論文中，把之前所言整理成了四個偈語，第一個偈語的意思是～

- (1) 具有我見、我慢、我愛等的不共無明
 - (2) 五根同時依止五識的五同法
 - (3) 無想定、滅盡定有差別
- } 義理成立無缺失

第二個偈語的意思是～

- (1) 第七染污識即使在無想天中我執亦會運作
- (2) 第八識則無我執

第三個偈語的意思是～

- (1) 不共無明、五同法、無想定都沒有離開染污意的運作
- (2) 只要無第七染污識，一切處皆無我執





第四個偈語的意思是～

- (1) 不共無明是真如的障礙
- (2) 不共無明與一切善、不善、無記三心念相應而行

接著論文說明第七染污識的特質就是～

- ✿ 有覆無記（=有染污的無記）
- ✿ 與四煩惱相應
- ✿ 含攝色、無色界煩惱
- ✿ 色、無色界之定仍有第七識運作、只是較微細

所以，很清楚了；一切的煩惱染污，皆來自於第七識的分別；所以，一定要斷除分別意識的第七識，才能真正早日開悟証果，得大成就！



〔相關名相〕

我執

認有我身之執念為我執，亦云人執。唯識述記一本曰：「煩惱障品類眾多，我執為根，生諸煩惱，若不執我無煩惱」俱舍論二十九曰：「由我執力，諸煩惱生。三有輪迴，無容解脫。」俱舍光記二曰：「我執謂我見。」梵ātma-grāha。

——佛學大辭典

此又作人執、生執。眾生之體，原為五蘊假合，若妄執具有常、一、主宰之實我，而產生「我」與「我所」等之妄想分別，即稱我執。《成唯識論》卷一載，我執可分為二種：一、俱生我執，即先天性的我執，由無始以來虛妄熏習內因力之故，恆與身俱，不待邪教及邪分別，任運而轉，故謂俱生。二、分別我執，即後天所起的我執，乃由現在外緣力之故，非與身俱，須待邪教及邪分別然後方起，故謂分別我執。分別起的我執，能生「發業」之用；俱生起之我執，能起「潤生」之用，皆能擾惱眾生之身心，而令其輪迴生死。見《成唯識論掌中樞要》卷上。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隨逐（＝親近不離）

親近而不離也。唐華嚴經一曰：「親近如來，隨逐不捨。」觀念法門曰：「隨逐影護，愛樂相見。」

——佛學大辭典

隨逐善

集論二卷八頁云：何等隨逐善？謂即信等諸法習氣。

——法相辭典

隨逐不善

集論二卷九頁云：何等隨逐不善？謂即彼煩惱隨煩惱習氣。

——法相辭典

隨逐無記

集論二卷十頁云：何等隨逐無記？謂即彼戲論習氣。

——法相辭典

俱行

瑜伽十一卷二十一頁云：云何俱行相？謂分別現在諸行之相。

——法相辭典 俱行相

俱行無明

謂心、心所法，常相隨逐，曾不捨離，是為俱行無明。

——三藏法數



苦俱行法

品類足論六卷十四頁云：苦俱行法云何？謂若法、苦受相應。——法相辭典

樂俱行法

品類足論六卷十四頁云：樂俱行法云何？謂若法，樂受相應。——法相辭典

有覆無記

梵語nivṛtāvyākṛta。又作有覆心、有覆。為無記之一種。其性染污，覆障聖道，又能蔽心，使心不淨，故稱有覆；然因其勢用弱，不能引生異熟果，故稱為有覆無記。至於不善等法，雖亦能障蔽聖道，然以其勢用強，可招感異熟果，故不稱為有覆無記。——佛光大辭典

非善非惡，謂之無記，第八識是無覆無記，第七識是有覆無記，有覆即有染污之義，因為它有四煩惱相應而起，所以有染污。——佛學常見辭彙

成唯識論五卷一頁云：障礙聖道，隱蔽自心，說名有覆。非善不善；故名無記。

二解 集論二卷七頁云：有覆無記者：謂遍行意相應煩惱等，及色無色界繫諸煩惱等。——法相辭典

色

法處所攝色有五：謂極略色、極迥色、受所引色、遍計所起色、自在所生色也。

一、極略色 即五色根五色境及四大種法處實色，極微為性。極者，至也、窮也、邊也。略有二義：一者總義，總略眾色，析至極微，名極略色。略色之極，依士得名。二者小義，析諸根境，至極小處，名極略色。色即極略，或色之極略，依士持業。

二、極迥色 以空界色極微為體。空界色中，攝六種色。謂明闇光影及迥色與空之顯色，以空界色上下見別，分成迥色及空一顯色。析此六色以致極微，總名極迥色，離礙方顯，立以迥名。

三、受所引色 即無表。以律儀不律儀無表為體，受謂因教因師而領受也，引謂依受而發起也。

四、遍計所起 影像色謂通三性，獨散意識因計所變，五根五塵定境色無用影像為體。三性意識能遍計度，境從此生，名彼所起。

五、自在所生色 勝定力故，於一切色皆得自在，即以定所變色聲香味觸境為體。定通無擁，名為自在，果從彼起，名彼所生。——佛學次第統編

十一論之五～

十 地 經 論

造論／天親菩薩 譯／菩提流支等 釋義／郭韻玲

十地經論各卷標題

第一地：初歡喜地 卷一

卷二

卷三

第二地：離垢地 卷四

第三地：明地 卷五

第四地：焰地 卷六

第五地：難勝地 卷七

第六地：現前地 卷八

第七地：遠行地 卷九

第八地：不動地 卷十

第九地：善慧地 卷十一

第十地：法雲地 卷十二



〔論之原文〕

十地經論初歡喜地第一之一

〔接上期〕

經曰：

論曰：

爾時
十方諸佛
不離本處
以神通力
皆申右手
善摩金剛藏菩薩摩訶薩頂

不離本處而摩此者
顯示殊勝神力
若來此處
則非奇異
是如意通力
非餘通等
已說加分

〔待續〕



攝影／鄭秉忠 飾圖／李銘泰

〔白話譯文〕

經文說：

爾時，十方諸佛，不離本處，以神通力，皆申右手，善摩金剛藏菩薩摩訶薩頂。

論文說：

所謂的諸佛不離本處而能摩金剛藏菩薩之頂，此特別彰顯出諸佛殊勝無比的神通力，因為諸佛如果一定要來到金剛藏菩薩的身旁才能摩到其頂，則就不是奇異而不可思議了；所以此段經文的敘述，充分的說明了諸佛的神通是屬於圓滿如意足的大神通，並非其他的神通能夠比擬；以上已說完加分。



〔解讀〕

十地經論・第一地初歡喜地卷一・爾時十方諸佛・經、論整理表：

序	論文中引用的經文	學習重點	論文中引用的經文
1	經曰： 爾時 十方諸佛 不離本處 以神通力 皆申右手 善摩金剛藏菩薩摩訶薩頂	十方諸佛 不離本處	不離本處 而摩此者 顯示殊勝神力 若來此處 則非奇異 是如意通力 非餘通等 已說加分



攝影／鄭秉忠 飾圖／李銘泰



〔相關名相〕



十方

東、西、南、北、東南、西南、東北、西北、上、下。 ——佛學常見辭彙

佛經稱東西南北，東南西南，東北西北，上下，為十方。 ——佛學大辭典

世界之界，向形表推之，如云十方。十方者，十方位也。即東、西、南、北、四維（東北、東南、西北、西南）、上、下。 ——佛學次第統編



神通力

唐華嚴經一曰：「如來自在神通之力。」參見：神通 ——佛學大辭典



菩薩摩訶薩

佛地經論二卷十六頁云：論曰：所言菩薩摩訶薩者：謂諸薩埵、求菩提故。此通三乘。為簡取大，故須復說摩訶薩言。又緣菩提薩埵為境；故名菩薩。具足自利利他大願，求大菩提，利有情故。又薩埵者，是勇猛義。精進勇猛，求大菩提，故名菩薩。此通諸位。今取地上諸大菩薩，是故復說摩訶薩言。 ——法相辭典

具名菩提薩埵摩訶薩埵，菩提薩埵作道眾生，新譯曰覺有情。摩訶薩埵作大眾生，新譯曰大有情。求道果之眾生，故云道眾生，求道果者通於聲聞緣覺，故為簡別於彼，更曰大眾生也。又菩薩有中高下之諸位，但為示地上之菩薩，更曰摩訶薩。佛地論二曰：「菩薩摩訶薩者，謂諸薩埵求菩提故。此通三乘。為簡取大故。須復說摩訶薩言。（中略）此通諸位。今取地上諸大菩薩。是故復說摩訶薩言。」法華嘉祥疏二曰：「摩訶薩埵者。摩訶云大。十地論云：大有三種。願大行大度眾生大。薩埵云眾生，即大眾生也。（中略）摩訶薩者簡異二乘，亦求小道。今明求於大道，故名大眾生。」 ——佛學大辭典



摩訶薩

摩訶薩埵的簡稱。

——佛學常見辭彙



摩訶薩埵

華譯為大心，或大有情，指有作佛之大心願的眾生，亦即大菩薩。

——佛學常見辭彙

舊譯曰大心，又曰大眾生。新譯曰大有情。有作佛大心之眾生，即菩薩之通稱也。智度論五曰：「摩訶名大，薩埵名眾生，或名勇心。此人心能為大事，不退不還大勇心故為摩訶薩埵。」同四十五曰：「摩訶秦言大，薩埵秦言心，或言眾生。是眾生於世間諸眾生中第一最上故名為大。」法華嘉祥疏二曰：「摩訶薩埵者，摩訶言大。十地論云：大有三種：願大、行大、度眾生大。薩埵言眾生，則大眾生也。」法華玄贊二曰：「薩埵有情義。」梵Maha%*sattva*。

——佛學大辭典



如意

如意者，謂菩薩由後得智，既得轉煩惱依菩提，故於一切所欲，皆悉隨意，如轉大地作黃金等是也。（轉猶變也。）

——三藏法數

僧具之一。世所謂爪杖也。手所不能到之處，用此可以搔抓如意，故名。釋氏要覽中曰：「如意之制蓋心之表也，故菩薩皆執之。狀如雲葉，又如此方篆書心字。」是亦一說也。然比丘之百一資具及曼陀羅諸尊之器仗，無見類於如意者，蓋是始於支那也。佛祖統紀智者傳曰：「南岳手持如意，臨席讚之曰：可謂法付法臣，法王無事。」釋氏資鑑五曰：「周顯德三年五月，武帝邕，惑於道士張賓等妖言，惡黑衣之讖，乃欲偏廢釋教，命沙門道士辨其優劣。且云：長留短廢。（中略）襄城公何妥？自行如意，座首少林寺行禪師，發憤而起。諸僧止曰：師為佛法大海，眾咸仰知，可令末座對揚。共推如意付智炫，安詳而起，徐升論座。坐定執如意，折張賓理屈。」是論議執如意之證也。【又】人名。西天論師名，梵名末笈曷刺他Manoratha，世親菩薩之師也。因室羅伐悉底國超日王，朋附外道，說火煙之義，不許引證，恥見眾辱，斷舌而死，終時誠世親曰：黨援之眾無競大義。群迷之中無辨正論。」見西域記二。

——佛學大辭典



十一論之六～

辯中邊論

造論／世親菩薩

譯／玄奘法師

釋義／郭韻玲

辯中邊論各品標題

第一品：辯相

第二品：辯障

第三品：辯真實

第四品：辯修對治

第五品：辯修分位

第六品：辯得果

第七品：辯無上乘



〔論之原文〕

辯中邊論卷上

辯相品第一

〔接上期〕

復次頌曰：

由識有得性
亦成無所得
故知二有得
無得性平等

論曰：

唯識生時
現似種種
虛妄境故
名有所得

以所得境
無實性故

能得實性
亦不得成

由能得識
無所得故

所取能取
二有所得
平等俱成
無所得性

〔待續〕



〔白話譯文〕

偈語說：

由識有得性，境無所得生；
亦成無所得，無得性平等。

論文說：

當心意識生起時，各種看似實有，實則虛幻不實的外境便得以現前，此即稱名為——有所得。

然而，由於此所得境，如以上所說，其實並無實性可得的緣故。

因此，所謂於此的能得之實性，也不能成立。

那是因為所謂的能得識，以第一義而言，也是無所得的緣故。

所以，所謂的所取與能取之二有所得，結果也就一樣平等的皆悉無所得。



〔解讀〕

本段論文主要就是研讀“由識有得性”此首偈語，茲整理成下表，以利理解～

辯中邊論·由識有得性·偈、論整理表：

偈句序	偈	論的解釋	辯中邊論述記卷上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幽贊 卷下
			翻經沙門基撰	大乘基撰
1	由識有得性	唯識生時 現似種種 虛妄境故 名有所得	此頌解 二無平等 上二句 解平等理	餘位執種猶未斷 故觀不分明 謂有二取 破實能取 故說無智 破實所取 復言無得
2	境無所得生	以所得境 無實性故		又於二法 俱遮二取 別遮二取 說為無得 能所得故 遮有妙用 故言無智 照斷能故
3	亦成無所得	能得實性 亦不得成 由能得識 無所得故		此釋皆除 遍計所執 依他幻事 非定智得 真如體寂 都無二相
4	無得性平等	所取能取 二有所得 平等俱成 無所得性	下二句 結成平等	故依三性 皆說為無 非真智生 一切非有 說智及智處 俱名般若 真無相取 不取相故

〔相關名相〕



識

心的別名，了別之義。心對於境而了別，叫做識。

——佛學常見辭彙

謂由過去惑業相牽，致令此識，投托母胎，一剎那間，染愛為種，納想成胎，是名為識。（梵語剎那，華言一念。）

——三藏法數

唯識學立論，以為一切法相（世間一切現象）唯識所變，此在唯識理論上稱為「識」。欲了解識變，必先了解什麼是「識」。《大乘法苑義林章》曰：「識者心也，由心集起綵畫為主之根本，故經曰唯心；分別了達之根本，故論曰唯識。或經義通因果，總言唯心，論說唯在因，但稱唯識。識了別義，在因位中識用強故，說識為唯，其義無二。二十論曰：心意識了，名之差別。」由上文可知，識即是心。但是，心又是什麼呢？此心，非我人胸腔中的肉團心，亦非我人腦殼中的大腦，而是一種功能——功能二字，最早出現於無著論師的《攝大乘論》中。若以今日科學知識來看，所謂「功能」，事實上就是能量（一種有功用的能量），在心識是一種能量的前題下，我們探討識做功用如下：一、識非有質礙性之物，而是一種功能。識有四個名稱，曰心、意、識、了。但此四者，都是指一種無質礙性的功能。唯識學解釋心、意、識三種名稱，謂積集義是心，思量義是意，了別義是識（如張見時鐘，是名曰了，從而分別時刻，是名曰別。）八識各有此四種功能，各得通稱為心、意、識、了，但以功能勝顯說，則第八識集諸法種子，生起諸法，名之為心。第七識恆審思量，執著自我，名之為意。前六識了別別境、及粗顯之境，名之為識。以上數者，只是一種能變的法性，是離開名稱言說的境界。而唯識之教，是「即用顯體」。說到其體，名之為「如如」，說到其用，名之為「能變」。能則勢力生起，運轉不居；變則生滅如幻，非實有性。唯識立論，謂離識之外，無別有法。而所謂識，亦不過一能變的功能而已。二、識之功能，非局限於肉身，而交遍於法界：識與大腦之不同者，不僅是一有質礙、一無質礙，尤其重要的，是識的功能交遍法界，而大腦的作用僅局限於根身（如感覺神經與運動神經，其作用僅局限於我人的肉身。）什麼叫做交遍法界？譬如我們登山臨水，所見所聞，至遠至廣。舉凡所見所聞，皆是我人眼識、耳識、意識（此處指五具意識）之所在。試問此所見所聞，是在我人大腦之內，抑在大腦之外？大腦不過方寸之地，與所見所聞比較，有如爪上塵與大地土，其不是大腦所能範圍者，至為明瞭。因此，識的功用在大腦之外，又不可以十百千萬里計。是故其量必同虛空而無極，因此稱識的功用交遍法界（此係就種子而言，至於識的現行，則隨量之大小而有局限。）三、識為種子之現行，而種子起

現行，必待緣俱：識為一種功能，此功能未起現行之前，不稱識而稱種子：種子起現行時，不稱種子而稱識。所以種子是潛在的功能，識是此潛在功能的發生作用（即現行）。而識之起現行，必待四緣俱備。參閱「四緣」條。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 無所得

沒有什麼法可以得到的意思，這是無相的道理。

——佛學常見辭彙

瑜伽八十三卷二十二頁云：無所得者：謂離一切所有相故。

二解 瑜伽八十五卷十頁云：由一切相，皆遠離故；名無所得。——法相辭典

體無相之真理心中無所執著，無所分別，是曰無所得。即空慧也，無分別智也。涅槃經十七曰：「無所得者，則名為慧。有所得者，名為無明。」又曰：「有所得者，名生死輪。一切凡夫輪迴生死，故有所見。菩薩永斷一切生死，是故菩薩名無所得。」智度論十八曰：「諸法實相中，決定相不可得故，名無所得。」仁王良貴疏中二曰：「有所得心者，取相之心也。無所得心者，無分別智也。」維摩慧遠疏曰：「無所得者，理中無情可得。此諸菩薩破去情相，到無得處，名為無所得。」又曰：「觀真捨情，名無所得。」

——佛學大辭典

● 無得

修習無分別智，遠離所取能取，離諸戲論，故說無得。

——佛學次第統編

● 虛妄

虛假不實的意思。

——佛學常見辭彙

無實云虛，反真云妄。圓覺經曰：「虛妄浮心多諸巧見，不能成就圓覺方便。」法華經譬喻品曰：「佛之所說，言不虛妄。」涅槃經三十八曰：「一切惡事，虛妄為本。」

——佛學大辭典

● 有所得

有法可得的意思。

——佛學常見辭彙

● 無實

無實體也。南本涅槃經十二曰：「有名無實即世諦。」不真空論曰：「以名求物，無當名之實。」

——佛學大辭典

十一論之七～

唯識二十論

造論／世親菩薩 譯／玄奘法師 釋義／郭韻玲

〔論之原文〕

唯識二十論一卷

〔接上期〕

頌曰：

依彼所化生
世尊密意趣
說有色等處
如化生有情

彼但依心
相續不斷
能往後世
密意趣說
不說實有
化生有情

說色等處
契經亦爾
依所化生
宜受彼教
密意趣說
非別實有

論曰：

如佛說有
化生有情

說無有情我
但有法因故

〔待續〕

〔白話譯文〕

偈頌說：

依彼所化生，世尊密意趣；
說有色等處，如化生有情。

論文說：

如同佛所開示，有所化眾生，依止心意識而以第八阿賴耶識相續不斷。

而且能夠由前世接續於後世，一直連續而結生不斷。

佛陀觀察到此密意，所以宣說有所謂的所化眾生。

並且對所化眾生說明沒有實我的存在。

佛陀並開示沒有我可言，亦即無我；只有諸法的因緣在生起與謝滅。

至於還是說明色處、聲處、香處、味處、觸處、法處，那是因為從有的觀點來觀察（若由空的觀點來觀察的話，則一切皆無。）；所以，一切的契經〔契理合機教法之經典〕也都是如是說明的。

而由於佛陀觀察所化度的眾生，執著有一個實我，需要受到教化；於是便以秘密意趣宣說，並非別有一個實有我。



〔解讀〕

本段論文主要是學習“依彼所化生”此頌之內容，茲整理成下表～

唯識二十論·依彼所化生·論對頌的解釋·整理表：

頌句序	頌	論對頌的解釋
一	依彼所化生	如佛說有 化生有情
二	世尊密意趣	彼但依心 相續不斷 能往後世 密意趣說 不說實有 化生有情 說無有情我 但有法因故
三	說有色等處	說色等處 契經亦爾
四	如化生有情	依所化生 宜受彼教 密意趣說 非別實有

唯識二十論 · 依彼所化生 · 唯識二十論述記的解釋整理表：

段落序	頌與論	唯識二十論述記的解釋
		翻經沙門基撰
1	<p>頌曰：</p> <p>依彼所化生 世尊密意趣 說有色等處 如化生有情</p>	<p>上三句 顯別意 第四句 引喻成 第一句 顯機宜 第二句 能化意 第三句 說色等 由所化宜 其能化者 十二處中 說有色等 十有色處 如佛亦說 化生有情 即是中有 為化斷見 說有中有 非是實有 化生有情 經部中有 說如大乘 但假有情 無實我故 此中所言 密意趣者 意趣有四</p>

一平等意趣
如佛說我
曾名勝觀
二別時意趣
如說願生
極樂界等
三別義意趣
如說諸法
皆無性等
四眾生意樂意趣
如說一善根
或時稱讚
或時毀訾
乃至廣說
今約第四
眾生意樂趣
說有色等十處
故名為密意
非許實有
說色等處

此釋第四
能成喻句
有斷見外道
聞說無我
來問佛云
我體既無
誰往後世
如佛世尊
為答斷見者
說有中有
化生有情
能往後世
非為實有
說化生也
若非實有
佛如何說

論曰：

如佛說有
化生有情

		以諸色等斷 或不續 諸轉識等 或斷 或隱
		唯第八心 相續不斷
		能從前世 往於後世 結生不斷
3	彼但依心 相續不斷 能往後世 密意趣說	佛觀此心密意 說有化生有情
	不說實有 化生有情	非觀實有 化生有情
		乃復說也 此舉極成
		以況二家 不極成法
		問何故化生 知非實有 密意趣說



		<p>由佛經中 說無有情我 及生者等八種事</p> <p>但有其法 但有其因</p> <p>從因所起 因即所由 所從生法 一切名因 都無實物</p> <p>故知化生 密意趣說</p> <p>然舊論偈說 無眾生及我 但法有因果 今勘三梵本 並無果字 然有故字</p> <p>由此經故知 說化生是密意教 若無故者 其理不成 無因成故</p>
4	說無有情我 但有法因故	
5	說色等處 契經亦爾	此合法喻 若爾如何

			解上三句頌
6			觀宜密說 非別實有
			色等十處 機宜如何
			所化眾生 執有實我
			為破彼我執 說有色等十 令除一實見
			故舊論頌云 色等入有教 為化執我人
			即此頌云 依所化機宜 說色等也
			依所化生 宜受彼教 密意趣說 非別實有



〔相關名相〕

化生

1·四生之一，即變化而生，如諸天，地獄，及劫初的人類都是化生的。2·指人死後的中陰身，又名中有，它是化生的。

——佛學常見辭彙

化生者，謂無而忽有也。涅槃經云：佛與四眾遊行，有比丘尼名阿羅婆，忽於地中化生。又劫初，人皆是化生是也。（四眾者，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也。）

——三藏法數

四生之一。謂依託無所，忽然而生者。如諸天，諸地獄，及劫初之人是也。俱舍論八曰：「有情類，生無所托，是名化生。如那落迦天中有等，具根無缺，支分頓生，無而歛有，故名為化。」大乘義章八本曰：「言化生者，如諸天等，無所依託，無而忽起，名曰化生。若無依託，云何得生？如地論釋，依業故生。」

——佛學大辭典

如四生中說。

二解 俱舍論八卷十一頁云：云何化生？謂有情類，生無所託，是名化生。如那落迦天中有等，具根無缺支分頓生。無而歛有，故名為化。

三解 集異門論九卷六頁云：云何化生？答：若諸有情、支分具足，根不缺減，無所依託，歛爾而生。此復云何？謂一切天，一切地獄，一切中有，及一分龍，一分妙翅，一分鬼，一分人。復有所餘諸有情類，支分具足，根不缺減，無所依託，歛爾生者；皆名化生。

——法相辭典

有色

有色者，有形礙明顯之色也。謂此類有情，因顛倒障礙之惑，起精耀亂想之業，惑業顯著，故感此生之報，即休咎精明之類是也。（休咎精明者，如星辰，吉者為休，凶者為咎；燭火蚌珠，皆精明之類，燭火即螢火也。）

——三藏法數

瑜伽五十六卷三頁云：問：於諸蘊中，何義，幾蘊，是有色？答：即以此性還說此性。色自性義，是有色義。一蘊是有色。

二解 顯揚五卷十五頁云：問：何義，幾種，是有色？答：即以有色自體義故。一蘊是有色。

三解 雜集論三卷五頁云：云何有色？幾是有色？為何義故，觀有色耶？謂色自性故，依大種故，喜集故，有方所故，處遍滿故，方所可說故，方處所行

故，二同所行故，相屬故，隨逐故，顯了故，變壞故，顯示故，積集建立故，外門故，內門故，長遠故，分限故，暫時故，示現故，是有色義。色自性者：謂即用色法為自性故，名為有色。非與餘色合故，名為有色。是故最初說色自性。依大種者：此顯與餘色合故，名有色。諸所造色，與大種色合故，名有色諸大種色，展轉合故，名有色。喜集者：即有色法，以喜為集，名為喜集。非如現在喜愛，以先觸受等為集，名為喜集。有方所者：有份量故。處遍滿者：形量遍十方故。方所可說者：可說在此在彼方故。方處所行者：謂隨所住方所緣性故。二同所行者：謂二有情，共所緣性故。非如無色法，如自所受，他不能取故。相屬者：謂眼識等，亦名有色。繫屬有色根故。隨逐者：謂生無色界異生，諸色種子所隨逐故。顯了者：謂諸尋思。由能顯了所緣境故。變壞者：謂五蘊。由手等所觸，受等所切，隨其所應，即便變壞。以變壞是色義故。顯示者：謂諸言說，顯示義故。積集建立者：謂極微已上色。有微細分可建立故。外門者：謂欲界色。妙欲愛所生故。內門者：謂色界色。定心愛所生故。由此道理，說彼諸色，名意生身。長遠者：謂異生色。不可建立前後兩際有邊量故。分限者：謂有學色。已作生死分限故。暫時者：謂無學色。唯餘現在一有身故。示現者：謂如來等所現諸色。唯是示現，非真實故。一切皆是有色。或隨所應。一切是有色者：謂變壞色等。隨所應者：謂餘色。外門等六色差別，當知與受等共。為捨執著有色我故，觀察有色。

——法相辭典



實有

實在的有。世人不了知一切諸法都是緣生的，無有實性，因而妄執它為實有。

——佛學常見辭彙

瑜伽一百卷十二頁云：云何實有？謂諸詮表法、有名可得，有事可得；此名、於事、無礙而轉；非或時轉、或時不轉。當知是名略說實有。如於色等諸法聚中，建立墉室軍林草木衣食等相；此相、唯於此聚隨轉，於餘退還。色等諸相、於一切處，皆悉隨轉。是故此相所詮實有。當知餘相所詮假有。

二解 雜集論三卷一頁云：問：蘊界處中、云何實有？幾是實有？為何義故觀實有耶？答：謂不待名言此餘根境、是實有義。一切皆是實有。為捨執著實有我故；觀察實有。所以建立此三問者；為斷相事二愚，及增益執故。云何實有者：辯實有相。為斷相愚一切實有者：為斷事愚。捨著實我者：為斷增益執。如是餘處、如理應知。不待名言根境者：謂不分別色受等名言，而取自所取義。不待此餘根境者：謂不待此所餘義、而覺自所覺境。非如於瓶等事、要待名言及色香等、方起瓶等覺。

三解 大毘婆沙論九卷六頁云：實有、謂一切法、各住自性。

——法相辭典

十一論之八～

觀所緣緣論

造論／陳那菩薩 譯／玄奘法師 釋義／郭韻玲

〔論之原文〕

〔接上期〕

所以者何？	非青等物
極微量等故 形別惟在假 析彼至極微 彼覺定捨故	析至極微 彼覺可捨
非瓶甌等 能成極微 有形量別	由此形別 唯世俗有
捨微圓相故 知別形在假非實	非如青等 亦在實物
又形別物 析至極微	是故五識 所緣緣體
彼覺定捨	非外色等 其理極成

〔待續〕

〔白話譯文〕

偈頌說：

極微量等故，形別惟在假；
析彼至極微，彼覺定捨故。

論文說：

並非瓶甌等器皿能夠在極微的物質方面，造成形狀與數量上的差別。

如果不論極微物質的圓滿之相（即極微物質的最細微層次），那麼就會知曉物質形成的器皿（例如由細小沙土構成經窯燒烤而形成的瓶甌等），外表形狀的差別是假相而非實相。

還有，如果把外表形狀不同的東西，分析至最細微的層次；而當分析至最細微的時候，所有的覺察境界也就完全不一樣了。

由此可以知道，所謂外形的不同差別，事實上只有在世俗諦才存在。

所以，世俗諦即如物質分析到最後，外形的不同已經消失；而出世諦則如同物質的顏色，例如青色，無論怎麼分析，青色還是一直存在。

因此，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的五識身所緣緣的自體，並非外色等；而是內色為所緣緣的自體，那麼，這樣道理也就成立了。



〔解讀〕

本次主要是學習本段論文的“極微量等故”等句，茲整理成下表，以利理解～

觀所緣緣論 · 極微量等故 · 論對偈的解釋 · 整理表

偈 句 序	偈	對於偈的解釋		論對偈的解釋	對於論的解釋		
		出自～觀所緣緣會釋			出自～觀所緣緣會釋		
		陳那菩薩造 唐三藏法師玄奘譯 明蜀沙門 明顯會釋	陳那菩薩造 唐三藏法師玄奘譯 明蜀沙門 明顯會釋		陳那菩薩造 唐三藏法師玄奘譯 明蜀沙門 明顯會釋	陳那菩薩造 唐三藏法師玄奘譯 明蜀沙門 明顯會釋	
一	極微量等故	恐彼轉計 極微亦有 差別形相		非瓶甌等 能成極微 有形量別	釋上頌意 謂非瓶甌 有形量別 即捨能成 極微圓滿之相		
二	形別惟在假	故先抑云 彼不應等		捨微圓相故 知別形在假非實	以彼極微 無轉變故		
三	析彼至極微	所以者何 徵釋極微 無別之義		又形別物 析至極微	故知別形 在假非實者 釋次句		
四	彼覺定捨故	頌中初句 謂能成極微 隨有多少 其量皆等 無差別故		析至極微 彼覺可捨	又形別物 析至極微 彼覺定捨者 釋後二句 非青等物 析至極微 彼覺可捨者 例顯		
		次句破彼 形別唯假 不能生識		由此形別 唯世俗有	謂形猶可析 色不可分 猶可析故 應知是假		
		後二句 釋成次句 謂析彼形 至於極微 緣彼別形 所生覺相 決定捨故		非如青等 亦在實物	不可分故 亦在實物		
		是故五識 所緣緣體		非外色等 其理極成	是故 下結顯內色 為所緣緣 其理極成		

〔相關名相〕

極微

又作極微塵，舊譯鄰虛塵。物質分析至極小不可再分之單位，稱極微。依《俱舍論》卷十二謂：以一極微為中心，集合上、下及四方等六方之極微而成一團，稱作「微」，又稱「微塵」，亦即合七極微為一微塵，始為天眼等之所見。集合七微塵謂一金塵，集合七金塵謂一水塵，集合七水塵謂一兔毛塵，集合七兔毛塵謂一羊毛塵，集合七羊毛塵謂一牛毛塵，集合七牛毛塵謂一隙遊塵。金塵、水塵能通過金中、水中之空隙，故塵有極微細之意。兔毛塵、羊毛塵、牛毛塵，乃表示塵如兔、羊、牛的毛端之微細。隙遊塵則指如窗隙間，吾人肉眼可視之光中浮遊細塵而言。

極微集合形成具體物質之時，至少須具足地、水、火、風四大，與色、香、味、觸四塵始能形成。因不能缺少其一，故稱「八事俱生，隨一不滅」。見《成唯識論述記》卷二。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依有部宗之意，極微有三位：一極微之微，二色聚之微，三微塵也。極微之微者，色聲香味觸五境與眼耳鼻舌身五根等十色之最極微分也。是實色極少，不可更分，故光記名之為極微之微。對於色聚之微而謂之為實之極微。舊譯云鄰虛。然此極微非有色之體用，隨而非現量所得，唯以慧漸漸分析而至於究竟者。唯是為慧眼之所行，而非眼見之現量得，故正理論稱之為假之極微。色聚之微者，前色等之極微，聚合而成一物質上之最極微分也。前色聲等十色，雖為實色，然非為單獨生者。生時必彼此相依而俱生者。是為諸微之和聚體。故光記以之為假色。而是亦無色之體用，非眼見所得之現量體，故正理論以為假之極微（但此假實為一應之對論，依有部宗實義則所成之微色亦實體也，觀下所引了義燈之文可知）。俱舍論四曰：「色聚極細，立微聚名，為顯更細於此者。（中略）八事俱生，隨一不滅。」同光記曰：「微聚是假，假聚依實。實有多少不同，是即約假聚，明有實數也。」又曰：「應知微有二種：一色聚微，即極少八事俱生，不可滅也。二極微微，即色極少更不可分也。」觀此可知也。然而俱舍論十二曰：「分析諸色至一極微故，一極微為色極少。」此位之極微也，非第一位實之極微。不可混同。微塵者，眼見上之最極微也。前色聚之極微，上下四方之六方與中心，七微集聚，梵曰阿菟，又曰阿擎，俱舍論單譯曰微，餘處多曰極微。即七倍八事俱生之色聚極微，為一阿菟，即一微之量，是眼見上之最極點也。其眼見者非為人之肉眼，惟天眼與輪王眼及今生可得佛果之菩薩（如悉達太子）眼得見者。正理論稱之為實之極微。此微更七倍名為金塵，七金塵名為水塵，七水塵名為兔毛塵。金塵者於金中往來無障者。水塵為往來水中之空隙者。兔毛塵為等於兔毛之端者。可以想象極微之量矣。俱舍論十一曰：「七極微為一微量，積微至七為一金塵，積七金塵為水塵量，水塵積至七為一兔毛塵。」同光記曰：「七極微為一量，微顯細聚。梵云阿菟An!u，此名微，眼見色中最微細也。應知但為天眼輪王眼後有菩薩眼所見。」義林章五本曰：「有體用中最極小者所謂阿擎，說此名極微。」然則一極微雖為二十事體和融滿足之色體，然未為五識之境，必至七極微積聚成一阿擎色，始為五識之境也（天人等），即一阿擎色具百四十之事體。唯識了義燈二本曰：「有宗云：以七極微成一擎色，然不涉入。各各相去一微，能所（能者極微，所者阿擎）俱實，即從擎色始五識得。若一一微唯意識得，非五識境。」

——佛學大辭典

圓相

見：一圓相

——佛學大辭典

十一論之九～

阿毘達磨集論

造論／無著菩薩

譯／玄奘法師

釋義／郭韻玲

阿毘達磨集論各分標題

第一分：本事

(一)、三法品

(二)、攝品

(三)、相應品

(四)、成就品

第二分：決擇

(一)、諦品

(二)、法品

(三)、得品

(四)、論議品

〔論之原文〕

本事分中三法品第一

〔接上期〕

處何相？

如界

應知隨其所應

〔待續〕



〔白話譯文〕

問道：

處是何相呢？

答道：

如同界一樣，應該知道處就是所謂眼當見色，及此種子等，隨義應說。

〔以上參考～宗鏡錄卷第六十九〕



〔解讀〕

本段論文仍是透過問答方式，說明“處何相”，茲整理成下表～

阿毘達磨集論·第一分本事之三法品·“處何相”整理表：

論 文	相 關 說 明	出 處
處何相	處謂生門 心心所法 於中生長 故名為處 是能生長彼作用義	顯宗論 尊者眾賢造 唐 玄奘譯
如界	問一身中 有十二處 云何建立 十二處耶？ 答以彼自性作用 有差別故 非互相雜	
應知隨其所應	如一室內 有十二人 伎藝各別 雖同一室 而有十二 自性作用 若欲觀察 諸法性相 當依如是 十二處教 便生十二處 影像明鏡	大毘婆沙論 五百大阿羅漢等造 唐 玄奘譯

謂眼當見色
及此種子等
隨義應說
今推十二根塵
處所既無
則前六根門
無處而入
後十八界
無界可分
可駿眾生界中
即今現行心境俱空
世俗諦中
假施設法
悉皆無有

大佛頂首楞嚴經疏
解蒙鈔卷第三
明 錢謙益鈔



〔相關名相〕

處

三科之一。梵名阿耶怛那Ayatana，舊譯曰入，新譯曰處。根與境為生心心所作用之處，故云處。根與境相涉入，故云入。有六根六境之十二法，故謂之十二處，又云十二入。俱舍論一曰：「心心所生長門義是處義。訓釋詞者，謂能生長心心所法故名為處，是能生長彼作用義。」同光記一下曰：「梵云阿耶怛那，唐云處，舊翻為入，此亦不然。若言入梵本應云鉢羅吠舍，舊經亦有翻為處者。如空無處等及阿練若等，并與今同。」參見：三科

——佛學大辭典

相

表現於外而能想像於心的各種事物的相狀。

——佛學常見辭彙

梵語櫞乞尖擎Laksana，見梵語雜名。事物之相狀，表於外而想像於心者。大乘義章三本曰：「諸法體狀，謂之為相。」唯識述記一本曰：「相謂相狀。」法華嘉祥疏三曰：「表彰名相。」

——佛學大辭典

瑜伽十三卷三頁云：何等為相？謂二種相。一、所緣相，二、因緣相。所緣相者：謂分別體。由緣此故；能入諸定。因緣相者：謂定資糧。由此因緣，能入諸定。謂隨順定教誠教授，積集諸定所行資糧，修俱行欲，厭患有心，於亂不亂審諦了知；及不為他之所逼惱，或人所作，或非人所作，或音聲所作，或功用所作。

二解 瑜伽七十二卷四頁云：何等為相？謂若略說所有言談安足處事。

三解 顯揚六卷一頁云：相者：若略說；謂一切言說所依處。

四解 顯揚十九卷十頁云：云何名相？答：相有二種。一者、境相，二者、因相。境相者：謂分別相。由緣此故，而入於定。因相者：謂能入定所有資糧。如隨順言教；定具積集；修俱樂欲厭離之心；極善了知亂不亂相；及不為他之所觸惱，或人非人，或聲所作，或用所作。

——法相辭典

界

1· 差別的意思，亦即事物彼此差別而無混雜。2· 性的意思，亦即事物固有的本體。

——佛學常見辭彙

意謂事物之間的區別，也可以解釋為產生其他事物的原因。例如：眼、耳、鼻、舌、身、意等六根，對色、聲、香、味、觸、法等六境，而產生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等六識，合稱為十八界。又如地、水、火、風、空、識稱為六界。此外，欲界、色界、無色界稱為三界；此「界」有接近於「境界」之意。唯識宗即將一切法的種子稱為「界」，有要素、因之意。如《阿毗達磨經》偈子：「無始時來界，一切法等依，由此有六界，及涅槃證得。」此中的「界」，即作因解。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譯曰界。差別之義。彼此之事物，差別而無混濁也。大乘義章八末曰：「界別為界，諸法性別，故名為界。」止觀五上曰：「界名界別。」【又】性之義。謂事物固有之體性。大乘義章八末曰：「經名為界，亦名為性。」止觀五上曰：「界名界別，亦名性分。」俱舍光記一曰：「族義持義性義為界。」【又】因之義。生他物之原因也。唯識論十曰：「界是藏義，或是因義。」起信論義記中本曰：「中邊論云：法界者，聖法因為義故，是故名法界。此中因義，是界義故也。」百法疏曰：「界是因義，中間六識，藉六根發。六境牽生，為識為因，故名為界。」【又】種族之義。於事物有種族也。俱舍論一曰：「法種族義，是界義，如一山中有多銅鐵金銀等族說名多界。如是一身或一相續有十八類諸法種族，名十八界。」案此義可解為三界十八界等多界之界，不可釋為法界之界。【又】持之義。謂事物各維持自相也。俱舍論八曰：「能持自相，故名為界。」俱舍光記一曰：「持義為界。」【又】語根之義。總稱語根語幹謂之界。

——佛學大辭典





唯識名相

如同要把新的語文學好
背誦單字便成為不可或缺的打地基動作
如果想要把唯識學問作好亦然
要先把唯識名詞熟背於胸
才能真正有個入手

本期學習、研究、背誦之名相～鼻識

(一) 各家佛學辭典之解釋

(二) 便於了解與記憶之整理

(三) 背誦之重點

唯識名相（一）——

各家佛學辭典之解釋

〔理念〕

各家解釋集大成，利於旁徵博引，臻於完善。

〔實踐〕

仔細看一遍或多遍，並互相參照。

〔開始〕



■ 本次學習名相——鼻識

(1) 佛學常見辭彙

六識之一。參見：六識

(2) 佛學大辭典

六識之一。了別鼻根所生香境之心識也。

(3) 三藏法數

謂鼻根若對香塵，即生鼻識。鼻識生時，但能嗅香，而未起分別也。



謂鼻以香為緣，而生鼻識。鼻識依根而生，鼻根因識能嗅，而能嗅者，是名鼻識。

(4) 法相辭典

集論一卷十二頁云：何等鼻識？謂依鼻、緣香、了別為性。

二解 品類足論一卷二頁云：鼻識云何？謂依鼻根，各了別香。

(5) 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是八識心王中的前五識之一，以鼻根為所依，以香境為所緣，隨根而立名，而名鼻識，產生對香境的了別作用。見《百法明門論》。鼻識通於欲界，不通於色界，因為色界沒有段食，所以也沒有香境，不能成就鼻識。

■ 相關名相——鼻識所緣、鼻識自性、鼻識所依、鼻識緣唯實唯量境、鼻識界

(1) 鼻識所緣

瑜伽一卷八頁云：彼所緣者：謂香。無見有對。

——法相辭典

(2) 鼻識自性

瑜伽一卷七頁云：云何鼻識自性？謂依鼻、了別香。

——法相辭典

(3) 鼻識所依

瑜伽一卷七頁云：彼所依者：俱有依、謂鼻。等無間依、謂意。種子依、謂一切種子阿賴耶識。

——法相辭典

(4) 鼻識緣唯實唯量境

謂鼻嗅香時，即有識生，能嗅好惡實有之香，名為性境。此識對境名為現量，以其但能嗅香，未起分別，是故所緣之境狹也。

——三藏法數

(5) 鼻識界

謂識依鼻根能嗅諸香，名鼻識界。

——三藏法數



品類足論三卷十三頁云：鼻識界云何？謂鼻及香為緣，生鼻識。如是鼻為增上，香為所緣，於鼻識香，諸已正當了別；及彼同分。

——法相辭典

■ 補充

又彼比丘觀鼻香入：以鼻因緣、以香因緣、念因緣故而生鼻識。——正法念處經

鼻根嗅香，當知是香從八風起，癡風鼓動，愛風吹來，花等諸香從妄想生，顛倒橫有，從鼻識起，橫言是香或稱美味，鼻識驚動，草木眾花皆稱是香，如來攝身，不嗅香臭，體解非真，不讚香觸。

——受十善戒經

鼻、香緣生鼻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聖弟子如是如實知：『鼻、香緣生鼻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此則寂滅，此則勝妙，所謂為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譬如蓮荷，水所不染。如是鼻、香緣生鼻識，生可意，生不可意，生可意不可意，生已盡滅，所謂為捨；得彼捨已，離厭、不厭。』

——雜阿含經



唯識名相（二）——

便於了解與記憶之整理

〔理念〕

經過整理功夫的名辭，才易於吸收、理解與記憶。

〔實踐〕

用最高理解力，好整以暇的深深閱讀，最好能順便記憶。

〔開始〕



■ 本期記誦之名相“鼻識”之整理

鼻識 = 六識之一

- = 了別鼻根所生香境之心識
- = 鼻根若對香塵，即生鼻識
- = 鼻識生時，但能嗅香，而未起分別
- = 鼻以香為緣，而生鼻識
- = 鼻識依根而生，鼻根因識能嗅，而能嗅者
- = 依鼻、緣香、了別為性
- = 鼻根，各了別香。
- = 八識心王中的前五識之一
- = 以鼻根為所依，以香境為所緣，隨根而立名
- = 產生對香境的了別作用



=鼻識通於欲界，不通於色界，色界沒有段食，所以也沒有香境

鼻識所緣=彼所緣者：謂香。無見有對

鼻識自性=彼所緣者：謂依鼻、了別香

鼻識所依=俱有依、謂鼻。等無間依、謂意。種子依、謂一切種子阿賴耶識

鼻識緣唯實唯量境=謂鼻嗅香時，即有識生，能嗅好惡實有之香，名為性境。此識對境名為現量，以其但能嗅香，未起分別，是故所緣之境狹

鼻識界=識依鼻根能嗅諸香。鼻及香為緣，生鼻識。如是鼻為增上，香為所緣，於鼻識香，諸已正當了別；及彼同分



唯識名相（三）——

背誦之重點

〔理念〕

如同要把新的語文學好，背誦單字便成為不可或缺的打地基動作；如果想要把唯識學問作好亦然，要先把唯識名詞熟背於胸，才能真正有個入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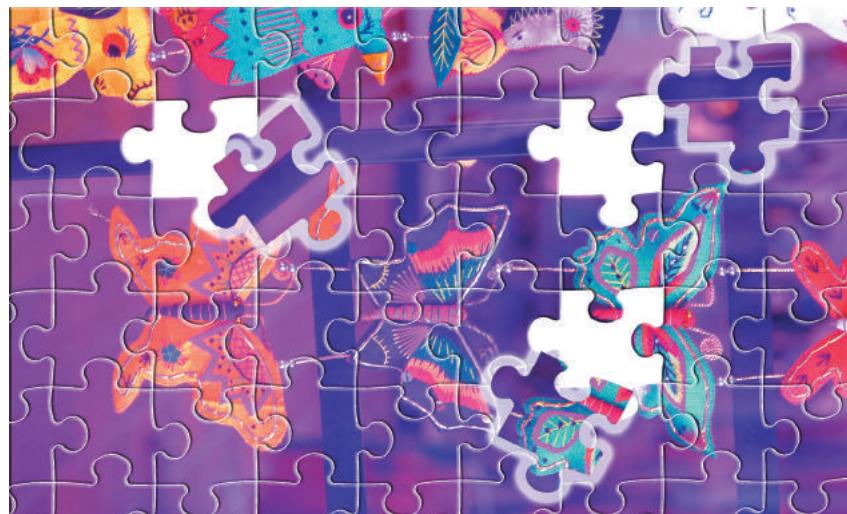
〔實踐〕

用最大的專注力，把該背的重點背起來，則再難的唯識也會克竟全功，不再艱難，完全看懂。

〔開始〕



可以背誦前面整理好的文字，但以下面整理好的表格，會更容易了解與記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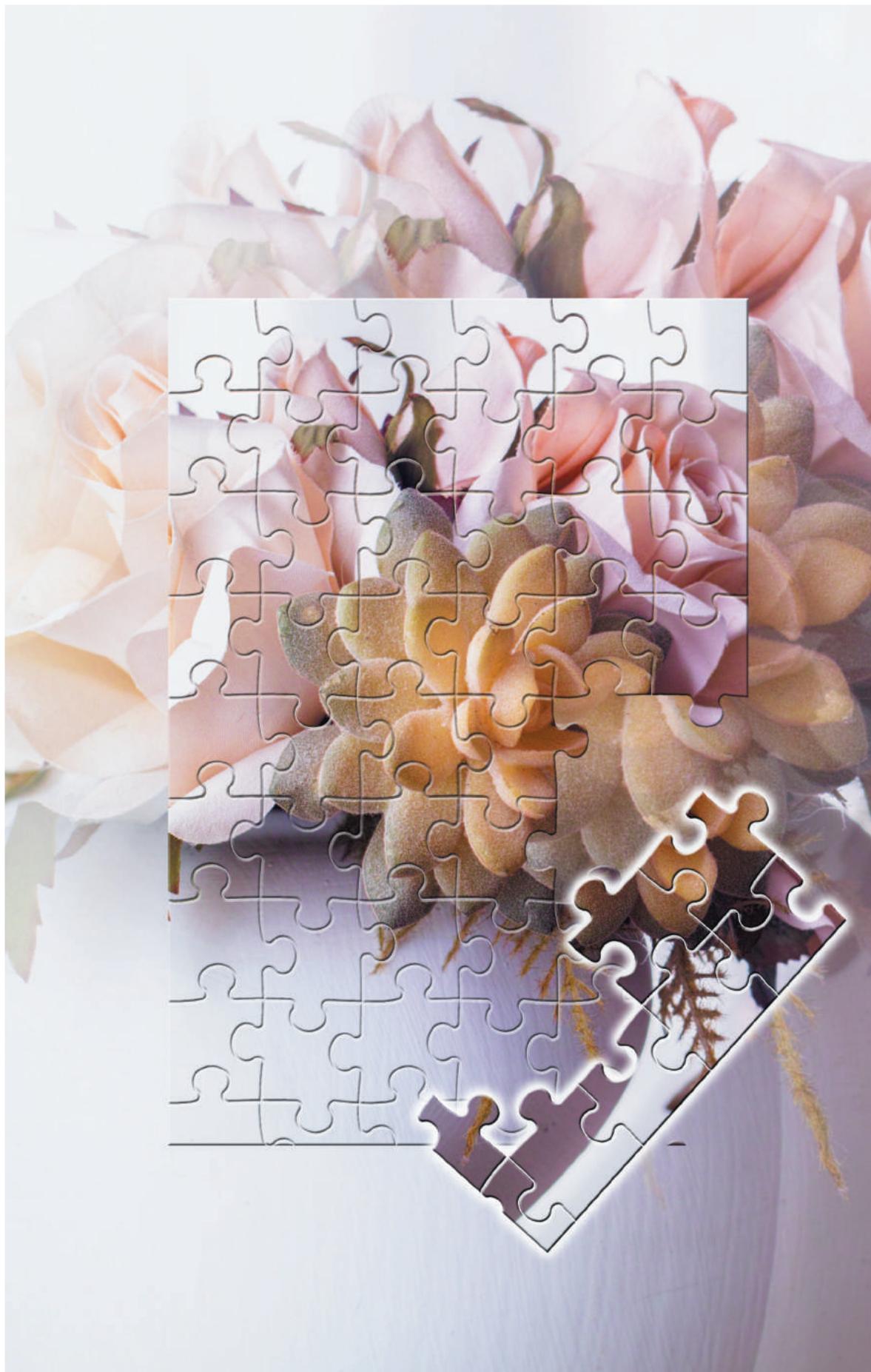


鼻識自性(本質)：

序	重點	內容
1	所依	三所依～ (1) 偶有依：鼻 (2) 等無間依：意 (3) 種子依：一切種子執受所依 異熟所攝阿賴耶識
2	所緣	所緣為香～ 好香、惡香、平等香……
3	助伴	俱有相應諸心所有法 同一所緣、非一行相 俱有相應、一一而轉 各從自種子而生
4	作業	六種作業～ (1) 唯了別自境所緣 (2) 唯了別自相 (3) 唯了別現在、唯一剎那了別 (4) 隨意識轉、隨善染轉 (5) 隨意識轉、隨發業轉 (6) 能取愛、非愛果

[出自瑜伽師地論～整理／玲瓏心]







圖示之部——

看圖說話，幫助了解唯識知見～

摩羅淨識湛若太虛

圖示／郭韻玲 繪圖／蔡承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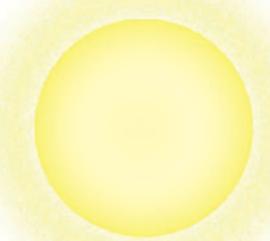
清
淨
識
田

摩羅淨識

湛若太虛



佛性明珠



皎同朗月

宗鏡錄說：摩羅淨識。湛若太虛。佛性明珠。皎同朗月。

釋 義：第九阿摩羅清淨識，湛然宛若太虛。而明珠般清淨的佛性，皎潔如明月。

說 明：摩羅淨識即如來清淨識，亦即第九菴摩羅識，或全部清淨之後的八識田，已完全遠離一切無明煩惱，故光明玄曰：「菴摩羅識，是第九不動，若分別之即是佛識。」



唯識實修

唯有實修

才能實証

(一) 唯識靜坐觀想法 ~

觀想八識田中惡見的種子消失了

(二) 唯識行善 ~

諸惡莫作
諸善奉行



自淨其意



是諸佛教 }

(三) 唯識行善延伸篇 ~

行善心得

〈一〉唯識靜坐觀想法——

觀想八識田中惡見的種子消失了

■ 實修步驟

(1) 靜坐

～身放鬆、息調柔、心無念



(2) 開始靜坐觀想

～八識田中**惡見**的種子消失了

■ 補充說明

(1) 觀想的意義

修行修心，“是心作佛，是心是佛”，當我們的心如是觀想，亦即真實境。

(2) 觀想的方法

以心而觀，如心眼而視。例如心中浮現熟悉家人的面容，可謂鉅細靡遺，觀想亦如是。

(3) 唯識觀想的理論依據

八識田中同時並存好與壞的種子，（種子說見佛名句——“阿陀那識甚深細，一切種子如瀑流”。即可略知一二）好的種子是白色的，壞的種子是黑色的；故若要清淨八識田，直接觀想貪或嗔或癡或慢或疑的黑色種子消失，亦可總持的觀想所有黑色的種子都消失了；這是唯識的實修方法，亦是直接的修行方法。

〈二〉唯識行善——

諸惡莫作 諸善奉行
自淨其意 是諸佛教

■ 經典依據

諸惡莫作
諸善奉行
自淨其意
是諸佛教

言此法
能成三乘
斷三惡趣
具諸果實
——分別功德論卷第二

■ 實修說明

唯識實修除了觀想識田黑色負面種子消失了以外，實際行善還是非常重要。
可以說，如果想要清淨意識，只有行善一途。
而且經典已經開示的很清晰了——

停止為一切的惡
奉行一切的善
清淨心意識
這就是佛教！

所以，結論非常清楚——止惡行善！是名真修唯識！！

唯識行善延伸篇——

行 善 心 得

■ 經典依據

大樓炭經高善士品說：

人心念善口言善至誠身行善。高人於世間有三事得其福。何等為三事。一者與耆老會坐。若於堂上。里巷間行間道中行。及耆老共坐共稱譽。高士行善。高士念言令眾人共稱譽人。善哉即有是高人。心即安隱。又聞此語。心亦歡喜。身亦安隱。

■ 行善心得

行善是最重要的事。

——百合

行善是改善人際關係最快的方式。

——小立

行善最喜樂！

——阿福





唯識理則學

編撰／靈運翩翩 美學編輯／鄭秉忠

研讀唯識

因明也必須有所理解

才能更加得心應手

而因明學說

以較現代化語文而言

也可稱之為——唯識理則學

■ 唯識理則學之一 ——

唯識理則學＝因明學說～

因明學說研究／因明的二種勝利相

■ 唯識理則學之二 ——

重要論著研讀～

因明入正理論

■ 唯識理則學之三 ——

菩薩道的實踐～

從唯識理則學→六度萬行

唯識理則學——

唯識理則學 = 因明學說～

因明學說研究／ 因明的二種勝利相

本期研究主題：因明的二種勝利相

瑜伽師地論卷第三十八說：

因明論
亦二相轉

一者
顯示
摧伏他論
勝利相

二者
顯示
免脫他論
勝利相





意思就是說：因明議論共有二相轉，即是～

(一) 顯示摧伏他論勝利相

也就是彰顯示現摧折降伏他方論說而獲得勝利

(二) 顯示免脫他論勝利相

也就是彰顯示現自立論說道理免被他方斥脫而獲致勝利

更進一步的說明則是～

此二相都有顯示、他論與勝利相，只有中間的“摧伏”與“免脫”有所不同。

那麼，什麼是勝利相呢？

根據因明入正理論疏後記卷上所說：「為勝利故者，意云～自能立成，得能破他，此即真是勝利事也。」

意思就是說～首先要讓自己論說的道理能夠成立，也才能真正的破斥他人的論說，這才是真正的勝利。

也就是說，一切的辯論如果想要獲得勝利，先讓自己的論說言之成理，甚至擲地有聲；那麼，破斥他人的論說而獲致勝利的成果，則是想當然耳的一件事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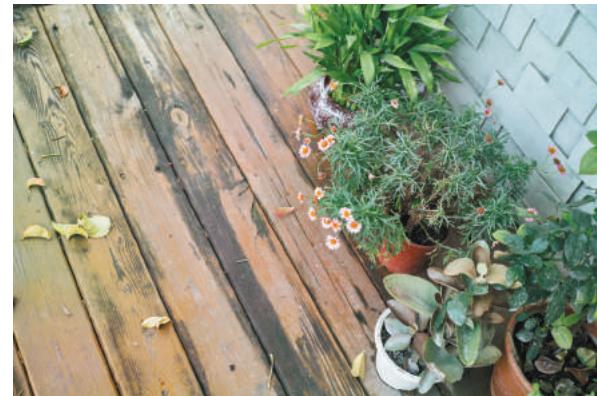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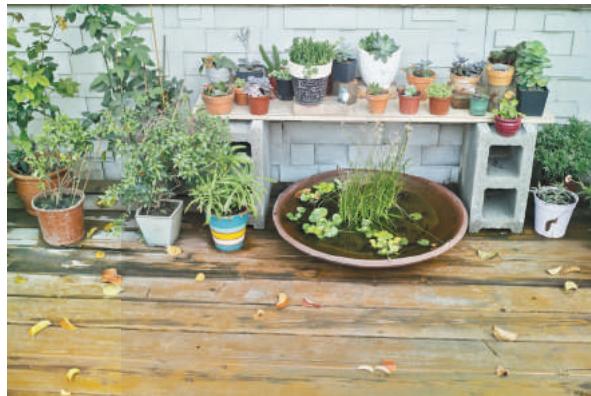
至於，解深密經疏卷第六更說：「彼過患相者，當知即彼諸障礙法所有過失。彼勝利相者，當知即彼諸隨順法所有功德。」

此段不但把“勝利相”的定義說的很清楚，也把相反對照的“過患相”定義的很清楚；可以整理成下表，以利更清晰的吸收與理解～

勝利相與過患相對照表：

內容 相名	勝利相	過患相
定義	諸隨順法 所有功德	諸障礙法 所有過失
同	諸法 所有	諸法 所有
異	隨順 功德	障礙 過失
出處	解深密經疏卷第六・西門寺沙門圓測撰	





所以，很清楚了；勝利相就是隨順，就是功德；而過患相（亦即失敗相），即是障礙，即是過失。

接著，來進一步了解什麼是摧伏他論？

因明入正理論疏後記卷上說：「摧伏他論者即真能破也。」

這算是清晰簡潔關於摧伏他論的定義了。

事實上，能夠真正摧伏他論，來自於真能立，才進而真能破；所以，在更高的層次而言，能立與能破是同一件事。

而瑜伽師地論卷第三十六更說：「云何一切菩薩所作？謂自安樂而無雜染，普能成熟一切佛法，普能成熟一切有情，護持如來無上正法，摧伏他論；精進勇猛，正願無動。」

原來一切菩薩所作，除了自己安樂無染，普能成熟一切佛法與眾生，護持正法以外，摧伏他論也是屬於菩薩所作。



這樣的立論，讓我們安立好了正知見——摧伏他論，尤其是降伏一切的邪知邪見，守護有情眾生的心智純淨無染，亦即是護持如來無上正法；甚至亦即是——精進勇猛，正願無動！

還有，什麼又是進一步的說明了免脫他論呢？

根據因明入正理論疏後記卷上的說法：「免脫他論者，意云～自立道理，免被他斥脫其過失，此即真能立是也，若不免脫，即是似立也。」

所以，免脫他論的定義也很清楚了，即立論者必須自立道理，言之成理；方能免被他人破斥，也才能繼而免脫過失。

最後，我們就以此段引述為結——因明入正理論疏卷上說：「以因明法，先立後破，免脫他論，摧伏他論。為勝利故，立義之法。一者真立，正成義故。二者立具，立所依故。真因喻等，名為真立。現比二量，名為立具。」

因明學說甚深，但只要我們為了自他的利益而下足了功夫研習，終有化難為易之一日，與大眾共勉之！

唯識理則學——
重要論著研讀～

因明入正理論

(一) 本期研習段落

- (1) 論文
- (2) 白話譯文
- (3) 解讀
- (4) 相關名相

〔論文〕

因明入正理論
商羯羅主菩薩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謂
現量相違
比量相違
自教相違
世間相違
自語相違

〔待續〕



〔白話譯文〕

所謂的現量、比量、自教、世間、自語皆相違，即是～

- (一) 現量相違
- (二) 比量相違
- (三) 自教相違
- (四) 世間相違
- (五) 自語相違



〔解讀〕

本段論文主要是學習現量相違等句；整理成下表，以利解讀～

因明入正理論・現量相違等句・整理表：

句序	論文	學習重點	解 釋
			因明入正理論直解
			古吳蕩益釋智旭述
1	現量相違	現量	現量 謂無分別智所知
2	比量相違	比量	比量 謂正分別智所知
3	自教相違	自教	自教 謂不論大乘小乘內宗外宗 各有自己所稟之教
4	世間相違	世間	世間 謂世人依于世諦共所許事
5	自語相違	自語	自語 謂自所立法
			已上五種隨一相違 便非真能立宗者也



〔相關名相〕

現量相違

因明入正理論云：現量相違者：如說聲非所聞。如疏四卷二十一頁釋。——法相辭典

因明宗法九過之一。即相違於現量所得之事實而立宗之過失也。如立宗而說聲非所聞，聲所聞之法，為與耳識同起之意識（五俱之意識也），現量所證知，若謂聲非所聞，則與此現量之證知相違，故名現量相違。見因明大疏中本。——佛學大辭典

比量相違

因明入正理論云：比量相違者：如說瓶等是常。如疏四卷二十二頁釋。——法相辭典

以不正確的觀念，推論出矛盾的結果。如說人是永生不死，物是常住不壞等，稱為比量相違。——唯識名詞白話新解

因明三十三過中宗法九過之一。如：「瓶可為常（宗），所作性故（因）」是也。所立之宗相違比量之因，故曰比量相違。——佛學大辭典

自教相違

因明入正理論云：自教相違者：如勝論師立聲為常。如疏四卷二十四頁釋。——法相辭典

因明宗法九過之一。如佛者對於外道立「我為有」既於其宗法相違自己之聖教，故謂之為自教相違。——佛學大辭典

世間相違

因明入正理論云：世間相違者：如說懷兔非月。有故。又如說言：人頂骨淨。眾生分故。猶如螺貝。如疏五卷一頁釋。——法相辭典

因明三十三過中屬於宗法之過。謂不拘事實如何，背於世間一般人所知而立宗法也。例如言：「人骨當為清淨。」夫骨為世間一般之不淨物，而相違之。則是世間相違也。但於此宗法，欲免世間相違之過。則冠以「真理者」，「第一義諦者」等之副辭可也。見因明入正理論。——佛學大辭典

自語相違

因明入正理論云：自語相違者：如言我母是其石女。如疏五卷六頁釋。——法相辭典

因明宗法九過之一。如立宗言我母是石女是也。凡女之不產生如石者謂之石女。然於有法言我母，則既有子矣。然於能別言為石女，則是無子也。依之而自語之言吾母，有法之體與能別之義相違，故云自語相違。見因明三十三過法。——佛學大辭典



唯識理則學——

菩薩道的實踐～

從唯識理則學→六度萬行

前言

菩薩的服務眾生，須以智慧為先導；唯識理則學則為優秀菩薩學習清單中的必修學分之一！所以，優秀的菩薩宜充分發揮“法門無量誓願學”的菩薩學習精神；落實菩薩五明，從唯識理則學開始→因應一切人事物皆如理思惟、如理行為！繼而邁向優質成功的菩薩道！

本期主題：大乘菩薩道

見一闡提墮於地獄
亦願與俱生地獄中

何以故
是一闡提若受苦時
或生一念改悔之心
我即當為說種種法
令彼得生一念善根

——大般涅槃經卷十六
梵行品第八之二

菩薩看見“一闡提”墮入地獄時
也願意與他一起生於地獄之中
為什麼呢？

因為一闡提雖然惡性重大
難以成就
但是由於在地獄中受到了無量劇苦
也許會由於無比痛苦的刺激
因而生出一念懺悔之心
那麼菩薩便有機會對他說法
令一闡提生起一念善根！

北涼天竺三藏曇無識譯



啊！

所謂的大乘菩薩道
就是一輛心量廣大的大車子
不但自己坐綽綽有餘
還可以容納無數有緣眾生一起乘坐

然而
如果是幫助一群善人
奔向光明彼岸
路上的行程是愉快的
可是
如果要去幫助一個
幾乎找不到什麼善念的惡性一闡提

甚至還要陪他下地獄

啊！
這樣的大乘慈悲胸襟
真是令人目瞪口呆

當然
一般人目前是絕對做不到的啦！

但是
仍可以對如此不可思議境界
做出五體投地的欽佩
與隨喜讚歎……

法相唯識宗探究

一、思想探究——

本期探討法相唯識宗的重要理論～

唯識無境

二、重要論著——

法相唯識宗代表作～

成唯識論研讀

三、法相唯識宗實修法門——

唯識五位

四、法相唯識宗開創人物——

玄奘大師傳記

編撰／文華智慧 美學編輯／彭聖芬 秀英

法相唯識宗探究——

思想主張～

唯識無境

本期延續上期繼續研究在法相唯識宗也非常重要的思想主張，——唯識無境。唯識無境為什麼是法相唯識宗重要的思想主張呢？事實上，光是從“唯識無境”字面上的意義即可知悉——唯識無境四個字中，前二字即已與法相唯識宗的中心思想～唯識（一切都只是心意識在變現）完全一致；至於第三、四個字的無境，也只是再一次的強調唯識而已←→因為唯識，所以無境；因為無境，所以唯識。

唯識論說：「唯識無境界，明山河草木，皆是心想，心外無別法。」

為了便於了解，把以上段落去標分行如下～

唯識無境界

明山河草木

皆是心想

心外無別法

唯識論中“唯識無境”的段落文字，說明了——

一切皆只有心意識，並無外在的境界可言，此一真理明示了～一切高山大河草葉林木，所有的林林總總、森羅萬象，皆悉為心意識所變現；事實上，除了心意識以外，別無他法。

是的，一切皆為心意識所變現；一切的外相，皆為虛妄；無論看起來多麼蒼翠的高山，多麼清澈的河流；或者多麼青翠的草葉，又或者多麼欣欣向榮的森林……一切的一切，不論多麼栩栩生動，甚至驚



心動魄……終歸是外相、外境、外塵，皆為虛妄不實，皆是心王的遊戲。

是的，心外無別法，釋淨土群疑論卷第六說：「唯識之理，心外無別法，萬法萬相，皆是自心。故起信論言～心生諸法生，心滅諸法滅。維摩經言～隨其心淨，即佛土淨。又言～心垢故眾生垢，心淨故眾生

淨。故知萬法，皆心變現。」

這真的是醍醐灌頂、暮鼓晨鐘的宇宙至極科學真相——萬法萬相，皆是自心！萬法皆心變現！

所以，不要再作科學真知灼見的愚夫，一定要澈底的覺醒過來，用唯識真理讓自他真正的、全面的、睿智的醒覺過來吧！



法相唯識宗 · 重要論著 ——

成 唯 識 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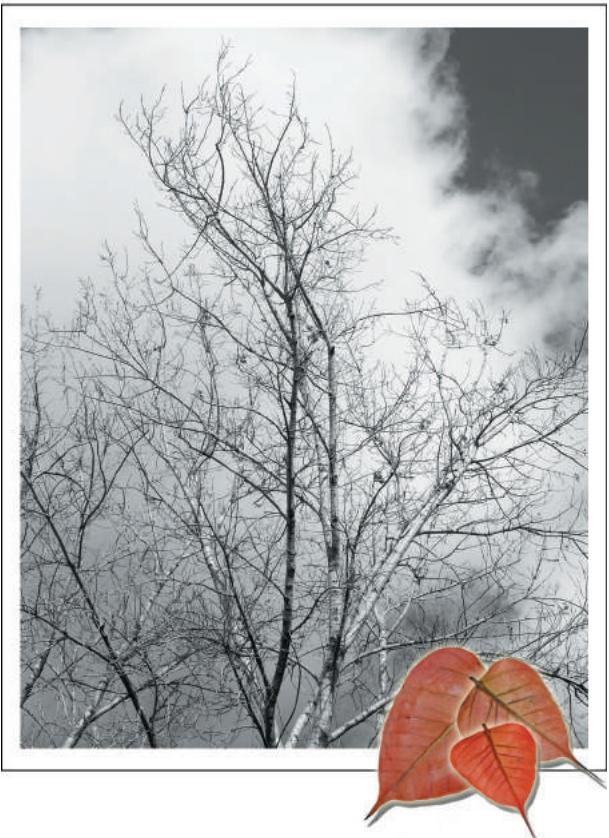
上期已經研讀過成唯識論的前言，本期從偈誦開始研讀……

(一) 成唯識論結構大綱

- | | |
|--------------|--------------|
| (一) 成唯識論 卷第一 | (六) 成唯識論 卷第六 |
| (二) 成唯識論 卷第二 | (七) 成唯識論 卷第七 |
| (三) 成唯識論 卷第三 | (八) 成唯識論 卷第八 |
| (四) 成唯識論 卷第四 | (九) 成唯識論 卷第九 |
| (五) 成唯識論 卷第五 | (十) 成唯識論 卷第十 |

(二) 本期研習段落

- (一) 論文
- (二) 白話譯文
- (三) 解讀
- (四) 相關名相



〔論文〕

成唯識論
護法等菩薩造
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如何實我
不可得耶？

諸所執我
略有三種：

一者
執我體常周遍
量同虛空
隨處造業
受苦樂故

〔待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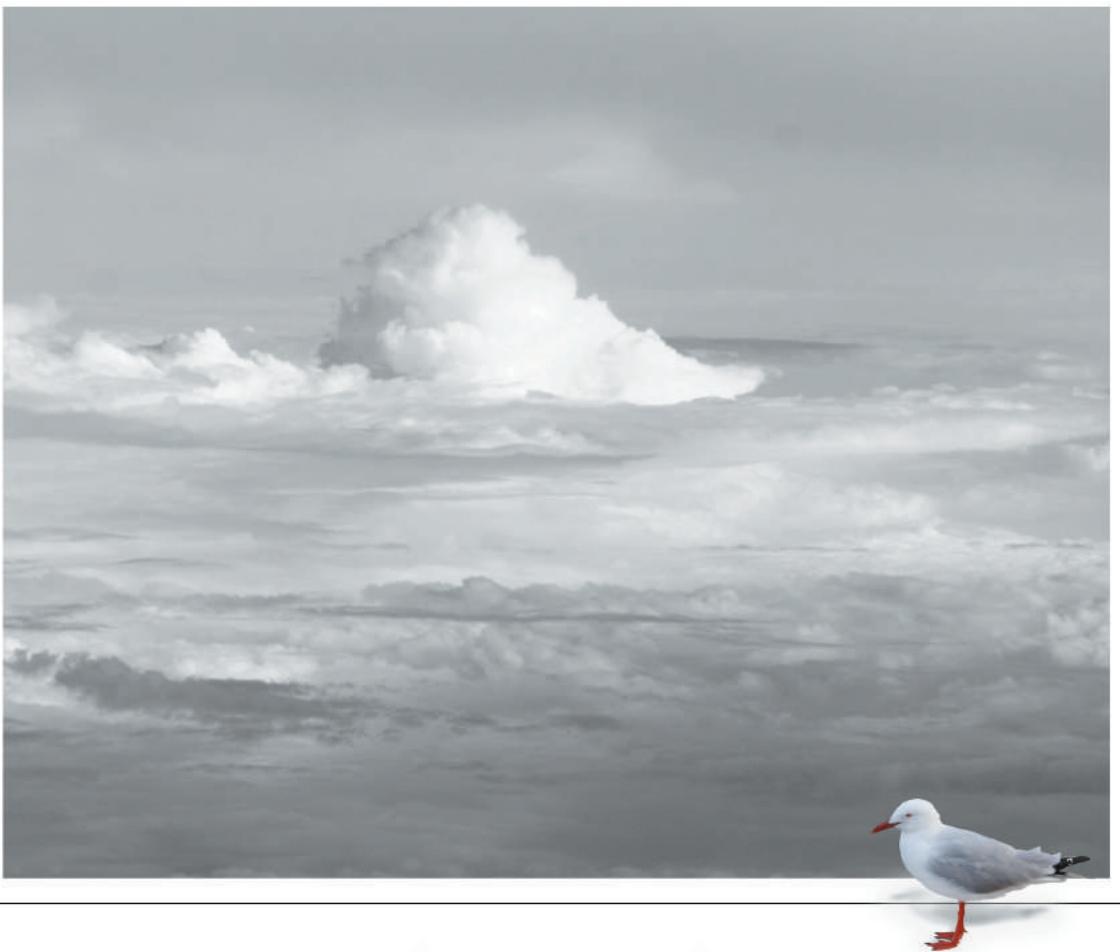


〔白話譯文〕

為什麼說實我並不可得呢？

因為一切所執著實我的原因大略共有三種，第一種即是～

(一) 執著我體恆常周遍，其量等同虛空一樣廣大，而隨順處境造種種業，受盡苦與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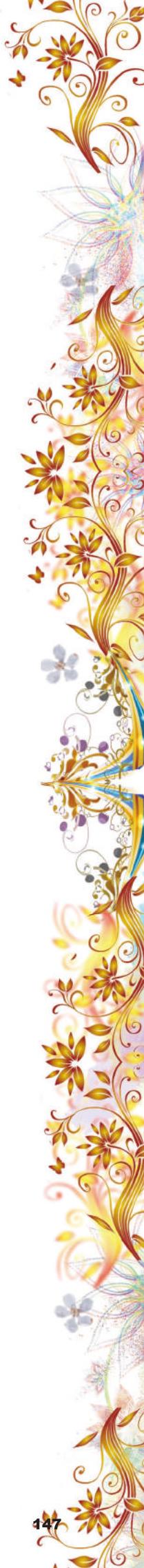


〔解讀〕

本段論文主要說明如何實我；茲整理成下表，以利學習～

成唯識論·卷第一·如何實我等句整理表：

段落序	論文	學習重點	解釋
			成唯識論集解
			護法等菩薩造
			唐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金庭長壽寺沙門通潤集解
1	如何實我 不可得耶	實我	如何實我不可得耶
2	諸所執我 略有三種	執我	答： 世間所執我法雖多 略而言之 但有三種
3	一者 執我體常周遍 量同虛空 隨處造業 受苦樂故	執我體	一大同虛空我 即數論師所計受者我 勝論所計作者我



〔相關名相〕



實我

假我之外有實我。參見：假我

——佛學大辭典



實我不可得

如成唯識論一卷二頁至六頁廣說。

——法相辭典



三種我執

成唯識論一卷三頁云：又所執我，復有三種。一者、即蘊。二者、離蘊。三者、與蘊非即非離。初即蘊我，理且不然。我應如蘊，非常一故。又內諸色，定非實我。如外諸色，有質礙故。心心所法，亦非實我。不恆相續，待眾緣故。餘行餘色，亦非實我。如虛空等，非覺性故。中離蘊我，理亦不然。應如虛空，無作受故。後俱非我，理亦不然。許依蘊立，非即離蘊。應如瓶等，非實我故。又既不可說有為無為；亦應不可說是我非我。故彼所執，實我不成。

二解 成唯識論一卷二頁云：諸所執我略有三種。一者、執我、體常周遍，量同虛空。隨處造業，受苦樂故。二者、執我、其體雖常，而量不定。隨身大小，有卷舒故。三者、執我、體常至細，如一極微。潛轉身中，作事業故。初且非理。所以者何？執我常遍量同虛空，應不隨身受苦樂等。又常遍故；應無動轉。如何隨身能造諸業。又所執我，一切有情，為同？為異？若言同者；一作業時，一切應作；一受果時，一切應受；一得解脫時，一切應解脫；便成大過。若言異者；諸有情我，更相遍故；體應相雜。又一作業一受果時，與一切我，處無別故；應名一切所作所受。若謂作受各有所屬，無斯過者；理亦不然。業果及身，與諸我合，屬此非彼，不應理故。一解脫時，一切應解脫。所修證法，一切我合故。中亦非理。所以者何？我體常住，不應隨身而有舒捲。既有舒捲；如橐籥風，應非常住。又我隨身，應可分析；如何可執我體一耶？故彼所言，如童豎戲。後亦非理。所以者何？我量至小，如一極微；如何能令大身遍動。若謂雖小；而速巡身，如旋火輪，似遍動者；則所執我，非一非常。諸有往來，非常一故。

——法相辭典



虛空

瑜伽五十三卷十四頁云：復次虛空云何？謂唯諸色非有所顯；是名虛空。所以者何？若處所行都無所得；是處方有虛空想轉。是故當知此唯假有；非實物有。

二解 顯揚一卷十五頁云：虛空者：謂諸心心法所緣外色對治境界性。

三解 顯揚二卷八頁云：虛空者：謂色對治所緣境界。

四解 成唯識論二卷四頁云：離諸障礙，故名虛空。

五解 雜集論二卷十頁云：虛空者：謂無色性。容受一切所作業故。無色性者：謂唯違於色，無性相法，意識境界；是名虛空。意識境界者：謂法界攝故。唯違色言、為別受等共有真如、擇滅非擇滅無常性等。雖兔角等、亦是無性；然彼不與諸法相違。以彼唯是畢竟無故。又兔角等、非唯違色。由與受等諸法共故。是故唯說與色相違。無性相言、為別受等無色之法。何以故？受等自體、是有性相；非無性相故。

六解 五蘊論七頁云：云何虛空？謂若容受諸色。

七解 俱舍論一卷三頁云：虛空但以無礙為性。由無障故，色於中行。

八解 俱舍論六卷十五頁云：經部師說：唯無所觸、說名虛空。謂於暗中無所觸對，便作是說：此是虛空。

九解 品類足論一卷七頁云：虛空云何？謂體空虛、寬曠無礙，不障色行。

十解 入阿毘達磨論下十四頁云：容有礙物，是虛空相。此增上力、彼得生故。能有所容受，是虛空性故。此若無者：諸有礙物、應不得生。無容者故。如世尊說：梵志當知；風依虛空。婆羅門曰：虛空依何？佛復告言：汝問非理。虛空無色，無見無對，當何所依。然有光明，虛空可了。故知實有虛空無為。此體若無；風何依住。說無色等言、何所依因。有光明、何所了別。了龜毛等不因此故。

——法相辭典



受

瑜伽三卷七頁云：受云何？謂領納。又云：受作何業？謂愛生所依為業。

二解 瑜伽五十五卷二頁云：受云何？謂三和合故；能領納義。受作何業？謂愛生所依為業。

三解 顯揚一卷三頁云：受者：謂領納為體，愛緣為業。如經說：有六受身。又說：受為愛緣。

四解 成唯識論三卷二頁云：受、謂領納順違俱非境相為性。起愛為業。

能起合離非二欲故。有作是說：受、有二種。一、境界受。謂領所緣。二、自性受。謂領俱觸。唯自性受，是受自相。以境界受，共餘相故。彼說非理。受定不緣俱生觸故。若似觸生，名領觸者；似因之果，應皆受性。又既受因；應名因受。何名自性。若謂如王，食諸國邑；受能領觸所生受體，名自性受；理亦不然。違自所執。不自證故。若不捨自性，名自性受；應一切法，皆是受自性。故彼所說，但誘嬰兒。然境界受，非共餘相。領受等相定屬己者，名境界受。不共餘故。

五解 如二十一種受中說。

六解 俱舍論四卷三頁云：受、謂三種領納。苦、樂、俱非，有差別故。

七解 品類足論一卷三頁云：受云何？謂領納性。此有三種。謂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

八解 品類足論二卷十五頁云：受云何？謂受、等受、各別等受、已受、受類，是名為受。

九解 界身足論上二頁云：受云何？謂受、等受、各等受、已受、當受、受所攝，是名受。

十解 五事毘婆沙論下二十頁云：受云何？謂領納性。有領納用，名領納性。即是領受所緣境義。此有三種。謂樂受、苦受、不苦不樂受者：若能長養諸根大種，平等受性；名為樂受。若能損減諸根大種，不平等受性；名為苦受。與二相違，非平等非不平等受性；名不苦不樂受。復次若於此受，令貪隨眠，二緣隨增；謂所緣故，或相應故。是名樂受。若於此受，令瞋隨眠，二緣隨增；謂所緣故，或相應故。是名苦受。若於此受，令癡隨眠，二緣隨增；謂所緣故，或相應故。名不苦不樂受。雖癡隨眠，於一切受，二緣隨增；而不共癡，自依而起，自力而轉；多與不苦不樂受俱。餘明瞭故，不作是說。由可意、不可意、順捨、境有差別故；建立如是三領納性。是故但說有三種受；而實受性，有無量種。

——法相辭典



法相唯識宗實修法門——

唯識五位

撰文／郭韻玲

唯識五位實修次第

前言

一、資糧位

(一) 資糧位定義

(二) 唯識五位頌之

資糧位頌

(三) 資糧位內容

(四) 資糧位實修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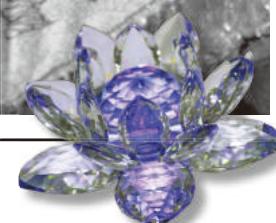
二、加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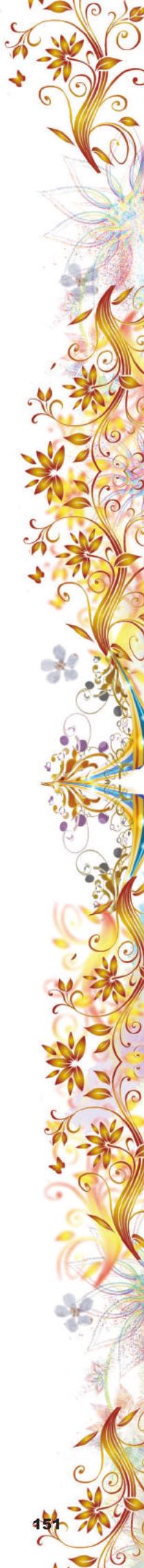
三、通達位

四、修習位

五、究竟位

結論





唯識五位頌之資糧位頌

五位頌之三

(1) 唯識五位頌

五位頌之一

乃至未起識
求住唯識性
於二取隨眠
猶未能伏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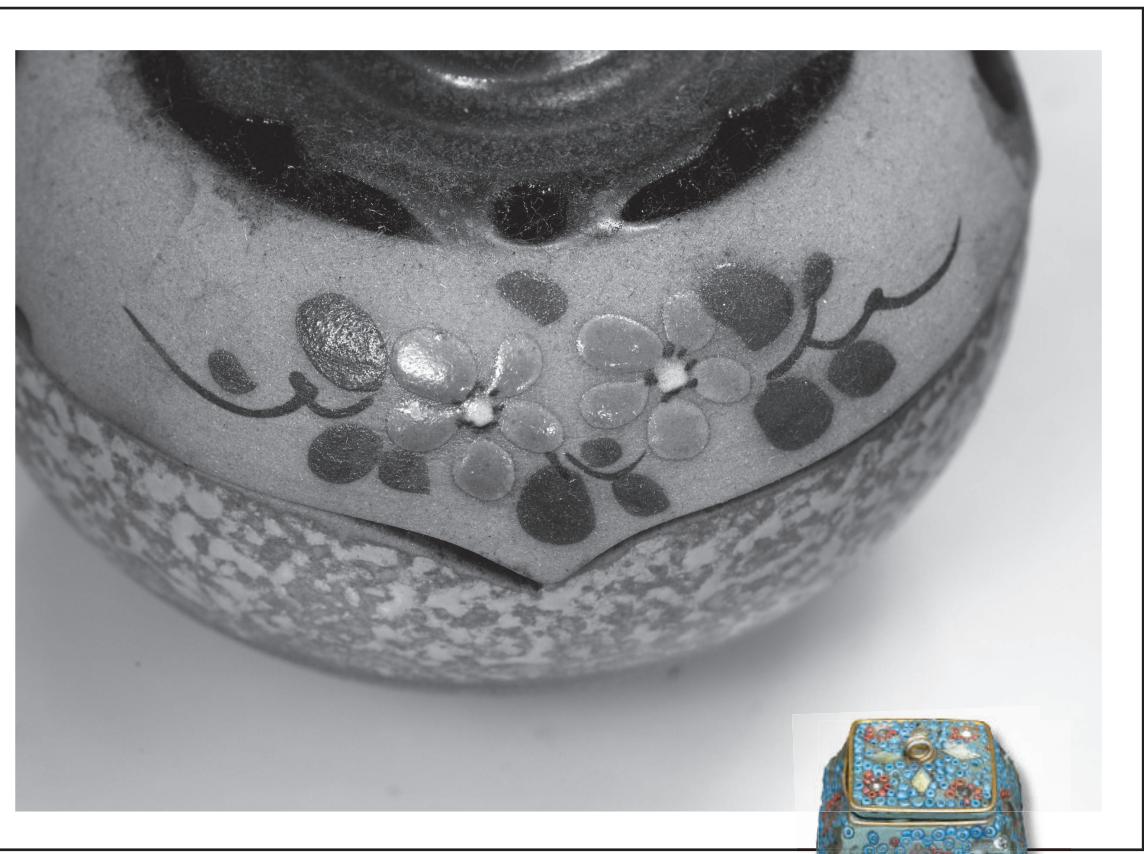
菩薩於定位
觀影唯是心
義相既滅除
審觀唯自想
如是住內心
知所取非有
次能取亦無
後觸無所得

五位頌之二

五位頌之四

現前立少物
謂是唯識性
以有所得故
非實住唯識

若時於所緣
智都無所得
爾時住唯識



離二取相故

(3) 說明

五位頌之五

無得不思議
是出世間智
捨二龐重故
便證得轉依

資糧位的菩薩尚未生起順抉擇識
所以不能安住於唯識真勝義性
因為能取與所取的二種習氣
尚未完全降伏滅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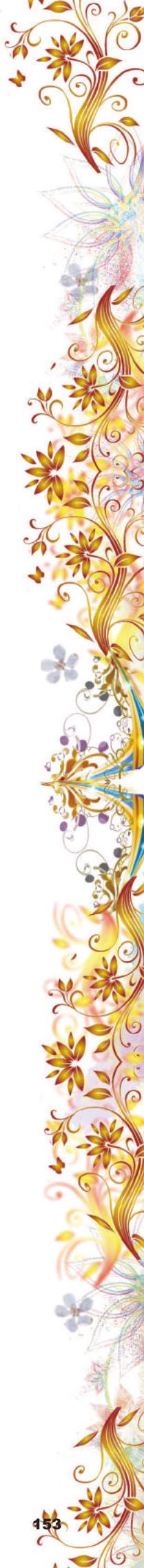
(2) 資糧位頌

之一

乃至未起識
求住唯識性
於二取隨眠
猶未能伏滅

從發深固
大菩提心
乃至未起
順抉擇識





求住唯識
真勝義性

齊此皆是
資糧位攝

為趣無上
正等菩提

修習種種
勝資糧故

意思就是說～

菩薩雖已發下深固廣大的菩提心；但尚未生起抉擇的智慧，來尋求安住於唯識的真實勝義自性。



以上的境界狀況，皆悉都是屬於唯識五位中第一階位的資糧位所含攝。

而一切資糧位中所修習，皆是為了直趣無上正等正覺，因而修行數習各種殊勝的修道資糧。

之二

於唯識義
雖深信解

而未能了
能所取空

多住外門
修菩薩行

故於二取
所引隨眠

猶未有能
伏滅功力

令彼不起
二取現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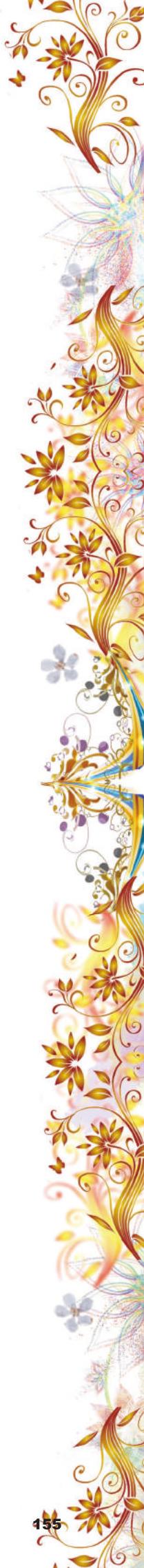


意思就是說～

資糧位的菩薩雖然對於唯識義理已經能夠甚深的相信與理解；然而尚未能夠了達能取與所取的二取本性為空；所以便常常住於外相而修持菩薩行。

因此對於能取、所取二取所引發的煩惱習氣（即煩腦障與所知障的種子），尚未具備能夠降伏滅除的功力。

所以，資糧位的菩薩尚沒有辦法令使能取與所取之二取不生起現行。



(5) 結語

所以，由資糧位頌所得到的資訊即是～

資糧位的菩薩剛開始尚未伏滅二取——

$$\left\{ \begin{array}{l} (一) 能取 \\ (二) 所取 \end{array} \right\} \rightarrow \text{不能生起順抉擇} \rightarrow \text{不能安住唯識真勝義性}$$



所以，資糧位菩薩需好好的修行——

$$\left\{ \begin{array}{l} (一) 十信 \\ (二) 十住 \\ (三) 十行 \\ (四) 十迴向 \end{array} \right\} \text{地前四十心}$$



由修持四十心，而具足邁向第二階位加行位的完整修道資糧。



法相唯識宗開創人物——

玄奘大師傳記

身後百萬人悲淚送行的一代大師
精彩萬端、波瀾壯闊的一生寫照！

著作／韻玲 美學編輯／慈訓瓔珞



第一章：孝子

第二章：資優少年

第三章：得遇貴人

第四章：優秀沙彌

第五章：隋末動盪

第六章：避難成都

第七章：受具足戒

第八章：揮淚別兄

第九章：才震長安

第十章：決定西行

第十一章：申請未過·婉謝重任

第十二章：踏上旅途！

第十三章：後有追兵

第十四章：越度沙漠

第十五章：翻越葱嶺

第十六章：哭倒菩提樹下

第十七章：那爛陀寺

第十八章：與師子光辯論

第十九章：降伏外道鉢伐多

第二十章：戒日王之邀

第二十一章：二王爭玄奘

第二十二章：壓倒群雄

第二十三章：辯論大會

第二十四章：含淚相送

第二十五章：歸途

第二十六章：謁見太宗

第二十七章：再見太宗

第二十八章：心經

第二十九章：太宗賜袈裟

第三十章：人天永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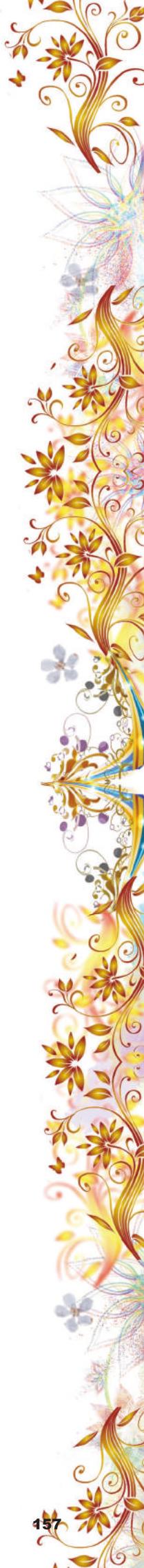
第三十一章：高宗與武后

第三十二章：譯大般若經

第三十三章：圓寂

第三十四章：帝王之淚

第三十五章：最後的送行



第十五章

翻越葱嶺

凌山——葱嶺之北隅，大雪紛飛，寒意透骨。

只見以玄奘為首的一行隊伍，頂著狂風暴雪，步履艱難的前進，有一人已佝僂彎身，終於不支倒地，隨行同伴大驚，趨前扶起，趕緊探一探鼻息，再俯身貼近他的胸口聽了一會，然後眼淚就撲簌流下；玄奘法師也回身趨近關心，同伴對玄奘法師搖了搖頭，緩緩把此人放下，然後用布把他蓋了起來。

玄奘見狀，不禁也拭了一下淚水，然後起身堅定的對著無情的風雪，大聲的合十說道：

葱嶺險峻，暴雪催逼，
承蒙高昌王之襄助，
人馬才得以至此，
佛菩薩與龍天明鑑，
我為求法，願捨生命，
就算葬身於此地，也絕不後悔！

當玄奘法師說罷這段悲壯令人動容的話；所有隨行者都圍了上來，感動莫名的齊叫了一聲：

玄奘法師！

玄奘也激動的與他們握手。

這時，本來凌厲的風雪，竟慢慢的減弱了。

一行人抹去了臉上的淚水與雪水，然後又堅毅勇敢的繼續踏上了旅途。





量子物理學與唯識

編撰／KUO YUN LING 美學編輯／鄭秉忠

■ 量子物理學的深刻啟示——

宇宙不思議～

宇宙是空的



■ 佛法唯識真理的智慧開示——

與量子物理學驚人的相同～

色即是空／佛經如是說！



■ 結語：量子物理學與唯識真理輝映——

科學與佛學輝映～

宇宙是空的與色即是空！

量子物理學的深刻啟示——
宇宙不思議～

宇宙是空的

編撰／慈孝忠順

近期科學界提出了一個顛覆現有概念的理論，我們所在世界是一種充滿訊息的全立體投影，微觀量子的特點在視界之中藉由波動編碼黑洞內部的訊息，故此當黑洞蒸發消失以後，訊息反而沒有離奇失蹤，進

而論證，一個全影像式的宇宙是一個模糊概念的宇宙，原來所熟悉的真實世界，很可能只是我們的看法而已，只能通過我們所掌握理解的表象來理解這個世界。



而當代的太空科學與物理，已經透過精密儀器觀察，在高能實驗室實驗倒敘宇宙的膨脹發展史，追溯到最原始開頭的狀態，進而證實宇宙是從一個空虛的點發生大爆炸膨脹而形成的，時間約略在一百五十億年前，大爆炸的學說時有所聞，旋轉、冷卻凝結成為星雲、星體等描繪狀態，為普遍被學界所接受。

從二十世紀初開始，物理學家們一直在思考個問題，支配著無限小的

規律難以理解，但如果我們承認量子現實只是一種錯覺的話，那麼一切就清楚明白了，康斯坦茨大學就因應這個問題，出資邀請了50多位各國微觀物質與規律研究領域的尖端翹楚，一個為期一周的探討，物理學者所鑽研名為物理的世界，卻很可能得到個結論，物理學描繪的世界也許不是真實符合的世界，很可能是一個巨大的幻象！

幸而在20世紀的80年代物理學家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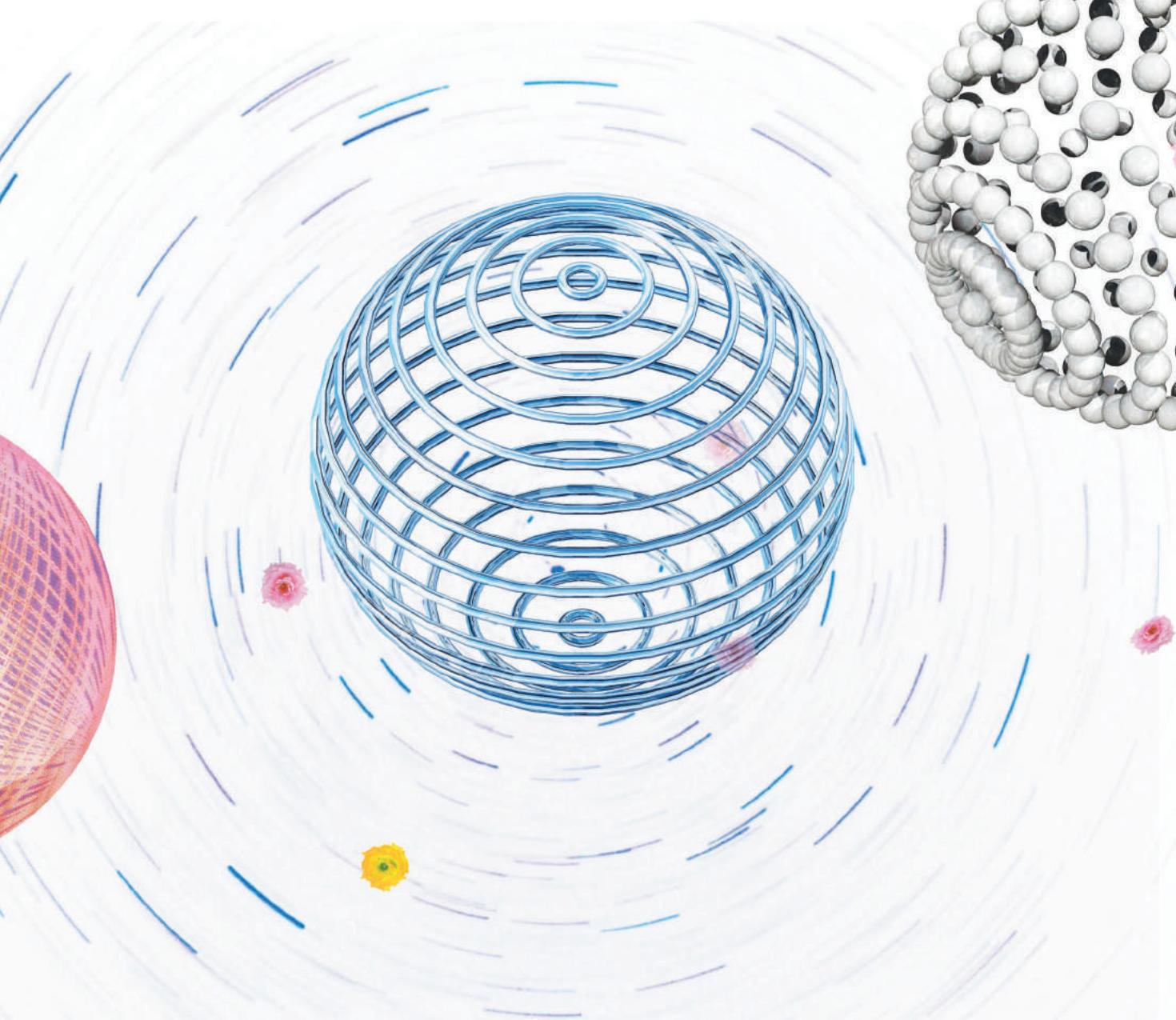


到了方向，量子法則，可以用全新的方式來處理這某些問題，量子法則實現了兩個物體之間的長程關聯，進而可能實現更多新科技的發展，除此之外提出了更多疑問，但如果把量子力學概念等同是訊息理論來看的話，就更能理解量子現象了。

進而回到現代太空物理學，這門科學主要是架構在愛因斯坦著名的相對論和量子力學理論而延伸發展

的，許許多多的發現都是應用其高深的數學推演出來，就像量子世界裡在一定條件下，可以無中生有，就像真空中變現出物質，而反之也可以憑白消失在虛空之中，以極微觀的世界反觀浩瀚的宇宙，科學家也告訴了我們，宇宙也是從無到有產生的。

愛因斯坦說過，物質、時間、空間、宇宙，其實都是人類的幻覺而已。



佛法唯識真理的智慧開示——
與量子物理學驚人的相同～

色即是空／佛經如是說！



■ 前言

佛法透析了宇宙的實相，而科學用契合現代化的方法語言，往往到最後更貼近、印證了佛法所說，進而詮釋佛的悟證。

以“佛觀一鉢水，八萬四千蟲”而例，在當時如果不是對佛法有正信的理解，肉眼無從得知水裡為什麼

會有微生物，而時空推移到了近代顯微鏡技術問世，才佐證了未經處理過的水確實如佛所說，微生物無處不在，從理論到實驗，不論探尋最小的基本粒子，發現了質子、中子、夸克等，浩瀚的宇宙，提出了多重宇宙、平行宇宙等概念，更進一步的印證佛法的觀點，科學也逐步從有的概念進而走向空有並行的“心”世界觀。

■ 佛陀如是說

舍利子！菩薩自性空，菩薩名空。所以者何？色自性空，不由空故。色空非色，色不離空，空不離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識自性空，不由空故。受、想、行、識空非受、想、行、識，受、想、行、識不離空，空不離受、想、行、識，受、想、行、識即是空，空即是受、想、行、識。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

世尊！色、色相空。受想行識、識相空。世尊！色空不名為色，離空亦無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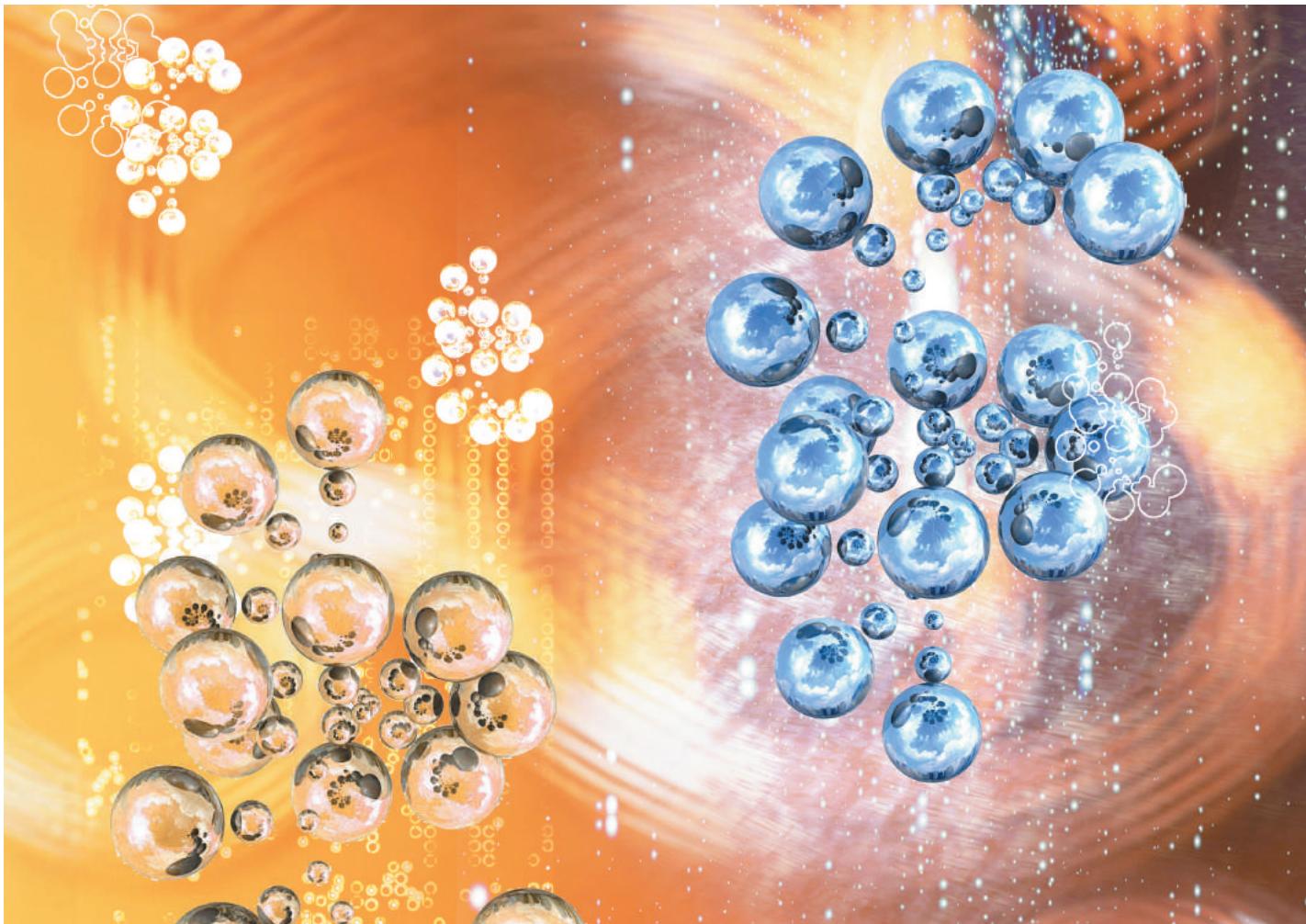
想行識，識空不名為識，離空亦無識。識即是空，空即是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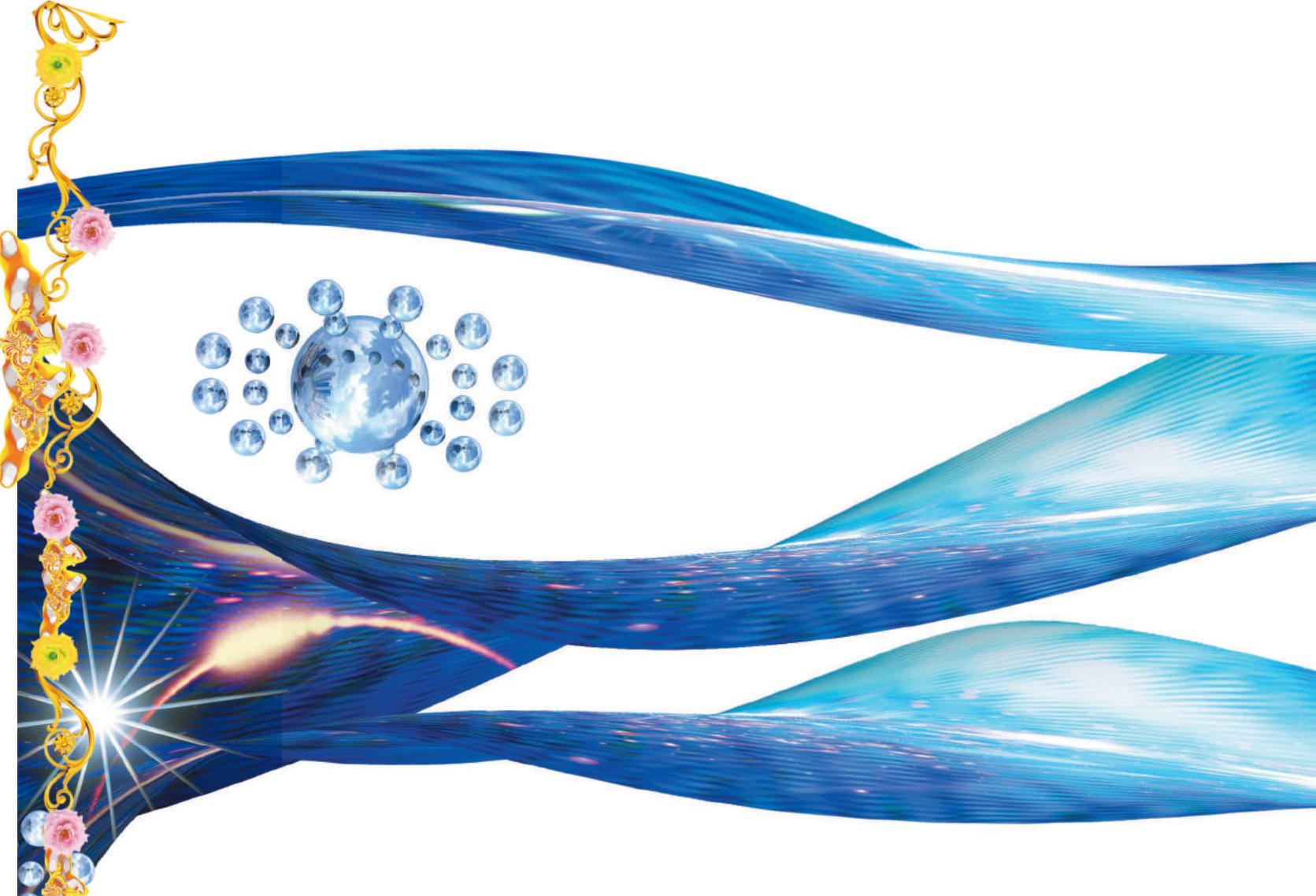
——摩訶般若經卷第三

舍利弗！色空故無惱壞相，受空故無受相，想空故無知相，行空故無作相，識空故無覺相。何以故？舍利弗！非色異空，非空異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識亦如是。

——摩訶般若波羅蜜大明呪經

諸菩薩摩訶薩應如是學。色性是空，空性是色。色不異空，空不異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識亦復如是。識性是空，





空性是識。識不異空，空不異識。
識即是空，空即是識。

——普遍智藏般若波羅蜜多心經

又，妙吉祥！菩薩不行色空、不行色不空，菩薩若如是行，是為菩薩勝行。何以故？**色即是空**、色自性空，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是故不行識空、不行識不空，菩薩若如是行，是為菩薩勝行。

——佛說大乘入諸佛境界智光明莊嚴經

憍陳如！**色即是空**，因滅空色獲得解脫非空之色；受、想、行、識亦復如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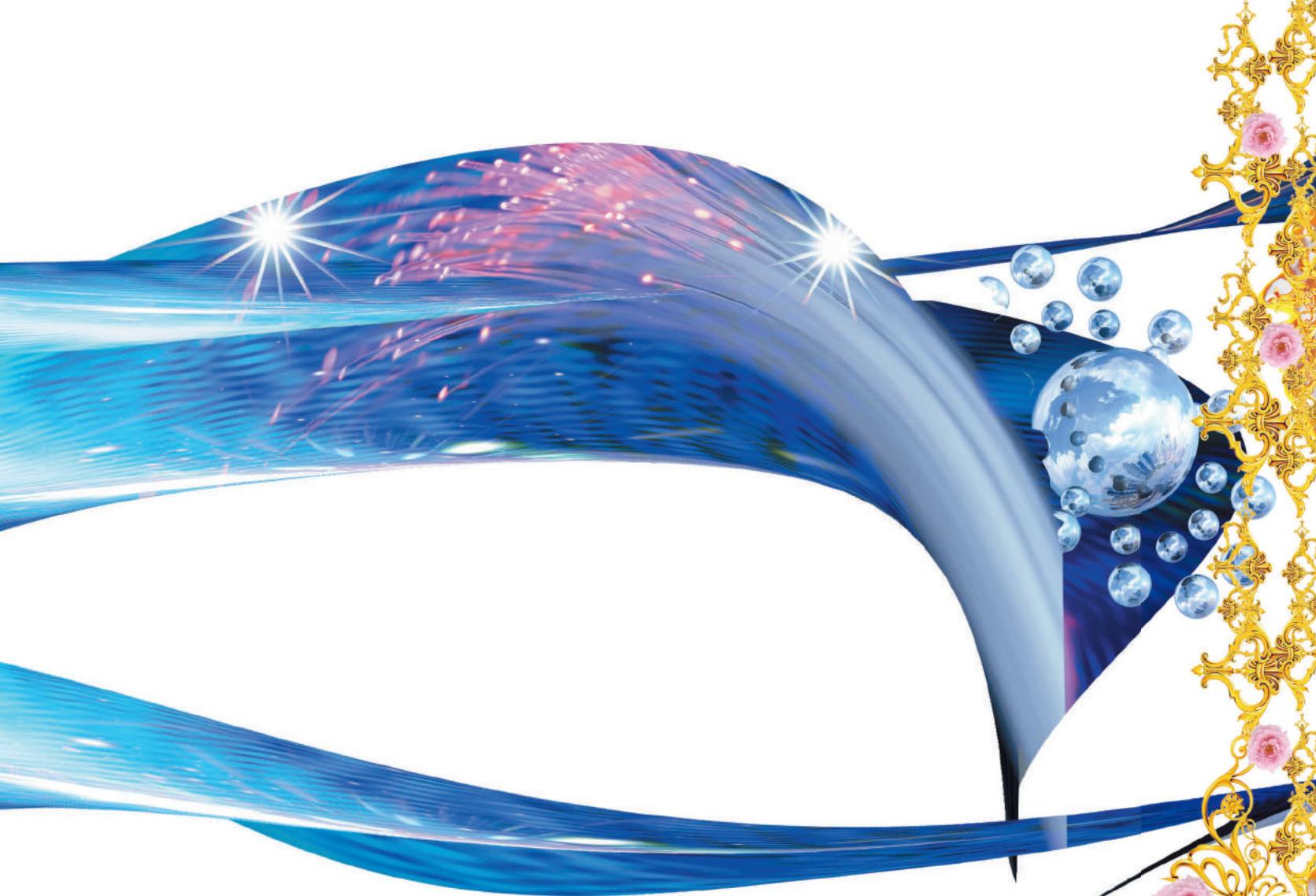
——大般涅槃經卷第三十五

若有人能作如是念：『**色即是空**，我以此色因緣空故，得見虛空。何者境界是虛空相？虛空之性名無障礙，是風住處；如是風者是四大相，我色亦爾是四大攝，此二法者無有差別，心亦如是猶如虛空。』

——大方等大集經卷第三十八

喜見菩薩曰：「色、色空為二。**色即是空**，非色滅空，色性自空。如是受、想、行、識、識空為二，識即是空，非識滅空，識性自空，於其中而通達者，是為入不二法門。」

——維摩詰所說經卷中



如佛告須菩提：「**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識即是空，空即是受、想、行、識；空即是涅槃，涅槃即是空。」

——大智度論卷第十九

如來上說空者非色。眾生不解。謂異色別有空。此障對治。佛告舍利弗。不離空更有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如是等。此經中對治者。謂是故佛說一切法無我無人無眾生等。

——金剛仙論卷第一

色由自性空。不由空空見色空。非色無色異空故。**色即是空**空即是

色。何以故。舍利弗。此但有名。所謂色是自性。無生無滅無染無淨。對假立名分別諸法。

——攝大乘論卷中

此復十種。謂無性分別。有性分別。增益分別。損減分別。一性分別。異性分別。自性分別。差別分別。隨名義分別。隨義名分別。如是十種分別依般若波羅蜜多初分宣說。如經言。舍利子。是菩薩實有菩薩正不隨觀菩薩。正不隨觀菩薩名正不隨觀般若波羅蜜多。正不隨觀菩提。正不隨觀行。正不隨觀不行。所以者何。名自性空非空性。色自性空非空性。乃至識自性空非



空性。何以故。此色空性非即色亦不離色。別有空性。色即是空性。空性即是色乃至識亦爾。

——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

尊者舍利子。色不異空空不異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乃至識不異空空不異識。識即是空空即是識。如是界處緣生。乃至不共佛法不異空。空不異不共佛法。不共佛法即是空。空即是不共佛法。菩薩摩訶薩若如是修行般若波羅蜜多。是即能知善巧方便。

——大乘寶要義論卷第八

善男子。彼之眾生幻身滅故。幻心

亦滅。幻心滅故。幻塵亦滅。前於身心之中推求無我。故名我空。此則身心及境一一自空。故名法空。然身等本空非今始滅。故經云。色即是空非色滅空。但以迷時執有。今執盡始無。義言滅也。

——大方廣圓覺脩多羅了義經略疏注卷上

經云：「色不異空，空不異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若如來旨，觀色空時，應一心見色、一心見空。若一心見色，則唯色非空；若一心見空，則唯空非色。

——肇論

色即是空者。以色。舉體全は真空。不即斷空。以色等。本是真如一心。與生滅和合。名阿賴耶識。能變起根身器界。即是此中所明色等諸法。故今推之。

——宗鏡錄卷第八

等諸法。故今推之。

——宗鏡錄卷第八

師云。從眼根返源名為文殊。耳根返源名為觀音。從心返源名為普賢。文殊是佛妙觀察智。觀音是佛無緣大慈。普賢是佛無為妙行。三聖是佛之妙用。佛是三聖之真體。用則有河沙假名。體則總名一薄伽梵。僧問色即是空空即是色。此理如何。師偈曰。

礙處非牆壁 通處勿虛空
若人如是解 心色本來同

——景德傳燈錄卷第十

如經中所言。色即是空。空即是色。色不異空。空不異色者。良由從緣之色全虛而般若之空全實故。若使俱實。豈得無礙。以相違故。如此見者。方是真空之理。問疏云虛空無有邊等。

——圓覺經大疏釋義鈔卷第七

復次，善現！若諸菩薩修行般若波羅蜜多，如實觀察非空色故，說色為空，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識亦復如是；眼處乃至意處，色處乃至法處，眼界乃至意界，色界乃至法界，眼識界乃至意識界，眼觸乃至意觸，眼觸為緣所生諸受乃至意觸為緣所生諸受，四念住乃至十八佛不共法亦復如是，是為菩薩無著般若波羅蜜多。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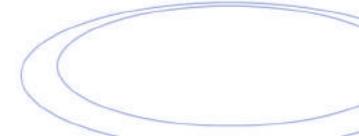
結語：量子物理學與唯識真理輝映——
科學與佛學輝映～
宇宙是空的與色即是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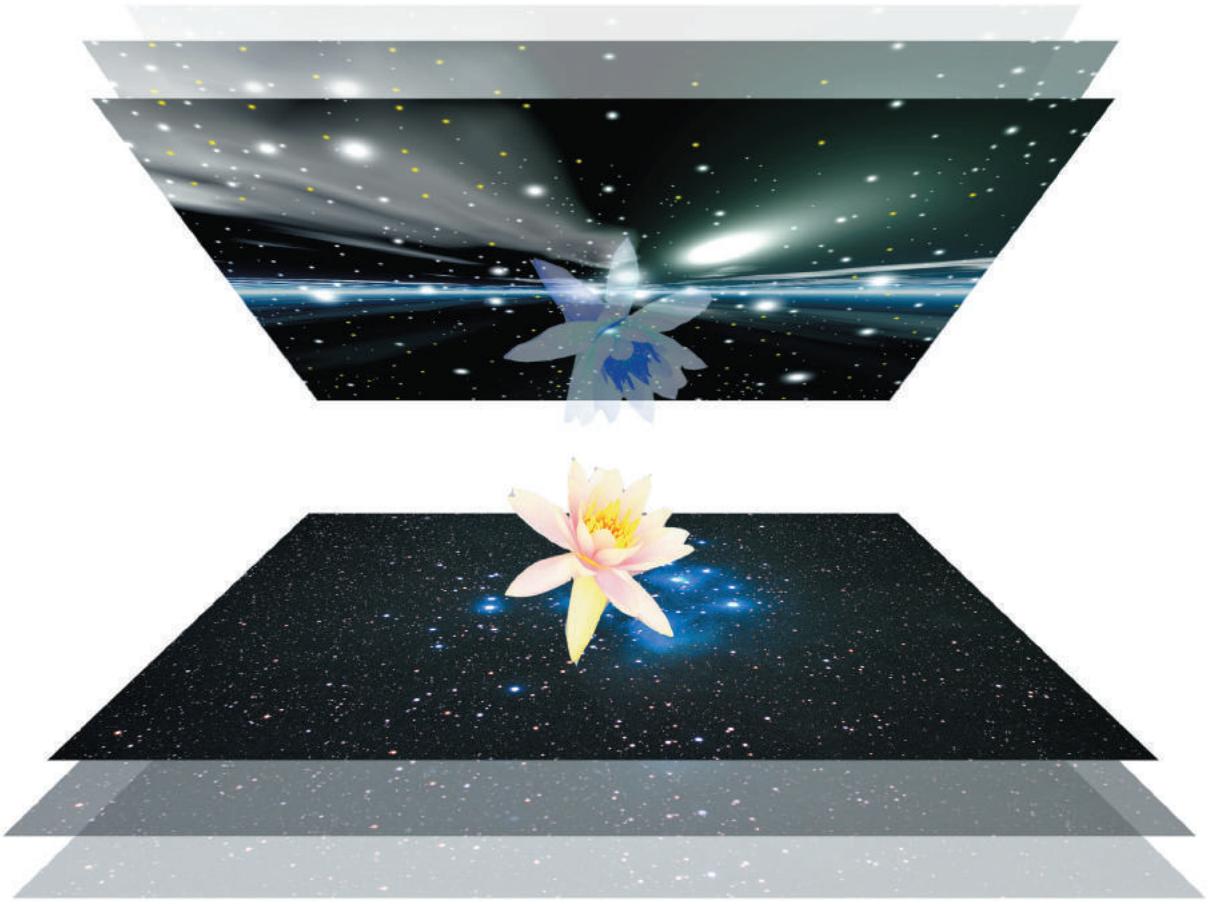
科學實驗報告

佛法印證

物質實際只是一種波動的現象，並
非實有，它是空的，物質是假的。

心經說～
色即是空





科學 + 佛學的輝映啟示

科學已有一個十分重要的証實～就是事物不是由什麼的別的事物構成的，事實上，宇宙基本是空的。

科學家說：學校都教我們說世界是由原料、物質、質量、原子構成的，原子（Atom）組成分子，分子（Molecular）組成物質，萬物都是如此，那麼物質到底是什麼呢？

它源於波的振動，形成了粒子、人類，浩渺宇宙裡面的所有物體都是一樣——是空的！因為原子實際上幾乎是空的！啊！聽聞至此，不得不在此讚歎偉大的佛陀是如此的先知先覺，當時的古代印度沒有任何的科學儀器，但佛陀由於自身的圓滿証量，說出了比科學還要精密完整的萬事萬物的本來面目——一切本空，偉哉佛陀！

唯識與養生

指導／淨玲芝 撰文／澄澈心忠

心決定一切
健康、長壽亦不例外
此為唯識真理
亦是科學原理

本期第一個健康長壽方——
行善大格局，一同享長壽

本期第二個健康長壽方——
行善養身，把握時機

本期第三個健康長壽方——
唯心求法，長壽無盡

唯識與養生——

行善大格局，一同享長壽



〔依據〕

大毘盧遮那佛說要略念誦經說：

如是持誦作成就者。隨類香華及以衣服稱於本法。攘災增福延壽降怨。

〔重點說明〕

遵循持念誦作成為成就者，隨著類似香花以及衣服契合於本法，可以減少災害增加福德壽命。

〔實踐〕

※ 平常與正念相應，不論讀誦，拜懺等，甚至在生活層面中都要以誠心以對。

※ 每個人心正確了，心念的力量就能感召善福，小自個人、大到每個眾生。

※ 以廣大慈悲的格局，一起有情眾生，不但自身能積福長壽，還能讓有緣眾生一同健康長壽。

唯識與養生——

行善養生，把握時機

〔依據〕

佛本行經說：
行善莫待時，命如燭遇風。

〔重點說明〕

要把握時機行善，只要有機會就行善，人生就如風中的燭火那般無常短促。

〔實踐〕

※ 勿以惡小而為之，勿以善小而不為，已生的善要保持，未生的善要努力

※ 百歲光陰容易過，一回頭已百年身，所以既然已經理解了因果道理，能在有機會行善就行善，不但幫助別人，也幫助自己。

※ 行善最養生，讓自己的心識頻率保持在愛人愛己的狀態下，自然就養生了，在有限的時光創造最大的效益。



唯識與養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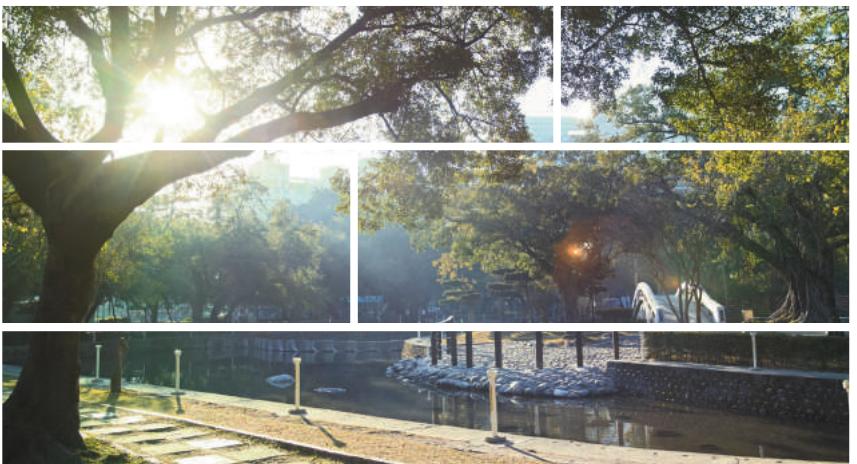
唯心求法，長壽無盡

〔依據〕

佛說無量清淨平等覺經說：
何不棄世事行求道德？可得極長生，壽樂無有極。

〔重點說明〕

屏棄各種執著世間任何事物的行為，而以追求佛道，就可得到極長生，讓長壽快樂沒有極限。



〔實踐〕

※ “不著世間如蓮花，能令眾生大歡喜”。就算我們依循世間法的規則而生活，也不能沉溺，身心都陷入進去，不論處在什麼境地，讓自心保任在清明觀照的狀態。

※ 也許我們有各種習氣，但同時也可呼應到不論身處何地，先讓心出三界吧！

※ 平常在生活的各個層面，每個當下契應到唯識的真如實在，真實面對、修行自己的內心，不要僥倖、或裝傻、逃躲，並追求道德，這樣才能真正感召到長壽因緣。



唯識與人間淨土

心清淨 · 一切清淨——

心夢之旅 · 唯識無盡

心想事成的祕密——

雲光妙境 · 心映唯識

眾生所願——

輪迴夢醒 · 唯識心田

唯識與人間淨土——

心夢之旅・唯識無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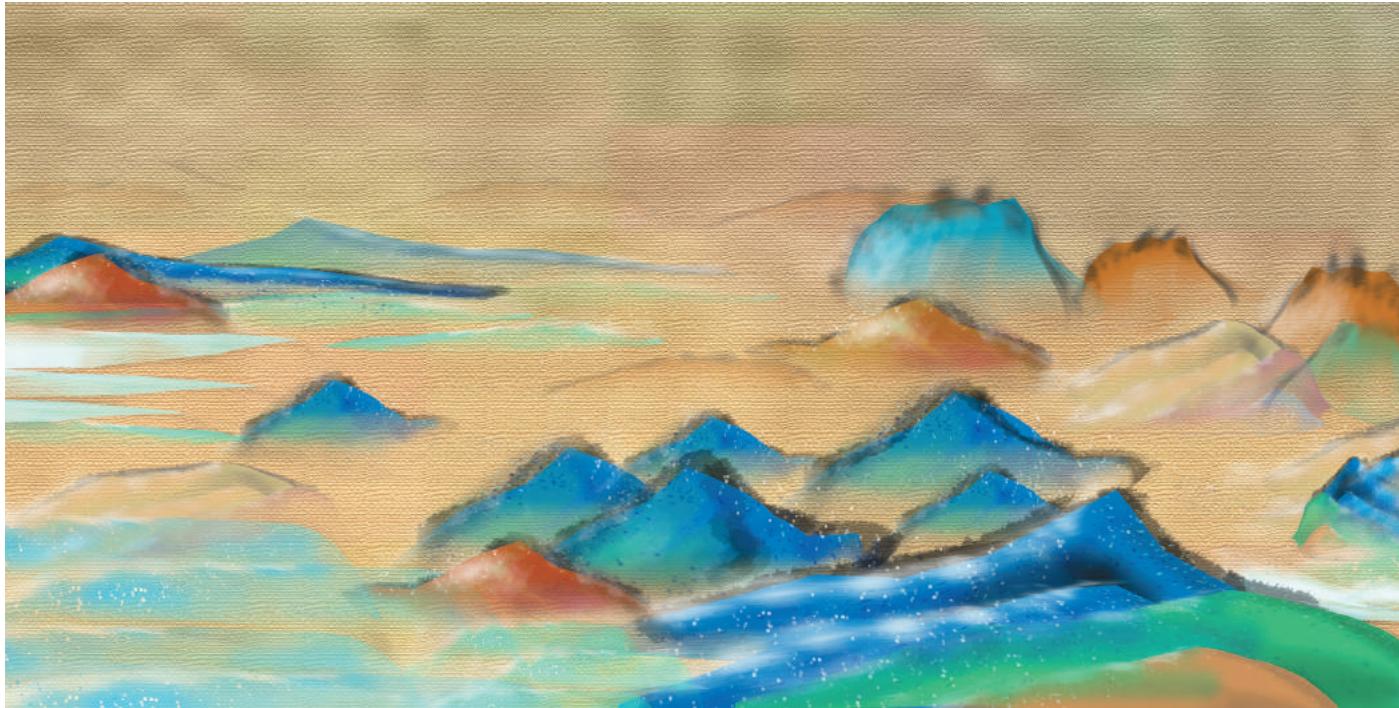
撰文／澄澈心忠

美學編輯／鄭秉忠



找到心夢旅程暫歇處，融化在識田回憶的角落裡，視覺暫留著蔭透光能風景，沉澱夢的心情，微觀高低空間落差心之景點，感受生命花雪的人間冷暖，綜觀這光陰堆砌的時空驟變，光與影、空與有、善思維感召善的循環，讓善美的能量充滿一切空間頻率。

穿越空華水月之後的無雲晴空，交織出心夢光曲中的琉璃空境，突破侷限思維的幻有，提升心之能量，藉由唯識真理實相，了悟萬法唯心的真實，放下一切執著，重新架構心之境界，與最真如本來自心面目相應，與最真實的自性相契合，愛的能光不分彼此照耀一切眾生，心識無盡、唯識無盡。



唯識與人間淨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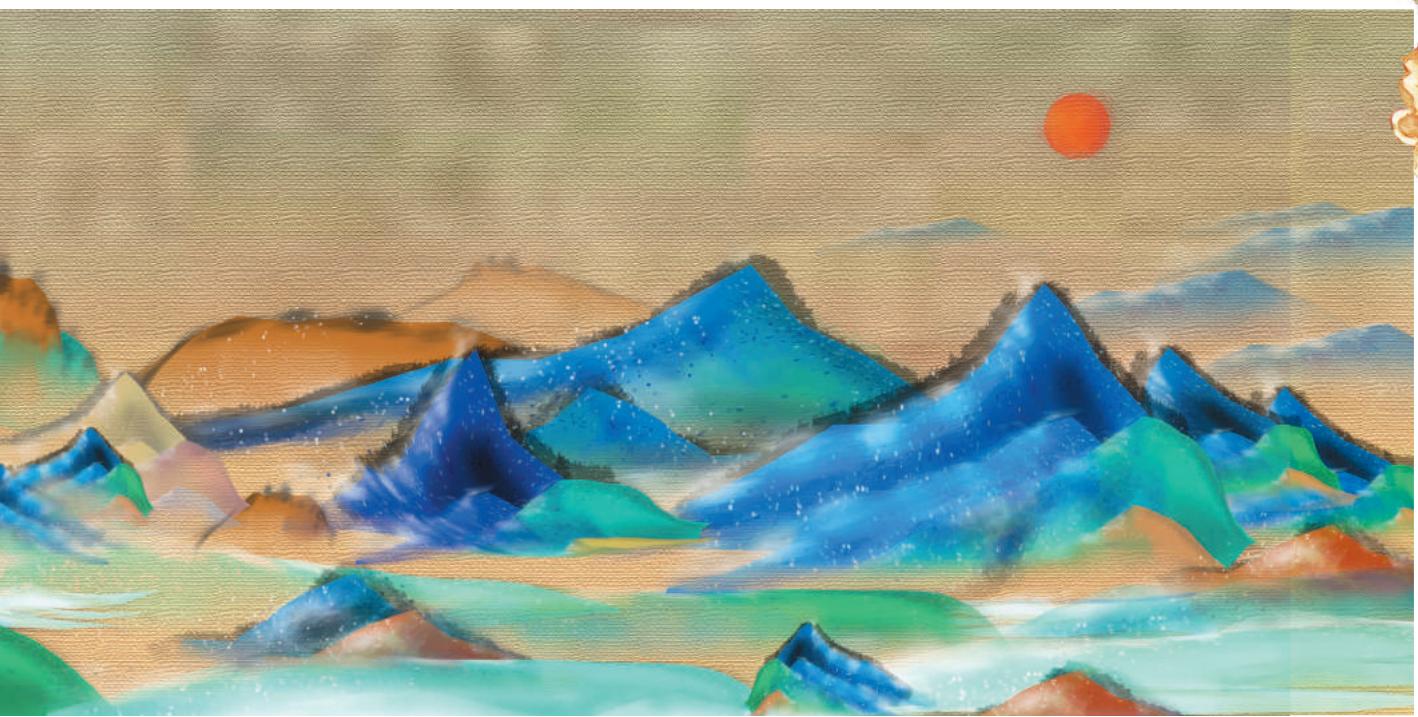
雲光妙境・心映唯識

晴雨光絲飄零著時空驟變，陣陣滴落在心空映景裡；輕步走近荷塘序曲，漫步旋轉快與慢的節奏，盛裝著倒映景色的荷葉不時傾水入池，雀躍珠水串集順流而下，隨著不斷擴散淡入淡出視線的漣漪舞曲，交織著水花躍動，而雨水涓流匯聚如新泉瀑布般，漂游在玻璃窗景上，如同揮灑的水彩畫，讓浸潤色彩流動著斑剝美麗。

雲雨漸散，日光乍現，回到廣大的

天晴之境，清朗輕風吹徐荷塘，吹開了池中漣漪，也吹散了心頭的迷霧，淨水清泉、輕吮甘露，充實唯識智慧之泉的同時，也用正確思維能量，澆灌自己的心田，綻放豐華美麗與眾生分享。

不論在風中、在雨中、沐浴在和煦暖陽裡，對飲於雲月輕風上、遁隱在花飛雪落山籬邊、走在人生的晴雨時光，讓唯識成長我們每一刻。



唯識與人間淨土——

輪迴夢醒・唯識心田

夢之印象，如同逐漸褪去記憶的色彩，三界的心夢化景，總是逼真的拉鋸著我們心識，不論外境、心境，游離在各種人、事、物的我們，常戴著各種不同的面具，扮演不同面相角色，隨著林林總總的感受與執著，文字敘述抑或心境語言，人我歷緣對境裡，也許依稀看到了自心的倒影。

心的視野千變萬化，同個時空景色，不同心識詮釋，找尋心夢光痕的蹤跡，迷途在心路迷宮中，試圖

描繪心的輪廓，以為真正理解了自己，卻反而更陌生，此時唯有回歸到最真如的自性，不假外求。

三界如幻、一切如夢、夢中之夢、夢亦無夢，夢醒唯識，穿越多維度的空間視角，以心契入唯識，轉角望去，我們更能發現不同的識界，在這時空中的因緣際會下，走進了名相的視野，卻不迷失在其中，讓唯識沁入我們心田，一切臻於善美之境。

唯識法語

編撰／清涼月

■ 唯識法語之一～
離惑亂相・入唯識理

■ 唯識法語之二～
相真如・唯識真如

■ 唯識法語之三～
相第一義諦・唯識第一義諦

■ 唯識法語之四～
我說識所緣・唯識所現故

■ 唯識法語之五～
若知唯識現・離於心所得

■ 唯識法語之六～
內外之境界・了達皆唯識

唯識法語之一——

離惑亂相 · 入唯識理

■ 法語

離惑亂相
入唯識理
知其所見
無有外法

■ 出處

大乘入楞伽經卷第四

■ 釋義

離開一切迷惑紛亂的外相
悟入深刻的唯識真理
然後就會明白一切所見
只有心意識在變現
一切並無外相、外法可言



■ 相關經論

我非不說
寂靜空法
墮於有見

何以故
已說聖智
自性事故

我為眾生
無始時來
計著於有

於寂靜法
以聖事說

今其聞已
不生恐怖

能如實證
寂靜空法

離惑亂相
入唯識理

知其所見
無有外法

悟三脫門
獲如實印

見法自性
了聖境界

遠離有無
一切諸著

——大乘入楞伽經卷第四
無常品第三之一

此中所知依殊勝殊勝語者。所應可知故名所知。所謂雜染清淨諸法即三自性。依是因義此所知依即是殊勝故名所知依殊勝。由此殊勝故語殊勝。此依即是阿賴耶識。如是持業釋。乃至彼果智殊勝亦爾。謂彼果智即是殊勝故名彼果智殊勝等。所知相者。是所知自性義。所知即是相故名所知相。謂三自性入所知相者。謂於所知相若能入若正入即唯識性。彼入因果者。謂能入彼故名彼入。即是悟入唯識理性。

——攝大乘論釋卷第一

唯識法語之二——

相真如・唯識真如

■ 法語

相真如
唯識真如
此二真如
一切法平等無差別

■ 出處

深密解脫經卷第三

■ 釋義

一切外相的本質是空
心意識的本質亦是空
故外相與心意識的本質皆為空
此真理彰顯了一切法的本質
都平等無二、沒有差別

■ 相關經論

真如
有七種：
所謂
流轉真如
實相真如
唯識真如
安立真如
邪行真如
清淨真如
正行真如
——大樂金剛不空真實三昧耶經
般若理趣釋下卷

一、流轉真如：謂一切行無始世來流轉實性
二、實相真如：謂一切法二空無我所顯實性
三、**唯識真如**：謂一切法唯識實性
四、安立真如：謂有漏法苦諦實性
五、邪行真如：謂業煩惱集諦實性
六、清淨真如：謂善無為滅諦實性
七、正行真如：謂諸有為無漏善法道諦實性
——佛地經論卷第七





三種自性。皆不遠離心心所法。謂心心所及所變現眾緣生故。如幻事等非有似有誑惑愚夫。一切皆名依他起性。愚夫於此橫執我法有無一異俱不俱等。如空花等性相都無。一切皆名遍計所執。依他起上彼所妄執我法俱空。此空所顯識等真性名圓成實。是故此三不離心等。虛空擇滅非擇滅等何性攝耶。三皆容攝。心等變似虛空等相。隨心生故依他起攝。愚夫於中妄執實有此即遍計所執性攝。若於真如假施設有虛空等義圓成實攝。有漏心等定屬依他。無漏心等容二性攝。眾緣生故攝屬依他。無顛倒故圓成實攝。如是三性與七真如云何相攝。七真如者。一流轉真如。謂有為法流轉實性。二實相真如。謂二無我所顯實性。三**唯識真如**。謂染淨法唯識實性。四安立真如。謂苦實性。五邪行真如。謂集實性。六清淨真如。謂滅實性。七正行真如。謂道實性。此七實性圓成實攝。根本後得二智境故。隨相攝者流轉苦集三前二性攝。妄執雜染故。餘四皆是圓成實攝。

——成唯識論卷第八



唯識法語之三——

相第一義諦・唯識第一義諦

■ 法語

相第一義諦
唯識第一義諦
此二第一義諦
一切法平等無差別

■ 出處

深密解脫經卷第五

■ 釋義

相的本質是第一義諦
唯識的本質亦是第一義諦
相與唯識此二者的本質皆是第一義諦
因為一切法平等
無二無差別

■ 相關經論

是故須菩提諸菩薩摩訶薩應如是生清淨心，不應住色生心，不應住聲香味觸法生心，應無所住而生其心；第五勸也。如來所以誠勸者。欲令眾生不住心外形相莊嚴成就。**唯識第一義諦**莊嚴也。不應住色生心者。以彼六塵即形相莊嚴。若住於此便失於彼。是故重言應無所住而生其心。一切法平等無差別

——深密解脫經





唯識法語之四——

我說識所緣・唯識所現故

■ 法語

我說識所緣
唯識所現故

■ 相關經論

頌曰：
智流唯識性
國土非所執
由彼實無佛土嚴勝是可取事。除從諸佛淨智所流 **唯識所現**。此即不能有所執取。若言實有形質是可取性。我當成就國土嚴勝者。斯誠妄語。如來說彼不是嚴勝。由此說為國土嚴勝。
——能斷金剛般若波羅蜜多經論釋卷上

■ 出處

解深密經卷第三

■ 釋義

如來我說識所緣
都只有識在變現

二諸識本末者。有二義。一據二分。二就八識。初者論師或說。相見二分各別種生。但相由而起。俱不離識故說唯心。有說相分皆是見分所現。無別種性。云前說識所緣 **唯識所現故**。如三摩地所行影像。

——入楞伽心玄義一卷



唯識法語之五——

若知唯識現・離於心所得

■ 法語

若知唯識現
離於心所得

分別不現前
亦不住其性

是時攀緣離
寂然心正受

捨於世間中
所取能取見

轉依離龐重
智慧不思議

■ 釋義

如果知道一切都只是心意識的變現

就能夠離開心意識所得

分別意識就不再現前
也不留住於其體性

此時就會離開躁動不已的攀緣心

證入寂靜安然的心正受

捨離了一切世間之中
一切的所取能取之見

離開了龐重的二障束縛轉依於清淨
心意識

得到了不可思議的大智慧

■ 出處

大乘密嚴經卷上



■ 相關經論

若知唯識現（不知夜見笑鬼蛇形無鬼地）離於心所得（不悟不依心所得）分別不現前（悟離依心得）亦不住其性（不悟分別悟不分別。住無為心）五蔭叢林蜜。真如土地平（喻眾生）一雲垂雨露。三草競分明（戒定慧）渾渾常不濁。澄澄復不清。清濁合不合。故號生無生。一覺是本覺理（一覺者豈則是覺）未知本覺者（本覺者不生不滅。悟理由同也）如比得金錢（去處則覺者即是本所用。自身中得金錢也）所得亦非得（非是他人得）空生大覺中（空者是覺。大覺者是佛）如海藻發（大覺從空中約大海浮藻發眼耳等六種）有漏微塵國（微塵者色聲六種）皆從空處生（皆從空等者並從妄念中生）漚滅空本無。況復諸三有（諸三有者地微等有時即無）若法生時（法正生時令滅無見）令滅無見。若法滅時令滅有見（若法滅時令滅有見。無見自生然不生）。

心用性緣理是真淨（心者去也。性者清淨性。緣者六塵境界。真淨者不生滅理也）性用心不可（性者悟法之人不可滅心數法）毀壞照真金（真金者心心等）習氣不離心。心亦不似心俱（習者煩惱。心者性也。即氣不離心。心共習等亦不是一習氣縛纏）須臾習所前。其體無差別（眾生心者清淨性）結解同所因（結者解也。即繩礙中解）聖凡無二路（不悟者聖凡路別。悟者即凡聖是一。修門人有時不有未犯五蘊有地虛）如觀茭中性。空有二俱非 覺不堅為堅。善住於顛倒（主方便蘇去說覺。覺不堅忍堅。悟覺任倒）極煩惱所惱。得成無上道。

——大乘要語一卷



唯識法語之六——

內外之境界・了達皆唯識

■ 法語

內外之境界
了達皆唯識
能遠離於我
亦離於我所

■ 出處

大乘密嚴經卷中

■ 釋義

不論內或外的境界
智慧了達便明白都是唯識
即能遠離於我的執取
亦能遠離於我所的執取

■ 相關經論

佛問圓通。我以諦觀十方唯識。
識心圓明入圓成實。遠離依他及
遍計執。得無生忍。斯為第一。
初觀染淨依正皆唯識變本無自
性。即不起虛妄遍執計我及法。
即離遍計。決了能變所變元是菩
提妙覺明性。即離依他。唯一圓
成清淨寶。覺故云遠離依他及遍
計執。故唯識云。初即相無性。
次無自然性。後由遠離前所執我
法性。即斯義也七大勢至菩薩
三。初遇佛受教二。一標指。
——首楞嚴義疏注經卷第五



• 讀者按讚

好喜歡月刊唯識心要單元，清清楚明瞭且非常關鍵，學習到很多，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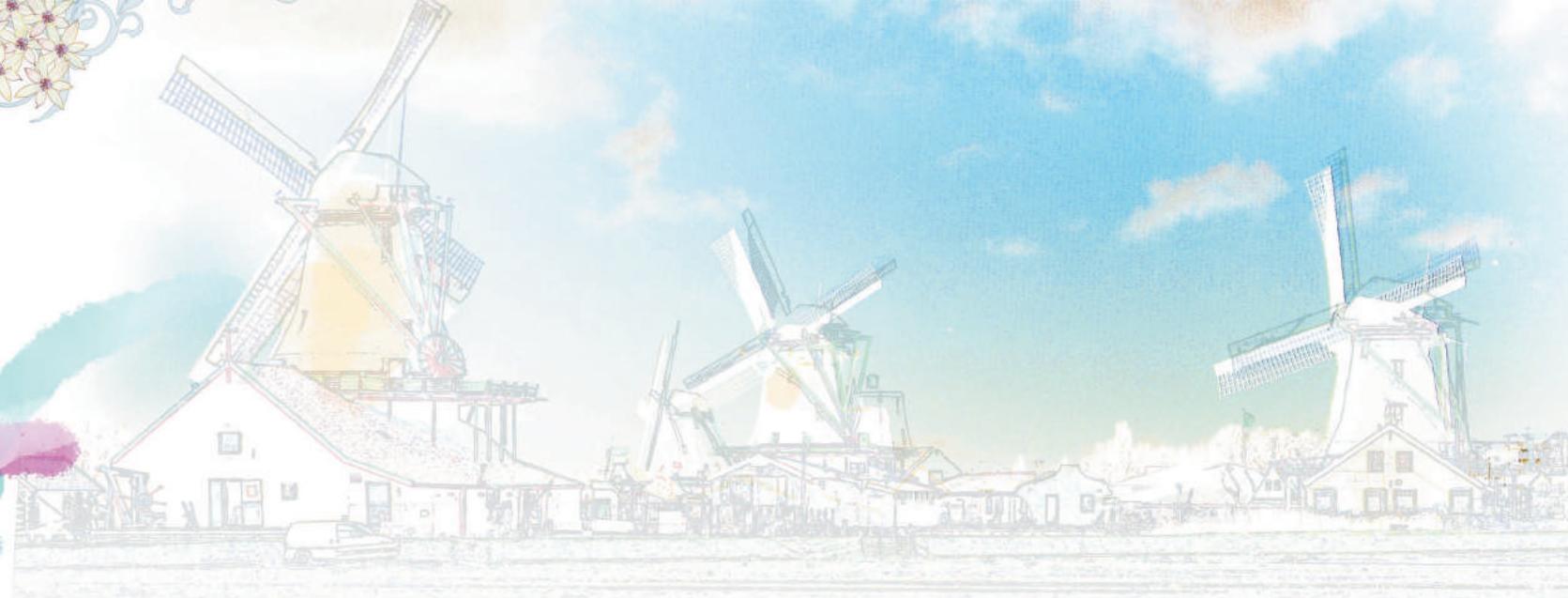
翻開唯識學探索，看到最後面(一切唯心造)的動人故事，為善與否，存乎一心！成就與否，亦決定在心。真實語啊！超棒的。按讚！

個人正在學習唯識學，正想該如何去找資料之際，看到這本唯識學探索的內容，涵蓋了所有的經論和相關的學問，如獲至寶，非常感恩！

真的很感謝有這麼好的一本雜誌，不但有關唯識學的經和論全部集結在一起，更特別的是在「唯識經典實修」這部份，每篇經文後面，都有實修重點，教導我們如何在日常生活中應用與實修，真的是一本非常實用的佛學典籍！

艱澀難懂的經論透過現代語言，抽絲剝繭的一層層探討，找到生命問題的源頭，以及解決生命問題的答案，一再重覆的讀後，視野更開闊，也更清明，真的是叢書中至寶中的至寶。





這本唯識探索雜誌，不僅結構強，具體指出修行的步驟，而且運用巧妙、實用；容易吸收學習，非常適合現代人的需要，真是得來不易，感恩讚歎！

內容非常豐富詳細，從結構到美編都讓人喜悅與能量飽滿，真是太棒了！令人讚歎不已！

唯識雜誌，是修行實修的寶典，透過研讀、實修，把八識田中的黑色種子，替換成白色種子，是每位佛子，必須要學習，真是令人讚歎！白話、淺顯、容易明瞭的內容，是佛學上的創舉，真得感恩編者的用心。

解行並重，人間至寶。

每次看到唯識學探索，都能在心中生起喜悅，相當好的一本雜誌。

裡面的文章將佛法解釋的容易了解，利於實修，而且編排優美，真是一本用心的雜誌。





唯識與我——

我的學習心得～ 唯識行善・善美之境

撰文／澄澈心忠 美學設計／慈孝忠順

透過唯識來看世界，透析了生命的實相，也理解到心的重要，清淨的八識田，看出去的世界，相對容易清淨，而遇到外境的不順，往往是自己過去以及今生的惡業感召，變現出來的境，而我們也往往在這看似逼真的境裡面打轉，我們要在這幻境裡計較、執著繼續流轉，還是看清實相，並且回歸自心，都取決於每個當下的選擇，以及平常是否在心上下足了功夫。

也許我們沒有佛菩薩那樣純粹的偉大，完全以眾生考量為出發點，但我們

可以或多或少，效法菩薩的智慧與慈悲，不斷學習與大力改進之中，賦予實修的執行力，契合當下分秒悲智果斷力，了知背後是因果業力在運作，堅持良善，終有一天能讓內在的生命能量更臻於善美之境。

生活即是道場，處處皆是修行上升的機會，我們過去生的福德善緣感召了與佛法相遇的機會，請讓我們一起領略唯識、實修唯識，讓唯識沁入我們的內心，富足法喜走向生命的康莊大道。

助印功德名錄

助印功德 福報綿長~

丁相云	林哲緯	許俊逸	陽光	賴柏良
丁顏星	林淑齡	許劉樺林	黃一航	隨緣居
毛志宏	林蓮蔭	陳文章	黃心慈	駱俊吉
毛柏歲	林隨菊	陳正偉	黃文隆	駱俊安
毛柏森	林豐祺	陳艾齡	黃和協	駱暉升
毛陳秀蘭	邱炳煌	陳林金英	黃林快	駱慧美
火星人素食館	阿娟	陳芷仟	黃慈心	駱麗娟
王文輝	柯聰賢	陳冠貞	黃慈愛	薛宇彤
王欽球	洪惠賢	陳威政	楊玉琳	薛承沅
左欣以	徐豊家	陳建雄	楊素貞	薛翊宏
江俊良	桂世平	陳家偉	葉淑芬	薛詠心
利豐蔬菜行	桂鑑衡	陳珮烝	詹秀卿	謝之薰
吳俊吉	翁世元	陳健富	達揚居士	謝婕榮
吳魏蘭	翁世文	陳淑美	廖美真	謝睿達
李心慈	翁明光	陳淑霞	廖美慧	謝憲宏
李建華	翁明華	陳莉莉	廖振宇	簡美蘭
李炳輝	翁陳月雲	陳發	廖國楨	藍寶玉
李秋鴻	翁碩亨	陳劉柳越	廖尉良	魏月琴
李師兄	翁際軒	陳輝盛	廖銘祥	魏林美芳
李霆歲	馬以旺	陳蕙華	廖銘義	魏紅松
周欣穎	高惠千	陳馥苓	滿寧企業	魏貴
周儉	高煌銘	陳麗卿	翠雲	魏廖米
林宗勇	張李小美	陳麗敏	劉惠美	魏蔡月女
林念清	張甫方	陳寶珠	蔡民妹	饒明川
林品玉	張明坤	陶蕃震	黎明伶	體融師姐
林奕全	張為鈞	曾鵬宇	穆少萍	
林奕辰	張晏琦	曾麗美	蕭鉛珠	
林英凱	張綱	游秀鳳	賴正	
林哲弘	莊美麗	華美娟	賴明鑑	

以上按姓名筆畫順序排列

訂閱唯識探索雜誌

我是新訂戶 續訂戶 (訂戶號碼_____), 我要從____年____月起開始訂閱, 並選擇下列方案:

寄送方式	地 區	一年	二年	三年
平 郵	台 灣	<input type="checkbox"/> \$2,200	<input type="checkbox"/> \$4,100	<input type="checkbox"/> \$6,000
掛 號	台 灣	<input type="checkbox"/> \$2,680	<input type="checkbox"/> \$5,060	<input type="checkbox"/> \$7,440
航 空	港 澳	<input type="checkbox"/> \$3,964	<input type="checkbox"/> \$7,628	<input type="checkbox"/> \$11,292
	亞 洲	<input type="checkbox"/> \$4,672	<input type="checkbox"/> \$9,044	<input type="checkbox"/> \$13,416
	歐 美 非	<input type="checkbox"/> \$5,716	<input type="checkbox"/> \$11,132	<input type="checkbox"/> \$16,548

訂戶資料

- 訂戶姓名 先生 小姐
連絡電話 傳真 電子郵件
聯絡地址□□□□□
發票抬頭 二聯式 三聯式 統一編號

助印雜誌

- 捐款人姓名 先生小姐 助印金額NT\$
連絡電話 傳真 電子郵件
聯絡地址□□□□□
收據抬頭為
備註

付款方式

- 付款日期 年 月 日
付款金額: 訂閱金額NT\$ _____, 助印金額NT\$ _____
信用卡資料(請填妥下列信用卡資料, 傳真至(02)8771-9157)
卡別 VISA MASTER JOB 聯合信用卡 信用卡號 _____ - _____ - _____
持卡人簽名 (必須與信用卡上簽名相符) 信用卡有效期限 年 月(請務必填寫)
郵政劃撥: 劃撥帳戶: 金色蓮花雜誌社 劃撥帳號: 17029118
劃撥後請將收據及雜誌訂閱資料傳真至(02)8771-9157, 為保障您的權益, 傳真後請撥(02)2731-0099確認。
讀者服務電話(02)2731-0099, 傳真(02)8771-9157

2016 上半年度規劃表

星期	1月 (JAN)	2月 (FEB)	3月 (MAR)	4月 (APR)	5月 (MAY)	6月 (JUN)
SUN(日)					1	
MON(一)		1			2	
TUE(二)		2	1		3	
WED(三)		3	2		4	1
THU(四)		4	3		5	2
FRI(五)	1	5	4	1	6	3 藥王菩薩誕辰
SAT(六)	2	6	5	2	7	4
SUN(日)	3	7 華嚴菩薩誕辰	6	3	8	5
MON(一)	4	8 眾勒菩薩誕辰	7	4	9	6
TUE(二)	5	9	8	5	10 文殊菩薩誕辰	7
WED(三)	6	10	9	6	11	8
THU(四)	7	11	10	7	12	9
FRI(五)	8	12	11	8	13	10
SAT(六)	9 藥師佛誕辰	13 定光佛誕辰	12	9	14 釋迦牟尼佛誕辰	11
SUN(日)	10	14	13	10	15	12
MON(一)	11	15	14	11	16	13
TUE(二)	12	16	15	12	17	14
WED(三)	13	17	16 釋迦牟尼佛出家日	13	18	15
THU(四)	14	18	17	14	19	16
FRI(五)	15	19	18	15	20	17 伽藍菩薩誕辰
SAT(六)	16	20	19	16	21	18
SUN(日)	17 佛陀成道日	21	20	17	22	19
MON(一)	18	22	21	18	23	20
TUE(二)	19	23	22	19	24	21
WED(三)	20	24	23 釋迦牟尼佛涅槃日	20	25	22
THU(四)	21	25	24	21	26	23
FRI(五)	22	26	25	22 準提菩薩誕辰	27	24
SAT(六)	23	27	26	23	28	25
SUN(日)	24	28	27 觀世音菩薩誕辰	24	29	26
MON(一)	25	29	28	25	30	27
TUE(二)	26		29 普賢菩薩誕辰	26	31	28
WED(三)	27		30	27		29
THU(四)	28		31	28		30
FRI(五)	29			29		
SAT(六)	30			30		
SUN(日)	31					

唯識心語：一切都是心意識的變現

唯識學推廣・系列活動 總表

總策劃：郭 韻 玲 老師〔金色蓮花創辦人、講解大般若經十年〕

序	活動內容	說 明
1	唯識研讀班	綜合學習唯識～心要、經、論、名相、實修
2	唯識實修班	靜坐實修唯識觀想法
3	唯識經典專修班	專門研究唯識經典
4	唯識名相學習班	熟悉唯識名相、奠定研究基礎
5	法相（唯識）宗研習營	每月第一個周日、舉辦一天
6	唯識學探索 雜誌	2016年元月發行出版推出
7	唯識心要 書籍出版	已出版
8	唯識大觀 叢書出版	規劃、編輯、集結中
9	唯識學術論壇	網路，匯整當代唯識論文
10	唯識學術會議	未來規劃
11	唯識學探索 廣播節目	未來規劃
12	唯識學探索 電視節目	未來規劃

出版： 金色蓮花 *Golden Lotus*

(02)2731-0099 [Line : @yfg2100t]

傳 真：(02)8771-9157 地 址：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153號5樓

